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政治學系

碩士論文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College of Social Science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Master Thesis



兩岸關係作為權力場域：

布赫迪厄理論觀點與實作面向觀察

Cross-strait Relations as a Field of Power:

A Bourdieusian Perspective

許家睿

Chia-Jui Hsu

指導教授：袁易 博士

Advisor: I Yuan, Ph.D.

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February 2018

國立臺灣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兩岸關係作為權力場域：
布赫迪厄理論觀點與實作面向觀察
Cross-Straits Relations as a Field of Power:
A Bourdieusian Perspective

本論文係許家睿君（學號：R02322025）在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系完成之碩士學位論文，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9 日承下列考試委員審查通過及口試及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袁昌

（簽名）

（指導教授）

黃衍江

賴曉華

袁昌



謝辭

能夠嘗試撰寫這樣一篇跨越政治學國際關係理論與社會學理論背景的研究論文，除了大學階段雙主修政治學與社會學所受的訓練基礎之外，在研究所階段，得益於我的指導教授袁易，他多年來對國際關係社會建構論的研究耕耘，使得後學有機會能一窺堂奧；袁老師補足了我在思索國際關係理論與社會學理論嫁接時，所欠缺的過渡連結（Missing Link），是這篇論文能夠順利完成的重要關鍵。

我要特別感謝我的口試委員賴曉黎老師，自大學以來乃至於延伸到研究所階段，在社會學理論的探討上，提供了我許多思想的刺激，並協助我更深入地了解社會學家 Bourdieu 的理論途徑，賴老師對於我這樣一個外系所學生，一視同仁且不厭其煩地與我對談，並適時地提點我學習的方向，令我十分感佩。

在這篇論文逐漸成形的過程中，我的另一位口委吳介民老師，首先接納了我大膽的研究發想，並鼓勵我持續發展此研究途徑，並就其本身在相關領域研究的經驗，對我的想法提出了許多建設性的指教，讓我在問題的思考上，能更貼近政治學研究的主流途徑。吳老師提出的問題，也成為我後續研究的重要索引。

最後我要感謝我的家人、伴侶，以及在立法院擔任助理的同事，在我一邊進行論文寫作，一邊工作的同時，你們成為我生活上的最大支柱，也讓我在研究之餘的生活更加多采多姿。

中文摘要



本研究嘗試提供一個新的視角與途徑，在現有兩岸關係研究典範之外，透過社會學家 Bourdieu 的實作理論來強調並補足象徵的詮釋面向，透過理解象徵權力此一構成場域世界觀的構成性權力之施展，具體捕捉到行動者如何透過委婉化策略來將行動表現為非關利益的面貌，並將個殊利益普遍化。在研究策略上，本研究首先將兩岸關係視為一場域空間，並進而界定場域作為客觀研究對象的相對自主性。

在場域當中，行動者透過象徵交換累積象徵資本進而再生產象徵權力，最終則是要在「如何定義兩岸關係」此一主戰場上進行象徵鬥爭，本研究發現並指出，場域支配觀點從強調主權與國家安全，轉移到強調經濟與經貿整合的過程，在過程當中，亦可顯見新自由主義論述透過全球化機制的國際流通，落實在兩岸關係場域的在地化鬥爭。

比較兩岸關係從「國與國關係」到「市場關係」的轉型，可以發現在不同場域規則之下，具有象徵資本或資格來定義或詮釋兩岸關係的行動者亦不同，本研究指出在場域中進行象徵鬥爭的三種行動者類型，首先是在場域中競逐政治資本的政治人物，透過對兩岸關係提出正當性論述，並透過選舉來獲得確認，以代表普遍意志之姿，來獲得象徵資本；理論學家則藉由其所具有的文化資本來獲得發言權，並參與定義兩岸關係的過程，從法政學家到經濟學家甚或是社會學家，這些行動者其所強調的理論依據亦有明顯差異；最後則是經濟實作者如台商或契作農漁民，透過經濟資本的持有，亦成為推動場域轉型的重要動力，並透過政治人物「拚經濟」之論述，從而將其個別經濟利益加以普遍化。

場域中象徵暴力的施展，使得特定位置的行動者藉由與之共謀獲得利益，並讓其他特定位置的行動者主動或被動禁言；然而象徵暴力的內涵仍隨時有動態轉變的可能，從主權與安全價值轉變為市場與經濟發展，再到 2010 年開始，新自由主義論述逐漸與場域中象徵支配觀點脫鉤的過程中，皆能捕捉到此轉形的可能。

自從 2008 年以來，兩岸以九二共識所推動的兩岸交流蓬勃發展，使得場域中的議題複雜化並創生出次場域，這些交流主要透過論壇的方式進行，亦建立在互訪與備忘錄形式，更具體深入到農業採購與契作機制。這些互動成為兩岸頭人累積資本進行象徵交換的平台，並重新確認、鞏固了以九二共識作為場域中最高且同時也是最基礎的互動規則。

九二共識一詞作為互動規則的結構性質，亦凸顯了場域的相對自主性，從一開始行動者對其符旨及意旨的考據與解構，到其隱含意遠大於其自身意義的發展，九二共識已儼然成為意義架空的麥格芬，僅能透過再客觀化的過程來理解其實作意義，並觀察場域中不同位置的行動者如何詮釋及理解之。

關鍵字：權力場域、象徵鬥爭、兩國論、兩岸共同市場、九二共識



Abstract

By using Bourdieu's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 cross-strait relations could be studied as a field of power. In the field, actors compete interests not only by material struggle but also symbolic struggle, and the ultimate goal is to constitute or reconstitute the rules of interaction of the field.

Under symbolic domination, actors within dominating positions could gain interests by being complicit in the domination, and actors within dominated positions would keep silent or try to modify their points of view.

Furthermore, this article shows that the symbolic domination only works in the euphemized and disinterested form, that is, how symbolic power is most powerful and useful, but weak and useless at the same time.

During 2001-2008, the definition of the cross-strait field was transformed from “state-relations” to “market-relations”, in this process, actors such as theorists, politicians, and practitioners, consciously or unconsciously adopt the rhetoric from neoliberalism and invest different species of capital for competing symbolic capit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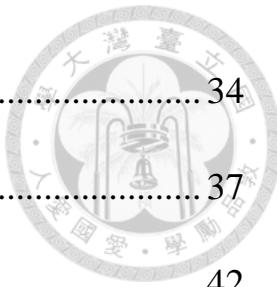
After 2008, the interactions and exchanges across Taiwan Strait was blooming, by forums, exchange visits, business agreements, even contractual farming system, and almost all of these platforms were under the premise of 1992 Consensus. Further, those participants also expanded the social space of the field with the points of view they take, and accumulate symbolic capital to consolidate the premise of 1992 Consensus. Thus, this process reinforced the relative autonomy of the field, and made it more complex.

Key Words: Field of Power, Symbolic Struggle, State-to-State Relations, Cross-Straits Common Market, 1992 Consensu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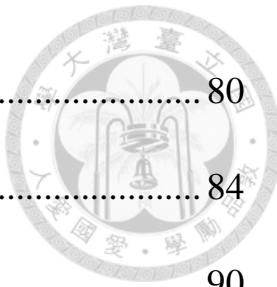
目錄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i
中文摘要	ii
英文摘要	iv
謝辭	vi
前言	1
第一章 緒論	2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問題意識	2
第二節 問題設定	12
第二章 研究途徑與理論建構	15
第一節 研究途徑	15
一、場域中心論	15
二、方法學的關係論	19
第二節 理論建構	21
一、重探國家理論	21
二、跨國場域中的象徵鬥爭與世界觀建構	26
第三章 兩岸關係場域實作面向	31
第一節 歷史過程概述	31
一、「一法三公報」、主權及國與國關係	32



二、「一法兩公報」、經濟及市場關係.....	34
第二節空間位置分析以及行動者類型.....	37
第四章 如何定義兩岸關係——主戰場的形成與轉移.....	42
第一節象徵鬥爭熱點：辨明主次戰場.....	43
第二節場域空間與策略行動：從法政學者到經濟學者，場域貴族的轉變.....	47
一、憲政改革與國家定位.....	47
二、經濟發展與市場關係.....	52
第五章 象徵暴力之展現及論述轉移.....	60
第一節象徵暴力及場域議題單一化：民進黨對〈台獨黨綱〉的再詮釋.....	61
第二節民進黨政策位移的嘗試.....	64
第三節市場關係為核心之論述與場域象徵支配脫鉤：多元的社會議題出現.....	67
第六章 場域邊界的擴大與兩岸關係複雜化——場域相對自主性的形成.....	73
第一節兩岸關係場域複雜化及次場域分化——經貿文化交流的議題設定及策略轉型.....	74
第二節兩岸關係場域相對自主性的建立——九二共識.....	79



一、沒有共識的共識 (agree to disagree)	80
二、成為麥格芬 (MacGuffin) 的九二共識	84
結論	90
參考文獻	94
附表一、海峽論壇中九二共識用詞	102
附表二、兩岸經貿文化論壇中九二共識用詞	104
附表三、兩岸企業家峰會中九二共識用詞	108

圖目錄



圖一：臺灣民眾臺灣人／中國人認同趨勢分佈（1992~2017.06）	4
圖二：臺灣民眾統獨立場趨勢分佈（1994~2017.06）	8
圖三：市場藉由全球化機制去國家的修辭使用	27
圖四：兩岸關係場域世界觀點轉移	37
圖五：兩岸關係場域「主權與安全」時期：政治資本優勢	39
圖六：兩岸關係場域「市場與經貿」時期：經濟資本優勢	40
圖七：「鎖國」修辭的使用	45
圖八：「讓利」修辭的使用 1987-2016	68

表目錄

表一：臺灣民眾對兩岸經貿關係的態度.....	5
表二：臺灣民眾對經濟依賴的負面態度.....	6
表三：臺灣民眾對「以經促統」的態度.....	7
表四：民眾對九二共識之態度.....	9
表五：台灣政府的兩岸經貿政策震盪.....	46
表六：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基金會董監事名單.....	53
表七：國共平台下的「兩岸經貿文化」交流.....	77



前言



身處在台灣社會當中，如何看待兩岸關係，似乎是難以迴避的問題，其中如何定義兩岸關係的難題，更是重中之中，這個難題如何回答，由誰來回答，如何察知因著此定義所構成的利益分配網絡，一直是台灣政治發展的核心議題之一。

在台灣民主發展的過程中，「台灣人/中國人」的認同問題、「統/獨」的國家認同問題，甚或是經貿、交流政策的制定，都與兩岸關係密切相關，在台灣的政治場域當中，政治人物如何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論述、如何在公共領域中論辯，如何作出正當的決策，一直是推動台灣政治板塊位移的重要動力來源。

在國際的面向上，台灣居處在帝國邊緣，近年來隨著美國重返亞洲的政策，台灣更成為中國大陸如何突破美國第一島鏈的重要關鍵。

面對這些複雜的議題，本研究將嘗試回到兩岸關係定義的核心議題，並指出兩岸關係做為社會學家 Pierre Bourdieu 理論下的權力場域 (field of power)，行動者如何在其中構成正當的世界觀點並據以實作。

本研究將檢視兩岸關係之定義如何從「特殊國與國關係」轉變成「特殊非國與國關係」；如何從主權與安全空間的競爭，轉變成共同市場與經濟發展的整合，並探討「九二共識」一詞，如何從「創意性模糊概念」，轉變為意義虛無化的「麥格芬」¹，使其一方面可以成為推動兩岸政治互動的重要引子，另一方面卻能同時架空兩岸關係的實質定義。

在接下來的討論中，本研究將緊扣 Bourdieu 理論中具有核心重要性的「象徵性」(symbolic) 意涵，嘗試揭露隱蔽的物質利益網絡，換言之，藉由解構象徵權力的面貌，將更能貼近兩岸關係權力場域中，權力運作的實作面向；而象徵權力

¹麥格芬 (MacGuffin) 是懸疑電影大師希區考克用語，指電影中推動劇情的物件，它的存在對劇中角色來說是重要的驅動力，但對觀眾或敘事者而言卻不一定具有特定意義，例如諜報片中的機密文件、地圖或器具……等引子。



之所以能產生效用，其首先必須要是一種構成世界觀點（world-views）的權力，並被誤認（misrecognized）為是專斷性（arbitrary）的權力，並將其他權力形式轉化（transfigured）為正當的權力形式（Bourdieu, 1991）。

對 Bourdieu (1990:) 來說象徵性將展現為非關利益²（disinterested）且無用處（useless）的世界感知，並用以否認真實且物質性的利益，這樣的觀察途徑，將有助於研究者辨明象徵性論述與真實利益網絡曖昧交織（ambivalent）的狀態，進而在非關利益論述與真實利益之間，找到實作邏輯意涵上遺失的連結。

第一章 緒論

壹、研究動機與問題意識

兩岸關係權力場域於 1980 年代末期逐漸形成，其場域中行動者的物質互動與象徵互動（symbolic interaction）漸趨頻繁，也生成（generate）出場域的相對自主性（relative autonomy）以及互動規則（rule of interaction）。學術界對此一現象的研究途徑汗牛充棟，研究典範亦包含國際關係理論的三大典範：包括新現實主義（Neorealism）、新自由制度論（Liberal Institutionalism）與社會建構論（Social Constructivism）。其研究面向可以從國際政治的環境面向，兩岸互動面向，以及國內政治因素等面向切入，不一而足。（包宗和、吳玉山，2009；Wu, 2000）

這些研究典範與面向有其各自的研究課題，對於解釋兩岸關係的諸多現象亦有其貢獻與限制。本研究將嘗試在這些研究途徑之外，另外開拓新的研究途徑，並用來詮釋與理解兩岸關係權力場域的生成與轉型。

兩岸關係場域從 1987 年開始，影響其場域互動規則與邊界的轉型因素，一方面有來自於物質性的「客觀」結構因素：從新現實主義的角度觀之，即是兩岸之

² 口試委員賴曉黎提出，可從「利益的缺席」（absent of interest）來觀之，代表並非沒有利益存在而是沒有顯現或表現（present）予觀者。



間軍事力量³與經濟實力的差距拉大；從新自由制度論觀之，則在於兩岸之間的經貿互動大幅整合⁴。另一方面，則為人的「主觀」因素：在實證意涵上可觀測到的是台灣人民的台灣意識與統獨立場，以及對經貿、國家安全與兩岸政策的態度。

過往的研究，主要使用「客觀」因素對「主觀」因素的影響來加以討論，然仔細分析客觀因素與主觀因素之間在經驗上的斷裂，我們不應該只用「政冷經熱」此類形容詞來觀之，而應嘗試以一種建構主義式的視角來理解特定的「世界觀點」如何影響行動者認知客觀環境的過程。

爰此，本研究將引入社會學家 Bourdieu 的實作理論，探討政治人物如何對客觀結構進行轉譯（translate），透過象徵鬥爭（symbolic struggle）來建立兩岸政治場域的規則與世界觀點，並在其中獲得各種資本或利益。

從主觀認知的層次來看，台灣人在面對兩岸關係議題時有兩個主要切入點：其一為，「族群認同與統獨抉擇」；另一為，「經貿整合與國家安全的抉擇」。這些主觀態度在長期歷史脈絡中的變與不變，並非只受到客觀因素的影響，更重要的是，一套兩岸關係場域的認知圖示（perception schema）與世界觀點，如何構成（constitute）兩岸關係場域的邊界與互動規則，並轉而限制或促進行動者在場域中的日常實作。要能指出誰有資格或象徵資本來再生產（reproduce）象徵權力，從而構成場域的規則與觀點，就要從行動者在場域中利益競逐的過程切入，尤有甚者，還必須揭露行動者有意無意表現為非關利益（disinterested）的策略行動，這也是委婉化（euphemize）、中立化（neutralize）的象徵性質，最終將場域秩序與支配關係自然化（naturalize）。

學界一般使用問卷調查的「客觀方法」來呈現台灣民眾的主觀態度，然問卷如何設計、在哪個時間點進行調查、對象是誰，這些問題本身就帶有建構論的色彩。所謂公共意見（public opinion）或許只是調查機構，在服膺支配的問題意識

³ 反映在兩岸軍費支出與世界軍力排名之差距。

⁴ 論者一般使用兩岸貿易總量、貿易依存度、台商投資量……等指標作為現象來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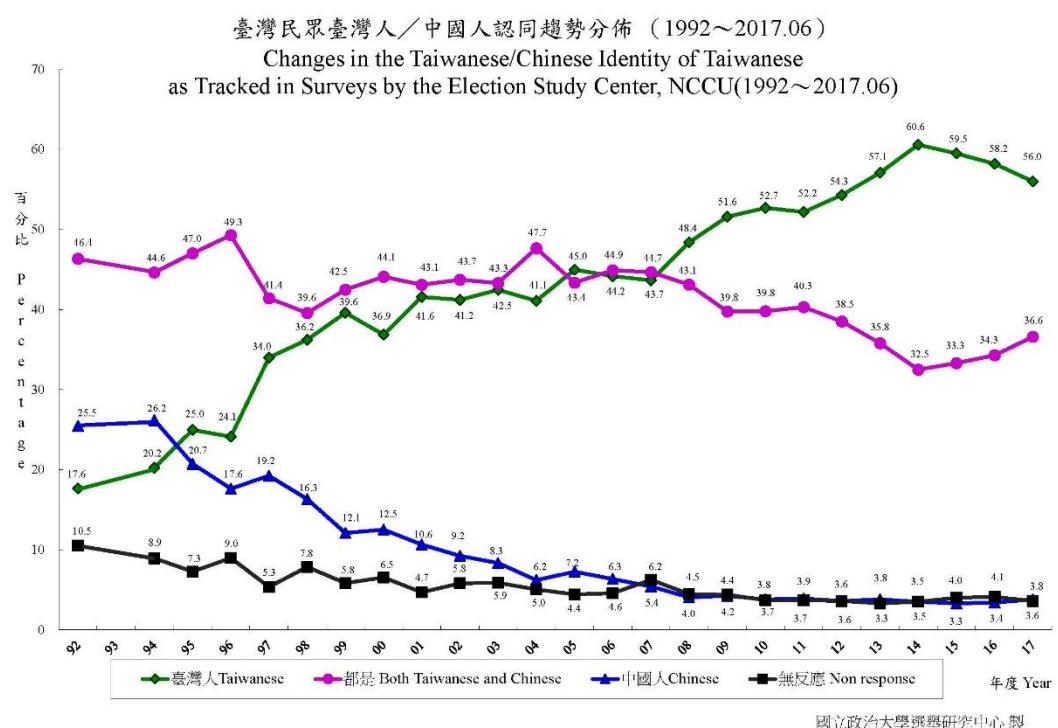


(dominant problematic)之下所轉譯的結果，並在某種程度上符合調查機構的利益。

(Bourdieu, 1993:149-157)換句話說，問卷機構的立場以及對問題重要性的篩選，本身就是構成台灣人主觀認知的過程。

以下就臺灣幾個主要的研究調查問題進行檢視與討論，包含「台灣人/中國人認同趨勢」、「經貿整合」、「九二共識」與「統獨立場」。聚焦在這些研究調查的題目、時點以及他們所拼湊出來的碎裂圖像，所進一步引出的研究問題。

根據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的調查，回顧過去 20 年，台灣人的台灣意識正在上升，認為「認同問題」重要的人之比例也呈現增長⁵：



圖一：臺灣民眾臺灣人／中國人認同趨勢分佈（1992~2017.06）（資料來源：國立

⁵ 另外根據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當受訪者被問到：「請問您認為這種台灣人或中國人認同的問題重不重要？」時，在 2003 年有 11.6% 的人回答「非常重要」、24.6% 的人回答「重要」、56.3% 的人回答「不重要」、5.1% 的人回答「非常不重要」，其他包含：「不一定、看情形」、「無意見」、「無法決定」、「不瞭解題意」、「不知道」、「不願意回答」共計為 2.4%。到了 2013 年則有 17.0% 的人回答「非常重要」、34.6% 的人回答「重要」、40.0% 的人回答「不重要」、5.6% 的人回答「非常不重要」，其他包含：「無意見」、「無法決定」、「不瞭解題意」、「不知道」、「不願意回答」共計為 2.8%。



在這個背景之下，台灣人在自我認同情感上是偏向與中國區隔開來的兩個群體，但於此同時面對兩岸經貿整合之議題，根據杜克大學委託政大選舉研究中心的「台灣國家安全調查」(Taiwan National Security Survey)，長期以來台灣民眾卻認為兩岸應該增強經貿整合，這種情況在 2008 年達到高峰，而雖然在 2010 年 ECFA 爭議之後呈現下降趨勢，長期看來台灣民眾認為兩岸應該加強經貿關係的比率一直高過於認為應該降低之比率。

	加強與大陸的經貿關係	降低與大陸的經貿關係	無反應 ⁶
2004	47.6	28.2	24.2
2005	51.4	24.2	24.6
2008	55.9	22.3	21.8
2011	42.2	42.0	15.8
2012	41.4	35.8	22.7
2014	39.2	30.6	30.3
2015	42.2	27.6	30.2
2016	50.9	21.4	27.7
2017	59.1	13.8	27.2

表一：臺灣民眾對兩岸經貿關係的態度（資料來源：「台灣國家安全調查」）

這是否意味著台灣人面對兩岸關係有著「愛情」（自我認同）與「麵包」（經

⁶ 「無反應」的原始問項：2004、2005 年中為「拒答」、「很難說」、「無意見」、「不知道」之總和；2012 年為「拒答」、「看情形」、「無意見」、「不知道」之總和；2008、2011、2014、2015、2016 與 2017 年為「無反應」。



濟發展)的兩難？(吳乃德，2005)如果透過調查直接點出這項兩難，根據「台灣國家安全調查」當題目暗示經濟依賴會影響政治自主時，這項兩難便不再存在，在2003、2012、2014到2015年的調查中，皆明顯呈現出民眾對經濟依賴之政治後果的負面認知，且比率都差不多達到六成：

	不同意與非常不同意	同意與非常同意	無反應 ⁷	題目
2003	32.1	58.95	8.95	有人說如果台灣現在不減低 (台：減少)對大陸的經濟 依賴，將來在處理兩岸問題 時會被大陸控制，請問您同 不同意這種說法？
2012	31.7	59.2	9.1	有人說：「如果台灣在經濟
2014	34.3	55.7	10	上太依賴大陸，將來大陸會
2015	31.6	60	8.5	利用經濟來要求台灣做政治
2016	34.8	56.7	8.5	上的讓步。」請問您同不同
2017	35.3	51.7	12.9	意這種說法？

表二：臺灣民眾對經濟依賴的負面態度（資料來源：「台灣國家安全調查」）

進一步比較中研院社會學研究所「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的問卷題目，當受訪者被問到：

有人說，為了台灣經濟的發展，必要時可以和中國大陸統一，請問您同不同意這種說法？

⁷「無反應」的原始問項：2003年中為「很難說或沒意見」；2012年中為「拒答」、「看情形」、「無意見」、「不知道」之總和；2014、2015、2016與2017年中為「無反應」。



本研究將此種問題以「以經促統」的概念簡略稱之，從下表三可以看到，2003 年同意「以經促統」的比例高於不同意；但到了 2013 年則全面反轉，除了同一問卷題目因時間點不同所呈現出的差異之外，如果進一步比較「台灣國家安全調查」與「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兩項調查研究的問卷問題，民眾態度因為調查題目的不同而呈現的落差，便顯而易見，比較兩個調查在 2003 年的結果，「台灣國家安全調查」明確點出台灣對大陸的經濟依賴將導致大陸對台灣的政治控制，而「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則單純討論經濟發展與統獨關係，因此兩項調查呈現正反向的差別。

	不同意	同意	中立	其他	本研究整併原始問項之說明
2003	29.8	41.4	21	7.8	「不同意」：「不同意」與「非常不同意」之總和。
2013	54.2	29.5	10.1	6.3	「同意」：「同意」與「非常同意」之總和。 「中立」：「既不同意也不反應」。 「其他」：「無意見」、「無法決定」、「不瞭解題意」、「不知道」、「不願意回答」之總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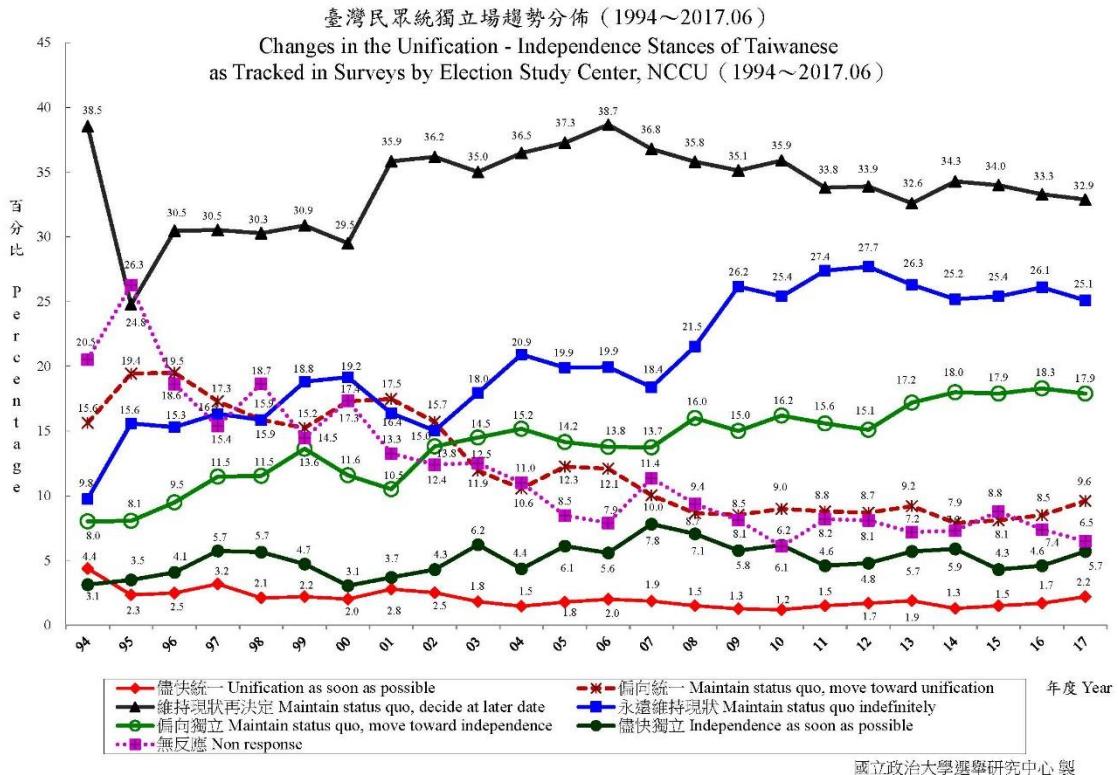
表三：臺灣民眾對「以經促統」的態度（資料來源：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

這樣的差別呈現了本研究的問題意識之一：即民眾對兩岸關係議題的想像具有非常高的異質性，且十分容易受到問卷調查所設定的問題取向影響。

在面對統獨問題與「九二共識」時，民眾主觀態度的碎裂與不一致則是另外一個值得討論的問題。從政大選舉研究中心的資料來看，在統獨立場上，「維持現狀再決定」與「永遠維持現狀」長期以來保持在所有選項中的前兩高，雖然「偏



向獨立」的比例有上升的趨勢，但整體來說民眾支持維持現狀的比例還是顯著地高於其他選項。



圖二：臺灣民眾統獨立場趨勢分佈 (1994~2017.06), (資料來源：國立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

進一步來看九二共識這項概念，由於在台灣的政治場域中一般將九二共識詮釋為：「一個中國、各自口頭表述」的共識，因此以其來代替模糊的九二共識概念，就成了問卷調查中常用的題目。



				不支持與非常不支持	有點支持與非常支持	無反應 ⁸	題目
2005	26.6	54.3	19.1	有人主張大陸和台灣應該在「一個中國、各自表述」下交流，你支不			
2008	28.4	54.5	17.1	支持？			
2011	32.9	51.8	15.3	有些人主張大陸和台灣應該在「九二共識」，也就是說「一個中國、各自表述」的前提下進行交流，請			
				問您支不支持這種主張？			
2015	31.7	53.5	14.8	有些人主張臺灣和大陸應該在「一			
2016	30.8	58	11.1	個中國、各自表述」的原則下進行			
2017	27.1	58.1	14.8	交流，請問您支不支持這種主張？			

表四：民眾對九二共識之態度。（資料來源：台灣國家安全調查）

從以上資料可以看到，民眾支持九二共識的比率一直很高，但是到了 2013 年，「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在調查中問到：

為了和中國大陸進行經濟來往，請問您同不同意台灣接受「世界上只有一個中國，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的原則？

回答「非常同意」與「同意」的比例總共只有 18.4%，而回答「非常不同意」與「不同意」則高達 75.7%。

面對如此明顯的反差，研究者有兩種解釋的策略，其一是指出兩項調查研究在問項的問題設定不同所導致的偏差，「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於該研究調查的

⁸ 「無反應」的原始問項：2005 年中為「拒答」、「很難說」、「無意見」、「不知道」之總和；2008、2011、2014、2015、2016 與 2017 年為「無反應」。

題目直接暗示為了經濟交流而必須接受一個中國原則，使得經濟交流去政治化的幻象破滅，進而招致多數受試者的反對；另一個解釋策略則是指出在 2013 年調查時，場域中藉由九二共識與經貿整合來經營兩岸關係的最高原則已然鬆動，導致多數受試者一反以往地反對此項政策，但此種以時點變化來進行推論的命題亦難以成立，因為在「台灣國家安全調查」稍後於 2015 年的調查結果，仍然呈現出九二共識的高支持度，這也就再度凸顯不同研究問項與問題意識設定，會大大影響所謂客觀測量的結果。

討論至此，則引出本研究的問題意識之二，即研究者難以針對所謂客觀調查研究的結果所呈現出來的不一致，提供合理的解釋，亦難以分辨這些調查研究在不同機構、時間點所呈現的差異之原因，是由於機構效應或是社會結構的轉變。

換言之，在過去一段時間中民眾顯然把維持現狀等同於九二共識，從而在特定調查中獲得高支持度，本研究將指出這樣的連結與抽換是經過政治人物轉譯的結果，一旦透過調查問題將「經濟往來」與「台灣是中國一部分」的命題點出，維持現狀與九二共識便自然脫鉤。這種支配個人態度之轉譯與象徵意義上的世界觀點構成如何可能，正是本研究關注的重點之一。

綜觀這些主觀態度的調查，其呈現出來的是一幅碎裂的圖像，其偏好的方向很高程度受到調查問題的影響，而民眾主觀態度的偏好呈現，亦不符合邏輯上的親近性。例如：在台灣人認同不斷上升的情況下，「偏向獨立」的統獨立場理應成為多數，另外如果民眾有意識地認知到「以經促統」的策略，則支持九二共識來與兩岸經貿整合掛鉤的比率就不該是穩定多數。

本研究將嘗試在客觀因素與主觀因素之間，採取建構論式的視角，從而揭露行動者如何在兩岸關係場域中扮演轉譯者，並透過象徵鬥爭的策略來構成場域的

典範。分析行動者如何獲得象徵資本，如何使用委婉、中立、非關利益的策略，來自然化場域的象徵支配。捕捉場域中不同習氣 (habitus) 與不同位置的行動者，如何在歷史的脈絡中進行象徵互動，並理解特定策略的採用背後所隱藏的利益來源。這些行動者包含兩岸政治層峰，亦包含台商與公民社會中的利益團體或個人，本研究的任務是他們加以指認，並具體分析他們在場域空間中的位置坐落與採取的策略。

本研究採取 Bourdieu 理論在國際關係領域的應用，不只探討物質因素，同時也討論象徵因素，並嘗試將兩者之間的交換與互動關係闡明；另一方面，採取建構論的視角，在主觀因素與客觀因素之間的經驗斷裂，提供一套合理的解釋。最後在方法上，採取方法論的關係主義，將兩岸關係場域的社會空間呈現出來，並了解特定的觀點如何影響行動者的策略行動。

本研究的研究目標，將是證明兩岸關係場域的相對自主性 (relative autonomy)，並在象徵的層次上討論其互動規則與支配關係，最後揭露場域內的利益分配與各種資本的投入與再生產。

結合社會學理論在文化與實作轉向的新發展，以及國際關係理論與社會學理論之間相互借鏡與交流的背景，嘗試發展一個「場域中心」 (field-centrism) 的研究途徑，在實證研究上，首先要將兩岸關係作為一個權力場域 (field of power) 視為存有上的實存，並在研究過程中證明其場域的相對自主性與互動規則。相較於實證主義只針對可觀察的物質現象進行研究，本研究則將理念所構成的社會結構納入討論範圍，並透過法國社會學家 Bourdieu 的理論研究來處理「象徵」的社會面向。

「場域中心論」 (field-centrism) 意味著與傳統國家中心論 (state-centrism) 或者是體系理論 (systemic theory) 有方法論上的差異。相較於個體主義 (individualism) 與整體主義 (holism)，場域中心論意味著方法學的關係論 (methodological relationalism)。



此外，在理論意涵上，為了與國際關係理論對話，首先必須重新定義「國家」與場域的社會空間（social space）之構成。進而探討能動者的社會位置與習氣，如何與場域中的互動規則與各種性質的資本進行互動，並在場域中進行資本競逐。場域的互動規則或支配秩序，在透過能動者的策略行動，特別是「象徵鬥爭」的過程中而構成，進而反過來決定場域中各種資本與利益的分配。

本論文涉及的課題如下：

- (1) 場域中心論與 Wendtian 社會建構論傳統之對話，包含 Bourdieu 方法學的關係論、象徵層次的實作邏輯以及 Bourdieu 理論在國際關係理論研究中的應用。
- (2) 探討 Bourdieu 理論中有關場域（field）、社會空間（social space）、與習氣（habitus）如何處理結構與能動的問題，進而討論能動者在實作過程中所展現的策略行動（strategic action）如何可能。
- (3) 重探國家理論，並嘗試以場域中心的概念來討論國際政治與兩岸關係。
- (4) 國際權力場域中的象徵鬥爭與再思考，探討兩岸關係權力場域的形成與轉型。

貳、問題設定

縱看兩岸關係在歷史過程中的變化與轉型，研究者使用幾種不同的研究途徑來回答不同的研究問題。例如吳玉山（2004）從國內政治因素的角度來分析其對兩岸關係的影響，在台灣意識逐漸增強的同時，台灣民眾對未來的國族偏好（future of the nation preference, FNP）或曰統獨立場會如何轉變。政治人物為了選票最大化的考量，會嘗試以選舉修辭來激化或轉譯民眾的政治偏好，但實證上民眾的族群自我認同與其對未來的國族偏好仍不相一致，吳玉山認為這是因為台灣民眾有意

識地採取務實的策略，從而在認同自己為台灣人的同時，考量國際現實與軍事威脅，進而在兩岸政策與統獨立場上採取維持現狀的中庸之道。

在之後的研究中吳玉山(2005)把分析的時間跟維度拉大，他分析台灣自 1980 年代開始民主化之後，由於大眾心理的轉變、兩岸經濟關係的成長以及選舉週期這三個主要因素的影響，主要政黨為了爭取選票極大化而在兩岸政策上的政策位移 (repositioning)。這樣的位置位移座落在一個由「認同光譜」(identity spectrum) 與「經濟-安全光譜」(economy-security spectrum) 所構成的二維平面之上。而認同光譜的兩端為統一或獨立；經濟-安全光譜之兩端則為經濟利益或安全利益。吳玉山的研究指出，政黨由於爭取民眾選票支持的需求，會根據社會分歧 (social cleavage) 的來源進行動員，進而改變自己的兩岸政策位置。換句話說，政治人物會理性且策略性地採取特定的政策宣稱，來回應大眾心理。一方面由於兩岸經濟關係的成長，吳玉山指出幾乎所有政黨位置都逐漸從安全利益的追求往經濟利益的追求移動；另一方面，由於台灣人意識的增強，加上陳水扁與民進黨在 2003 到 2004 年競選過程中以其作為政治動員的養分，其競爭對手（連戰與宋楚瑜）的統獨立場也往獨立的一端偏移。

吳玉山的研究提供了一套政策空間的分析模式，並指出行動者在空間中不同位置轉移的可能性，並開啟了新的研究問題。吳玉山的研究建立在幾個前提之上，其一，政治人物的政策選擇出自於理性的策略性考量；第二，假設政策位置的移動來自於社會分歧的轉變，據此來解釋政治人物在兩岸關係的政策取向，亦即從重視安全利益轉向經濟利益的原因。第三，兩岸關係政策空間的邊界，由外在的國際政治因素所決定，主要來自於新現實主義意義之下的物質因素。

這樣就忽略了幾個問題：首先政治人物的政策選擇，除了理性的策略考量之外，更有其個人或團體所構成的習氣所造成的影響，而這是行動者面對特定場域議題時會如何回應的行動傾向。換句話說，行動者過往的生命歷史與其在場域中所先佔的位置，將很大程度決定其在兩岸關係的政策立場。另外，特定的政治修

辭或言語行動（speech act）是否在場域中有效作用，除了其內容本身是否符合場域邏輯之外，更重要的是行動者本身是否有「資格」或言說的正當性，這即是本研究所欲強調的「象徵資本」。第二，依照吳玉山的研究邏輯，兩岸關係由於經濟互動的增強，從而改變政治人物的政策位置選擇；然此邏輯的反向卻被忽略，亦即兩岸關係經濟互動增強的部分原因，能動者的行動是重要因素，除了部份來自於行動者的習氣與真誠地價值信仰之推動，亦有來自於行動者的策略性操作，並且由於強調此種經濟互動的重要性，特定行動者得以從中獲得利益。第三，在新現實主義典範之下所為的策略三角研究，將兩岸關係置放在美、中、台的權力互動關係之下（Wu,1996；包宗和，1999），從而強調兩岸關係的外在國際環境限制，忽略兩岸關係作為一個權力場域所有的相對自主性，同時吳玉山的研究亦導引出一個經驗難題，亦即兩岸關係互動的實質內涵如何轉型的問題。

此外，Niou（2008）使用「中國因素」（China factor）來概括中國的軍事與經濟影響力，並據此來探討其對台灣民眾主觀態度的影響，並得到中國當局以軍事威脅與經濟誘引等物質力量，來驅使台灣民眾選擇維持現狀的統獨立場此種結論。此種類型的研究多半使用問卷調查的結果來進行統計分析，然此種分析不僅容易因為問題的差異而產生極大的誤差，並且由於問卷調查的過程中常須設立問題的前提假設，受試者不知不覺轉換成理性分析的形式邏輯思考。從建構論的視角觀之，調查研究的過程反而更像是在形塑特定的民意。此種以態度作為交叉分析的研究架構，反而忽略了現實運作的機制。

這些研究的成果有助於更進一步的研究問題形成，可分成幾個層次來討論：第一，是否存在著一套兩岸關係互動規則的規範？第二，規範的內容為何？如何作用與轉型？第三，該使用怎麼樣的研究途徑與理論才能適當地詮釋與理解？第四，其中隱含哪些後設理論的議題？為了回答這些問題並建立本研究的理論架構，以下分別就 Bourdieu 場域中心論與方法學的關係論做一理論爬梳。



第二章 研究途徑與理論建構

壹、研究途徑

本研究的研究策略可以從兩個方向來推論，其一是從經驗難題往上推導出方法論與存有論的配套；其二則是從存有論上的理論探討往下援引或發展合適的方法論操作，進而詮釋性地理解兩岸關係場域轉型的歷史過程（process）。本章將嘗試從國際關係社會建構論的視野出發，並援引法國社會學家 Bourdieu 的實作理論來重新理解國際關係理論的主要分析單位——國家，以及 Bourdieu 的場域論如何應用在國際關係研究之中。

有關 Bourdieu 理論的內涵，國際關係學界已經開始理解並加以運用，哥本哈根大學的 Rebecca Adler-Nissen 在 2013 年主編的 *Bourdieu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一書中，即集合了國關領域學者對 Bourdieu 理論的理解與使用，範圍可以涵蓋方法論、知識論、策略、安全、文化與性別等，也討論對權力、規範、主權、社會整合與公民身份的 Bourdieu 式理解，如何具體影響國際關係學界的理論發展與經驗研究 (Rebecca Adler-Nissen ed., 2013)。此外，不只是歐陸學者，英美學界亦開始探索 Bourdieu 實作理論對國際關係研究的應用價值 (Chris Brown, 2012; David Swartz, 2013)。

一、場域中心論

將兩岸關係作為一個「場域」(field) 來分析，首先要從國際關係社會建構論的理論脈絡來談起，其中又無可避免地要與 Wendt 的理論進行對話。Wendt 從後設理論 (meta-theory) 的視野來理解國際關係理論之間的典範差異，在認識論的立場上 Wendt 向實證主義 (positivist) 靠攏；在存有論上則偏向後實證主義

(post-positivist)，並用科學實存論 (scientific realism) 來加以統合，科學實存論 (scientific realism) 能夠處理無法觀察 (unobservable) 的社會結構如何構成能動者 (agents) 與互動規則 (rule of interaction) 的實作問題 (Wendt, 1999: 90-91)。

Wendt 主要從 Roy Bhaskar 有關科學實存論的討論切入，來處理後設理論的理論框架，但實際上在有關結構 (structure) 與能動 (agency) 的問題上，其主要的論點仍不超出 Anthony Giddens 有關結構與能動為二元一體 (duality) 的討論⁹。據此 Wendt 採取結構化理論 (structuration theory) 的立場，於此結構與能動的關係是相互構成的 (mutually constitutive)，結構與能動的關係是一體兩面 (Wendt, 1987)。

Bourdieu 的社會學理論在 Wendt 的理解下被歸類為結構化理論的一環 (Wendt, 1987: 356)，然而從實作理論的視野下，Bourdieu 的理論目標最終是要指向能動者，如何在社會結構中進行策略行動並構成社會結構的過程。在 Bourdieu 式的討論中，客觀主義意涵的社會結構將被場域與社會空間所替代，而能動者的習氣 (habitus) 則成為其與場域互動的行動傾向 (disposition) 或認知圖示 (perception schema)。這樣的理論視野將超過 Giddens 與 Wendt 之外，進而分析行動者在不同場域之間策略行動的可能性，並以場域為核心來探討社會結構的內涵。

透過 Bourdieu 的實作理論與權力場域的觀點，國際政治場域中亦可被視為是不同社會團體進行象徵鬥爭的場域。相較於整體主義 (holism) 如 Marxism 單一邏輯的經濟決定論所呈現的國際政治場域面貌，或結構現實主義於無政府狀態下所假設的由個別國家累積物質實力的所形成的權力階序。透過場域概念來理解國際政治，將可以辨識出個別國際政治場域間的邊界與其所界定的內/外分別 (inclusion/exclusion line) 之構成，進而理解社會團體與制度在國際政治之中如何實作區別或趨同 (distinction or assimilation) 的策略，以及觀察涉及以上行動的政

⁹ Wendt (1987) 早期在有關這個問題的討論上，仍然將科學實存論與結構化理論並置，但在其 1999 年出版的專書中，則是將科學實存論單獨拉開來討論，其後設理論的層次也就更加明顯。

治觀念，如何通過經濟、文化與社會的實作而被構成、使用與轉變，並且區別不同行動者行動傾向（disposition）的權力機制。（Rebecca Adler-Nissen, 2013: 2）

欲將國際政治視為複數場域的構成，則必須要先釐清場域的意涵。場域可以被視為遊戲（game; *ludus*），在場域中參與者進行投注（stakes），並在遊戲中進行投資（investment）。在其中玩家（player）相互對抗，但只在他們共同的認識信念（belief; *doxa*）範圍內進行，在遊戲中玩家既競爭利益又與遊戲規則共謀（collusion）。（Bourdieu and Wacquant, 1992: 98）其中不同團體或個人之間的象徵鬥爭，就要透過社會空間（social space）的概念來加以理解。社會空間由社會位置（social positions）所構成，與傾向（disposition）或習氣相伴隨；位置選擇（position-taking），則是能動者在不同社會領域中來選擇如何實作的問題。（Bourdieu, 1998a: Ch1）因此，一方面可以透過社會空間之中的位置（position）與相應於位置而形成的觀點（point of view），從而我們可以理解能動者（agent）身體化（incorporate）的習氣或傾向（disposition），如何成為在客觀結構中行動的位置坐落（taking-position）。另一方面，能動者主觀層次上的策略選擇，就可以被理解為社會空間之中的位置選擇（position-taking）問題。

Bourdieu 將物理空間（physical space）與社會空間區分開來，物理空間單純指的是能動者身體佔據的地方（place），進而區位（site）指的是能動者或物所處在的位置。物理空間可以被定義成各個地方的相互外在性（mutual exteriority），而社會空間則可以被定義成由互相排除（mutual exclusion）或區別（distinction）的位置（position）所構成，也就是一個社會位置並列（juxtaposition）的結構。能動者所處在的位置之間的社會距離（social distance）與社會階層（social hierarchies），是透過自然化的效應（naturalization effect）而產生的（Bourdieu, 1999）。

Bourdieu 特別提到社會空間可以被轉譯（translate）成物理空間，不同區域的價值或能動者與物品的分佈呈現在社會空間當中，這形成區別的象徵系統，也構成視野（vision）與分野（division）的原則。社會空間被銘刻在空間結構（spatial

structure) 與心靈結構 (mental structure) 中，是權力聲稱自身與運作的地方之一，如同象徵暴力一樣是無意識的暴力運作 (Bourdieu,1999)。

社會空間中充滿了不同的世界觀 (world-views)，與複數的觀點 (plurality of points of view)，因此象徵鬥爭 (symbolic struggle) 便是在透過象徵權力去生產或強加正當世界的觀點。象徵鬥爭一方面在客觀的層次上，於集體是如何去論述團體的成員數量、力量、凝聚力……等可見的存在，在個體的層次上則是自我呈現的策略，去表現自己在社會空間中的位置。另一方面，在主觀的層次上，則是個體如何去改變感知的範疇 (categories of perception) 與社會世界的評價 (evaluation of social world)，分類的系統 (system of classification)，以及對社會客觀建構物命名。這是強加正當視野與分野原則的一種鬥爭。(Bourdieu,1990b: 134)

最後，政治場域所存在的象徵支配關係，必須回到誰握有象徵權力 (symbolic power)，透過怎樣的機制來進行象徵交換或進行不同資本之間的兌換，並強行植入世界觀點與視野與分野的原則。尤有甚之，還必須探問象徵支配底下的象徵暴力 (symbolic violence)，如何使政治社群接受某一套特定的世界觀點，從而將其自然化 (naturalize) 與中立化 (neutralize) 的問題。將象徵資本的競逐視為象徵鬥爭 (symbolic struggle)，據此在物質性的競奪之外，捕捉象徵性的面向。象徵的權力運作使得被支配者對支配關係產生誤認 (misrecognition)，將支配關係誤認為無關物質利益 (disinterested) 的幻象 (illusio) 或社會遊戲 (social game)。

在國際政治社會學當中，區域與地緣政治的議題多半關注在物理空間，較少討論到社會中能動者的居處地 (habitat) 對其習氣 (habitus) 的形塑，或者是能動者的習氣對其居處地的形塑。也較少關注空間的政治建構 (political construction of space)，或者是在空間基礎上所建構的同質團體 (homogeneous group)。(Bourdieu,1999)因此從 Bourdieu 理論的視野，可以針對現有理論闕如加以補充。

將場域作為研究對象來加以研究，已然成為歐洲國際政治社會學的一股潮流，透過Bourdieu的場域論可以將傳統國際政治的議題予以重新詮釋，例如研究者可以

將歐盟整合（European Integration）作為一個跨國政治場域（transnational political field）來加以理解，從而分析其所新構成的政治支配系統。（Niilo Kaupp,2003）或是從歐洲外交政策場域創生（genesis）的過程，來解釋歐洲安全與防禦政策（European Security and Defense Policy, ESDP）的成形，從而歐洲的外交與軍事領袖對於冷戰後所產生之特定的認知圖示與行動，便成為ESDP形成的重要關鍵。於此傳統現實主義的權力平衡理論，以及建構主義者的文化聚合理論（culture convergence），此兩個解釋途徑的不足之處便能得到補充。（Frédéric Mérand,2010）

本文將嘗試從場域中心的視野切入，使用Bourdieu社會空間（social space）的概念來探討行動者的互動場域，並用來補充或對照使用國界來區分行動者所處的地理位置所產生的區別。揭露象徵權力（symbolic power）如何在兩岸關係場域中作用，進而探討場域中的象徵資本（symbolic capital）如何強加或再生產出權力關係，並創造世界觀點（world-views）。最終這些世界觀點間的相互競爭，行動者對場域的認知圖示與實作，則必須要透過歷史過程的追溯來詮釋理解之。

二、方法學的關係論

Bourdieu 在方法論上採取相對主義的策略，相較於針對結構或能動、體系或行動者、集體或個體的二分法，其重視「關係」本身與社會結構構成的過程。其中場域與習氣為兩個核心概念，場域可以視為社會空間與觀點的分佈，亦是能動者進行象徵鬥爭與資本競逐的社會遊戲；而習氣則是行動傾向的系統（system of disposition）亦是能動者面對場域互動時的預先反應。在方法上，場域不是一個固定的結構，而是涉及行動者在其中互動與建構其規則的過程，習氣則賦予能動者在結構的限制下依其具身化的認知圖示，來進行策略行動。

另外一方面，在主觀主義與客觀主義的二律背反問題中，國際關係社會建構論特別是 Wendt (1999: Ch2) 無疑採取一種建構論式的中庸之道，同時客觀主義

與主觀主義的辯論則可以理解為結構主義與反思主義的辯論，前者以客觀結構作為中介來解釋個體行動；後者則以主觀的詮釋來對經驗現象做直接性的理解。

在這個問題之上 Bourdieu 首先指出主觀主義與客觀主義，雖然是不同的知識形式 (modes of knowledge)，但這兩種知識形式作為理論知識形式 (theoretical of modes of knowledge)，在與實作知識形式 (practical of modes of knowledge) 的對立上是一致的。要超越此種悖論則必須預設一個知識論與社會境況上的批判客觀化 (objectification)，使得對主觀的世界經驗以及對該經驗客觀情境的客觀化之反思成為可能。

Bourdieu 因此提出「客觀化的客觀化」 (objectification objectified) 概念，這意味著研究者要進行兩個層次的客觀化斷裂 (break)。第一層客觀化指的是與日常生活無意識的 (unconscious) 經驗斷裂，研究者使用歷史的建構去客觀化外在觀察對象。歷史的建構意味著觀察者從行動者行動的歷史軌跡中，找到行動類型並將其作為外在的物來理解。第二層客觀化，則要回到觀察者本身所處在的社會位置 (social position) 與接受的團體信仰 (belief)，透過反身性 (reflexivity) 來理解觀察者自身的觀點。(Bourdieu,1990a)

Bourdieu 方法學的關係論提供一套研究途徑來拒絕各種理論上的二分法，並在主觀主義與客觀主義之間建立一套建構論式的反身觀察途徑。從而在行動者的策略行動與其在場域空間中行動的可能性之間，探討行動者先佔的社會位置與過往的歷史脈絡所帶來的影響。尤有甚之，在方法學的關係論之下研究者的研究目的便不是在建構一套客觀的因果解釋，或是主觀式的意義詮釋，而是在理解社會空間之中不同的信念團體 (belief group)，如何因其社會位置所具身化的習氣，而對客觀世界有不同的主觀認知或預先反應。這個反身觀察的過程，也包含研究者本身，研究者所接受的學院教育與研究典範的反覆灌輸，自然也成為觀察社會現象的濾鏡。

由此觀之，長期受新現實主義與新自由制度論洗禮的兩岸關係研究者，並非如同其學科宣稱般地具有絕對客觀性，而是帶著習氣從而在兩岸關係場域中實作，他們以其自身的文化資本參與兩岸關係場域的互動，從而活躍在智庫、基金會、論壇甚至是擔任官員，佔據支配地位者從而自然化其所接受的意識形態，而與支配結構共謀。Bourdieu 所要提醒我們的正是這點。

貳、理論架構

一、重探國家理論

主流國際關係理論將國家當成國際政治中最主要的行動者，在此脈絡之下 Wendt (1999: Ch5) 亦將社會建構論的研究對象定為國家與國家的系統，並將國家的構成視為一個統一的行動者 (unitary actor)，國家被擬人化 (anthropomorphizing) 而有身份認同與國家理性¹⁰。本研究與 Wendt 建構論最大的分歧點之一，便是對於國家的定義以及以國家作為國際政治的分析單位此種分析途徑。本研究將嘗試跳脫以國家為核心的研究途徑，以場域為分析單位來理解兩岸關係。

Bourdieu 在其學術寫作的早期，並未從國家理論的角度去切入政治場域 (political field) 或權力場域 (field of power) 的運作問題。其後期所談的國家理論也不是國家中心 (state-centered) 或是物質/強制 (material/coercive) 的談法，而是將文化視做國家權力的映射 (Swartz, 2013: Ch5)。

從 Bourdieu 的理論視野來看國家，國家最主要的權力是製造 (produce) 且強加 (impose) 思想的範疇 (categories of thought)，使得我們自然而然地應用在社會世界的事物上，這些社會事物自然也包含國家本身。

¹⁰ 國際關係社會建構論所關注的焦點，主要在於處理國家與其他國家行為者互動時，所展現出來的能動性，其與傳統國際關係理論的主要差別在於，建構論將國家本身視為一個社會建構物，而不是一個自然的類屬，本研究延續此種觀點，討論如何以權力場域的概念來取代將國家作為一個實體分析單位之途徑。

從實作理論來看國家作為權力場域，是視其為社會中標準化（normalization）與法典化（codification）的產物。Bourdieu 的實作理論捕捉到其中象徵生產的過程，而之中重要的機制與團體便是國家官僚（state bureaucracies）（Bourdieu, 1994）。

對 Bourdieu 來說國家官僚（bureaucracy）不是 Hegel 國家理論意義下服膺於（submission）普遍性的等級（estate），而是透過公共服務（public service），此種奉獻自己的私人利益去服務公益的宣稱，事實上是一種普遍化的策略（strategies of universalization）。這種看似承擔非關利益（disinterested）的義務（obligation），事實上是官僚等級將國家置於自身服務之中的象徵交換。一方面，官僚作為眾多社會領域（universes）之一，透過適用法律，作為服膺普遍性（universal）與普遍利益（general interest），並認為（recognizes）自身是普遍等級、中立、超然在衝突之上，並且為公共利益服務而合於理性（rationality）。另一方面，國家場域中進行的象徵鬥爭，則充斥著理性（reason）與普遍性的正當論述（justification），由於不管支配或者被支配的一方，都訴諸於理性與科學，因此高度理性化的支配方式（highly rationalized form of domination）便成為政治場域中的主要形式（Bourdieu, 1998a:CH4）。

Bourdieu 將國家的起源（genesis）視為是一個資本集中化的過程（process of concentration），並將 Weber 對國家著名的定義加以修改：「國家是 X（未定的）成功地宣告正當使用物質與象徵暴力的壟斷，在一個特定的領土以及伴隨的人口的總體之上」（Bourdieu, 1994:3）。這個象徵暴力之所以可以為國家所用，是因為國家具體化（incarnates）其自身，一方面使其自然而然地具有外在的客觀性（objectivity），這表現在一些專殊的組織結構與機制的形式；另一方面在主觀性（subjectivity）之中，則存在於心靈結構（mental structure）以及感知與思想範疇的形式之中（Bourdieu, 1994）。

Bourdieu 在 The State Nobility 一書當中，即將國家視為是對學院頭銜、貴族頭銜得到合法壟斷（legal monopoly）的保證，而官僚的權威則使得這些頭銜獲得公



共服務 (public service)，並占據特權位置。國家作為官僚領域，透過教育機構 (education institution) 與學院，來生產或再生產正當的社會秩序，具體作為一種等級區分，並且由國家來加以保證確定 (Bourdieu, 1996)。

國家可以被視為是「不同種類資本集中過程的頂點」(culmination of a process of concentration of different species of capital)，這裡頭包含了物理力量的資本或者是強制的工具，例如軍隊與警察；也包含了經濟資本、文化或者是資訊資本 (information) 以及象徵資本。這個集中的結果構成了國家掌握一種元資本 (meta-capital)，其授予國家作用在其他種類資本與其擁有者 (holders) 之上的權力。這種對不同種類資本的集中，使得一種特定的國家資本 (statist capital) 得以出現，讓國家可以把權力運作在不同的場域以及不同類型的資本之中，並決定這些不同種類資本之間的轉換率 (rates of conversion) (Bourdieu, 1994)。

對 Bourdieu 來說，現代國家的起源便是從王朝國家 (dynastic state) 轉型為官僚國家 (bureaucratic state) 的過程，新興的國家貴族 (state nobility) 攊走原本依靠血緣進行統治階層再生產的血緣貴族 (the nobility of blood)；官僚統治的再生產模式則是基於學院的中介。在官僚政治中公與私的區分，取代國家作為王室 (king's house) 的公私不分。權力場域的功能分殊化與官僚場域的形成是同時發生的，國家作為後設場域 (meta-field) 決定了治理各種場域的規則，這也是不同場域中支配者對其鬥爭下注 (stake of struggles) 的原因 (Bourdieu, 2005a)。

Foucault (2003) 使用系譜學來討論同樣的過程，亦即國家官僚化與理性化的過程：專業論述 (discourse) 取代王室舊有的權威，成為治理的新技術。然與 Foucault 不同的是 Bourdieu 使用國家場域的概念，來整合其中論述鬥爭與資本競逐的過程，從而得到更為完整的理論架構。

在民主國家中國家官員做為代表 (representation)，其發言或行動則被視為人民的委託 (delegate)，在這個過程中涉及到 Bourdieu 所謂的「誤認化認識的循環流通」(misrecognized circular circulation of recognition)，根植於資本與象徵權力，



這是受委任者（mandated agent）作為象徵所運作的象徵行動，從而加強了象徵本身。透過這個過程象徵資本不可避免地集中在這個官僚人格，因此個別意志加總，透過投票的象徵化（symbolized）從而形成普遍意志（Bourdieu, 2005b）。

對於國家角色的誤認（misrecognition），與其象徵力量（symbolic force）有關，而正當性意味著誤認，何為正當政治行動或鬥爭（struggle）的定義，就來自於不被感知到的支配定義，其中支配團體（dominated groups）在其中所獲得的利益在該支配定義中是被誤認地（Bourdieu, 1993: 171）。

討論至此，我們可以理解到 Bourdieu 對國家作為權力場域的討論，著重在使國家得以運作其權力的資本集中過程，而不是假設一個本然存在的國家秩序，在國家機構與機制的表象下，真正發揮作用的是特定的國家資本的形成。這個國家資本的構成可以用 Bourdieu 的實作理論去理解，國家實際上是政治場域中象徵鬥爭的結果，而國家官僚要怎樣決定社會區別、不同資本的轉換率以及國家賦予的頭銜，則要取決於不同場域之間的關係。透過 Bourdieu 的理論，國家對暴力使用的合法壟斷，就包含有象徵暴力的面向，因此國家結構對個人的權力作用，就不只具有客觀的外在機構或機制，而有主觀上對象徵支配的誤認。

從 Bourdieu 的理論視角來重新檢視國家理論，國家便不是一個統一的實體而是一個權力場域與社會空間，進而國家之間的互動便不是兩個國家實體間的關係，而涉及跨國場域（transnational field）形成與轉變的問題。

國際政治的社會結構亦可以視為是由各種不同權力場域所構成，這些權力場域之間有其相對自主性，其中有特定的利益可供競逐。象徵資本（symbolic capital）是行動者以其行動比如勞動、時間或是經濟資本，透過表現為此做工或經濟投入，並非是一種在場域中競逐利益的動機，來轉換為象徵性的功績或聲望。

象徵性的意涵，即是將競逐場域中特定利益的行動，表現為一種非關利益（disinterested）行動，或是將其競逐利益的動機加以委婉化，將經濟、時間或勞力的投入表現為一種奉獻或禮物，進而否認其中的利益競逐動機。此種投入自身

資源來交換象徵資本的行動可以稱作象徵交換（Bourdieu, 1990a）。

因此在場域之中進行象徵鬥爭（symbolic struggle）的行動者，即是以其透過象徵交換所獲得的象徵資本來進行象徵鬥爭。在場域中擁有較多象徵資本者，就有較大的象徵權力（symbolic power），象徵權力就是製造觀點（point of view）以及世界觀（world-views）的構成性權力。在象徵鬥爭中以較大的象徵權力來進行鬥爭者，就可以強加（impose）一套世界觀或價值排序給受支配者。

擁有象徵權力的行動者，可以給定一套視野（vision）與分野（division）的原則，也可以構成社會中不同團體的分野與命名。此種以其象徵權力所構成的象徵支配（symbolic dominate），最終會製造一個符合支配者利益的意識形態框架。

當場域中的實作規則反覆灌輸與具身化（embodied）在場域中的行動者之後，行動者的習氣（habitus）就會成為其面對場域中實作規則的「預先反應」。因此場域中的行動者預先帶著其自身的習氣或行動傾向（disposition），而在場域中行動。最終當象徵支配的作用使得行動者在場域中，對其所處在的場域規則視為理所當然，將場域中的世界觀與視野分野的原則視為自然化（naturalize）與中立化（neutralize）的自然物來理解，這就是場域中象徵暴力（symbolic violence）的運作。

使用跨國政治場域的概念來取代假定的實體國家，並探討其中權力關係的社會轉型，將更能捕捉國際政治中的權力現象。（Didier Bigo, 2011; Rebecca Adler-Nissen, 2011）對兩岸關係來說更是如此，兩岸關係既不若傳統的國際關係有明顯的主權與領土區隔，也不完全是一個國內政治的議題，如果把國家作為一個實體而有其擬人化的人格弱化成一個權力場域，並透過模糊的實作邏輯與場域邊界來界定研究對象，將更能凸顯研究主體，且釐清兩岸關係的場域性質。

二、跨國場域中的象徵鬥爭與世界觀建構：典範轉移與象徵資本來源

本研究其中一個關鍵切入點在於：兩岸關係權力場域的互動規範如何從「國家認同」轉變成新自由主義思維下主宰的「經濟發展」。一方面我們可以探討新自由主義思維如何在國際政治場域中流通；另一方面我們則可以探討地方的政治實作者如何在場域之中，進行象徵鬥爭，如何累積象徵資本，從而再生產象徵權力並定義場域邊界。

在國際政治領域中，亦是各種象徵鬥爭的場域，國家作為一個權力場域其場域的邊界是模糊的，而國家場域的自主性亦具有其相對性，此即國家之於國際並非如傳統主權理論般，具有絕對自主與排他的政治權力。對於當代的國際場域來說，其資本的集中化便是透過全球化的機制來進行，Bourdieu 則將其總結為新自由主義 (neo-liberalism) 的政治經濟思潮，在當代的國際社會中，新自由主義儼然是新的殖民主義形式，並以象徵暴力的形式而存在。美國的新自由主義思潮，透過國際組織、智庫、慈善基金會 (philanthropic foundation) 與有力的學校，經由信念 (ideas) 國際傳播 (circulation) 的自動效應，作為星球化 (planetarized) 或者是全球化 (globalized)，而創造普遍性的概念，使得各別社會各殊的歷史被遺忘。美國對全世界的心靈殖民 (mental colonization)，透過對全球化作為新的資本主義的修辭，並灌輸一套經濟宿命論 (economic fatalism)。(Bourdieu and Wacquant,2001)

新自由主義以市場為核心的修辭與意識形態圖示 (ideological schema)，可以用下圖三來表示，透過市場作為全球化機制與資本主義意識形態的擴張，其結果便是文化產業的商業化與短期收益的最大化 (maximum short-term profit)。透過全球化機制與去國家化的國際文化創造者 (denationalized international of cultural creators) 的普遍作為，消解了文化領域的自主性 (Bourdieu, 2002)。



state	→ [globalization] →	market
constraint		freedom
closed		open
rigid		flexible
immobile, fossilized		dynamic, moving, self-transforming
past, outdated		future, novelty
stasis		growth
group, lobby, holism, collectivism		individual, individualism
uniformity, artificiality		diversity, authenticity
autocratic ('totalitarian')		democratic

圖三：市場藉由全球化機制去國家的修辭使用 (Bourdieu and Wacquant, 2001)

Bourdieu 對新自由主義的批判，同樣可以在 *Acts of Resistance* (1998b) 與 *Firing Back* (2003) 兩本書中看到，這兩本書是「對抗市場暴政」(against the tyranny of the market) 的系列選集。在新自由主義的霸權之下，所謂國家貴族 (state nobility) 已然被市場與消費者所統治，他們將公共福利變成私人利益，因此 Bourdieu 認為必須重新奪回民主，反對技術官僚，終結世界銀行 (World Bank)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IMF) 風格的專家 (experts) 統治，這些專家以 Leviathan 之姿進行決斷 (Bourdieu, 1998b:26)，並且以新自由主義作為其理論基礎，其之所以無法有任何反對意見被提出，原因在於新自由主義不斷地以其自我證成 (self-evident) 形式在表現自身，並透過象徵的反覆灌輸 (inculcation) 作用在記者與公民身上，從而不知不覺的強加製造了一種真正的信仰 (real belief) (Bourdieu, 1998b:29)。

美國的政治-倫理模式，透過全球化的機制與新自由主義思想而普遍化成為全球現象，全球化透過自由、自由主義與去管制的語彙，事實上這種去政治化 (depoliticalization) 的政策，正是作為一種有意識地進行但對其後果無意識接受的弔詭關係中存在。在這個政策過程中，美國的政治經濟利益，被委婉的隱藏在 globalization 與自由化的語彙之中。此種將經濟決定的宿命論 (fatalism)，自由化



(liberating) 的政策是在一些大型的國際組織會議中制定出來的，例如：世界貿易組織（WTO）、歐洲委員會（European Commission）或是跨國公司（Bourdieu, 2003:38-52）。

從 Bourdieu 的國家理論來理解國際政治領域，我們可以發現在國際政治領域當中，亦有資本集中的過程，透過國際組織作為官僚領域，掌握國際組織主導權的政治精英所持有的象徵資本，將可以轉換成政治權力與國際金融、安全甚至是環境、文化、教育……等政策。Bourdieu 在其學術生涯的晚期，也關注到這點，例如他就曾指出 WTO 與 GATT 架構，所要求的自由交換（free exchange）、自由化、商業正確（commercially correct）原則的自由貿易框架，將大大影響民族國家的自主性。各別國家的文化自主性與文化認同以及對跨國文化工業的抵抗，被視為是貿易障礙（barriers to trade），而加以掃除（Bourdieu, 2008）。

新自由主義的全球流通，也影響兩岸場域中政治行動者的行動策略，大抵可以觀察到這些政治行動者以其文化資本（例如：博士頭銜、學院頭銜），來轉換成象徵資本的過程。他們在官僚領域與學術機構之間遊走，從而以專業形象來委婉化其自身的利益，他們是學院裡的國家貴族。值得探問的是，新自由主義如何以文化資本的形式為某些政治行動者所用，並轉換為象徵資本的過程。對 Bourdieu 而言透過對新自由主義的批判，將可以更清楚地理解並揭露象徵暴力運作的內涵。

從 Bourdieu 的實作理論出發，對國際政治領域中能動者實作的分析，就必須考量能動者所身體化的思想範疇與感知圖示，以及外在客觀的社會空間。國際政治領域作為官僚領域，其中亦存在著各種類型的資本集中化。傳統認為國際之間無政府狀態的國際關係理論，必須要加入象徵的面向，而將其中各種理論思潮與意識形態視作象徵權力的運作，透過象徵鬥爭而在國際官僚領域也就是國際組織當中，佔據著主導位置的能動者，就可以決定象徵支配的對象與範疇。

在當代的國際關係理論當中，新現實主義(neorealism)與新自由制度主義佔據



著解釋國際政經秩序的理論霸權位置。新自由制度論的理論背景事實上蘊含有新自由主義理論的內涵，而新現實主義則力主一種物質權力至上的世界觀點，這兩種理論對國際行為者的影響，透過學院的反覆灌輸與教育，已經成為一種象徵暴力。¹¹

透過 Bourdieu 的理論，我們必須要重新思考國際政治的象徵支配關係為何，並且反身性地思考自身所處在的社會位置，以及先有的習氣與信仰，如何影響我們的策略選擇。理解國際政治領域當中，不同的象徵權力之間的鬥爭，並重新檢視被自然化與中立化的象徵支配，拆穿其中被委婉化、否認的個別利益，如此才能在對國際政治領域支配關係有真實的理解下，並決定我們的行動目標與方向。

回到個別國家來看，Bourdieu 的國家理論可以幫助我們理解政治轉型的過程，並捕捉其中的資本、場域以及象徵鬥爭意涵 (Dezalay and Garth 2002; Gil Eyal 2003; Gil Eyal et al, 1998)。國家並不是一個統一的整體，而是一個權力場域，在其中不同玩家競逐利益，所進行的象徵鬥爭是最重要但也最常被忽略的面向，例如 Bourdieu 即用國家的左右手，來描述不同國家貴族進行社會鬥爭的現象。可以看到在官僚場域中，代表社會福利功能的左手與掌握國家財政與總體經濟政策的右手不斷進行象徵鬥爭 (Bourdieu, 1998c)。

如此一來台灣作為一個政治共同體，其國家利益或國家理由 (*raison d'État*) 的內涵是浮動地，經過不斷重塑、修改、編撰，投入場域鬥爭的參與者，以各種類型的資本進行投資，最終在國家此一後設場域之中所形成的正當性定義，以象徵支配的形式來製造統治秩序。在正當性定義所形成的象徵暴力之下，統治秩序就有一定的穩固性與效力。從這個角度來看國家，國家就不是一個物化的實體，

¹¹ 關於這點 Ashely(1984)的說法值得一讀：Every great scholarly movement has its own lore, its own collectively recalled creation myths, its ritualized understandings of the titanic struggles fought and challenges still to be overcome in establishing and maintaining its paramountcy. The importance of this lore must not be underestimated: to a very considerable degree, solidarity of a movement depends upon the member's abilities to recount this lore and locate their practice in its terms. Small wonder, therefore, that rites of passage, such as oral qualifying examinations, put so much stress on the student's ability to offer a satisfying reconstruction of the movement's lore and to identify ongoing struggles that the student, in turn, will continue to wage.

而是一個場域而有其邊界與構成此邊界的象徵鬥爭過程，並且與其他權力場域重疊與互動。

如果國家可以被視為是一個權力場域，則其在國際之間就是相對自主地，相較於傳統國際關係理論將國家之間視為無政府狀態（anarchical），反過來將其視為由不同場域所構成的複合體，則能幫助研究者界定具體的研究對象，並揭露場域的權力面向。以本研究為例，將兩岸關係場域界定為具體的研究對象，其便不完全等同台灣的政治場域，也不等同中國大陸的政治場域，而是介於兩者之間而有其相對自主性，探討其場域的邊界與社會規範結構的內涵，將是本研究的重點。



第三章 兩岸關係場域實作面向

本研究於實作面向的主要目的在於呈現兩岸關係權力場域的相對自主性，並詮釋性地理解場域規則的形成與轉型。據此本研究將嘗試發展出兩個主軸來構成分析架構。一方面是場域形成與轉型的過程追溯（process tracing），這涉及到歷史分析途徑，另一方面則是建構空間位置分析，並界定場域的邊界以及參與者的行動者類型。

壹、歷史過程概述

從場域世界觀轉移的角度來回溯兩岸關係的歷史，研究者將能嘗試從歷史的相對客觀事件中，重新進行詮釋並抓出歷史轉移的脈絡。從此角度觀之，本研究的主要命題與目的即：嘗試釐清兩岸關係場域從「國家安全與主權」到「經貿整合與發展」兩套不同的世界觀點之轉移，如何可能？

對本研究而言，雖然其過程僅能從歷史的後見之明回溯之，但此種世界觀點發生轉移的命題，仍然有助於將場域中各個戰場釐清，並進一步區分出主戰場與次要戰場。

質言之，從本研究的研究視角觀之，兩岸經貿政策時而強化管制時而走向自由化的震盪，只是兩岸關係場域的次要戰場之一，實際上涉及如何定義兩岸關係的論爭，才是決定場域互動規則的最高指導，而支撐起兩岸經貿整合的新自由主義論述，如何成為壓倒主權論述的世界觀點則是本研究的核心要旨。

尤有甚之，本研究亦將嘗試從歷史的蛛絲馬跡中，進行反身性的詮釋分析，分析兩岸關係場域在不同支配世界觀之下，由誰來取得定義互動規則的資格；如何使用具有高度象徵性的論述，來製作權力。



一、「一法三公報」、主權及國與國關係

1971 年 10 月 25 日，聯合國大會通過 2758 號決議，承認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的代表是中國在聯合國唯一合法的代表，中華人民共和國在取得聯合國代表權之後，緊接著在 1972 年 2 月 28 日與美國簽署《上海公報》，之後中美陸續又簽署《中美建交公報》(1979 年) 及《八一七公報》(1982 年)，是為「中美聯合三公報」。另外一方面，美國國會為了因應美國與中華民國終止正式外交關係而制定《臺灣關係法》(1979 年)，與「三公報」合併稱為「一法三公報」。

《聯合國 2758 號決議》與「一法三公報」的確立，代表中華人民共和國在法理上與實質上，取代了中華民國的國際地位，同時間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五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亦於 1979 年元旦正式發佈《告台灣同胞書》，並結束對金門的炮擊，象徵兩岸之間的熱戰結束。

同年，時任中華民國總統的蔣經國，以「三不政策」，即「不接觸、不談判、不妥協」來回應，一直到 1987 年台灣當局開放民眾到大陸探親，兩岸社會才有正面、直接的接觸。而從 1987 年開放大陸探親到 1993 年辜汪會談為止，兩岸從開放民間交流開始，接著分別建立官方與半官方的對口單位，臺灣方面為大陸委員會與海峽交流基金會；大陸方面則為國務院臺灣辦公室與海峽兩岸關係協會，最終在 1993 年由辜振甫與汪道涵以民間基金會的名義進行「辜汪會談」，兩岸關係場域始建立起基礎的互動制度。

同時間臺灣在李登輝的領導之下逐漸民主化，李登輝開始以其個人的政治資本賦予兩岸關係以「主權與安全」作為場域視野的實質內容。1995 年 6 月李登輝赴美訪問母校康乃爾大學引發對岸抗議，1995、96 年台海發生飛彈危機，李制訂「戒急用忍」的經濟政策減緩對陸投資，最終在 1999 年提出「兩國論」，逐漸建構起兩岸關係場域以國家安全與主權為最高互動原則。

李登輝以中華民國總統的身分接受德國之聲專訪時，提出「兩國論」的法理

概念：



一九九一年修憲以來，已將兩岸關係定位在國家與國家，至少是特殊的國與國的關係，而非一合法政府，一叛亂團體，或一中央政府，一地方政府的「一個中國」的內部關係。所以，您提到北京政府將台灣視為「叛離的一省」，這完全昧於歷史與法律上的事實¹²。

承上，李登輝在 2000 年總統選舉前，將中國大陸與台灣兩個政治實體定義為「國與國，或者至少是特殊的國與國關係」，同時也是兩岸開放民間交流以來，台灣政府的最高領導人第一次清楚地對兩岸關係做出定義。

同年，為了因應即將到來的選舉，在野的民進黨通過《台灣前途決議文》確立了台灣於現狀之下獨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事實，此舉將民進黨從推動「台獨建國」的立場往中間靠攏，也成為日後台灣民眾熟知的維持現狀策略之濫觴。此項務實的調整，使 2000 年陳水扁上台之後，能循著憲政體制執政並延續李登輝時期的路線。

值得注意的是，陳水扁執政初期在兩岸經貿與交流政策上，由於兩岸經貿互動持續增加，伴隨著兩岸即將加入 WTO 的全球化浪潮；並且由於兩岸歷經李登輝執政末期的緊張關係，確實需要具體作為來創造低盪（Détente）的態勢，這就形成了陳水扁政府以「積極開放，有效管理」的經貿政策，取代「戒急用忍」並推動「小三通」的政策背景。此後，中國大陸與台灣先後於 2001 年與 2002 年加入 WTO，也更強化了推動兩岸經貿政策發生轉變的論述強度。

雖然在經貿政策上有所鬆綁，陳水扁仍然持續強調主權與安全為兩岸關係的核心議題，2002 年八月，陳水扁以視訊直播的方式於世界台灣同鄉聯合會第二十九屆年會中致詞，宣告兩岸關係為「一邊一國」，並且提到「公民投票立法的重要

¹² 總統府，1999，〈總統接受德國之聲專訪〉，總統府網站，<http://www.president.gov.tw/NEWS/5749>。



性和迫切性」¹³，此舉等於重新確認了兩岸關係為「準國與國關係」，並且為 2004 年的總統選舉定調，此後「一邊一國」及「公投」所代表的臺灣人民主權論述，在當時產生相當具有影響力的政治動員能力，也因此迫使國民黨籍的連戰在 2003 年底於臺南的選舉造勢場合中提出「新憲三部曲」¹⁴，甚至公開說：「中華民國和中華人民共和國都是主權獨立國家，簡化雙方為『一邊一國』沒什麼問題」¹⁵，在選舉競爭的過程中，兩岸關係場域以國家安全與主權至上的互動原則，亦被再次確認，這樣的場域規則自李登輝時期以來並沒有太大的轉變，但卻即將在 2004 年陳水扁連任之後開始面臨重大的挑戰。

二、「一法兩公報」、經濟及市場關係

2004 年在陳水扁總統以些微差距連任之後，中國在對台策略上有明顯的調整，在同年的 5 月 17 日中共發佈「五一七」聲明，倡議「建立緊密的兩岸經濟合作安排，互利互惠。台灣經濟在兩岸經濟交流與合作中，優化產業結構，提升企業競爭力，同大陸一起應對經濟全球化和區域一體化的挑戰。台灣農產品也可以在大陸獲得廣闊的銷售市場……進一步密切兩岸同胞各種交流，消彌隔閡，增進互信，累積共識」¹⁶，隔年 3 月 4 日胡錦濤看望出席全國政協十屆三次會議，發表了對台政策的「胡四點」，其中「貫徹寄希望於台灣人民的方針」成為最為顯著的政策目標¹⁷。

中共在確定由民進黨繼續執政之後，即將兩岸政策的經濟交流面向加以突出，並特別提及經濟全球化與區域一體化的挑戰，為之後的象徵動員與論述埋下伏筆，

¹³ 陳水扁，2002，〈總統以視訊直播方式於世界台灣同鄉聯合會第二十九屆年會中致詞〉，總統府網站，<http://www.president.gov.tw/NEWS/1198>。

¹⁴ 聯合晚報，2003，〈連戰宣示提前推動新憲〉，11/15，1 版。

¹⁵ 聯合報，2003，〈連戰也提「一邊一國」〉，11/21，A1。

¹⁶ 人民日報，2004，〈就當前兩岸關係問題發表聲明〉，5/17，第 1 版。

¹⁷ 胡四點包括：「第一，堅持一個中國原則決不動搖；第二，爭取和平統一的努力決不放棄；第三，貫徹寄希望於台灣人民的方針決不改變；第四，反對『台獨』分裂活動決不妥協」，人民日報，〈包括台灣同胞在內的全體中華兒女團結起來 共同為推進祖國和平統一大業而努力奮鬥〉，3/5，第 1 版。

2005 年 4 月 29 日，國共論壇下的「連胡會」便是在此脈絡下展開，會中國共達成共識，除了重新確認「九二共識」之外，最重大的議題便是三通與經貿整合。

2005 年 3 月 14 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通過《反分裂國家法》，將兩岸關係定義為內戰關係，加上同年分別與在野的連戰與宋楚瑜所發布的「連胡」、「宋胡」新聞公報，這一連串的動作在 2008 年總統大選前一個禮拜，被當時執政的民進黨政府合併稱為「一法兩公報」，認為「兩公報」實際上是在呼應「一法」並將其詮釋為「台灣人命運的鎖鏈」¹⁸。

與其說是呼應，從本研究的視角觀之，「兩公報」的內涵實際上是行動者推動兩岸「反分裂」的委婉化策略 (euphemize)，即以經貿整合先行取代主權對抗的象徵化論述。而其中「一法兩公報」對兩岸關係場域的衝擊，實質上以連胡公報最為重要，當中最具有影響力的部分，究其內容又分為兩點：其一，為會後國共兩黨所建立的溝通平台，即後來延續十多年的「兩岸經貿文化論壇」；其二，即是針對「兩岸共同市場」的倡議。

從「兩岸經貿文化論壇」開始，國共建立了以經貿優先的互動平台，並透過此平台向場域投射象徵權力，而其建立的政治經濟邏輯正是強調新自由主義之下，跨區域整合追求絕對利益的經貿交流，所能帶來的「和平紅利」。

從此時點往後延伸，兩岸關係的互動原則開始出現質變，即以「市場關係」取代「主權關係」論述的轉移，到了 2008 年馬英九與蕭萬長競選正副總統時，由於民進黨總統候選人謝長廷於電視政見會當中，正式針對蕭萬長所提出的「兩岸共同市場」論述提出質疑¹⁹，也讓其論述從伏流進入政治議程，並在選前掀起一波論戰。

當年民進黨在總統與國會選舉都經歷了大敗，代表國民黨的馬英九在勝選後以新任總統身分，於接受墨西哥「太陽報」系董事長的專訪時，將兩岸關係重新

¹⁸ 陸委會，2008，〈「一法兩公報」：台灣人民命運的鎖鍊〉，陸委會網站，http://www.mac.gov.tw/News_Content.aspx?n=AD6908DFDDB62656&sms=161DEBC9EACEA333&s=0ECF0C6B8ED4BEE3。

¹⁹ 聯合報，2008，〈首場電視政見會謝批馬：一中市場害台灣〉，3/1，A4。

定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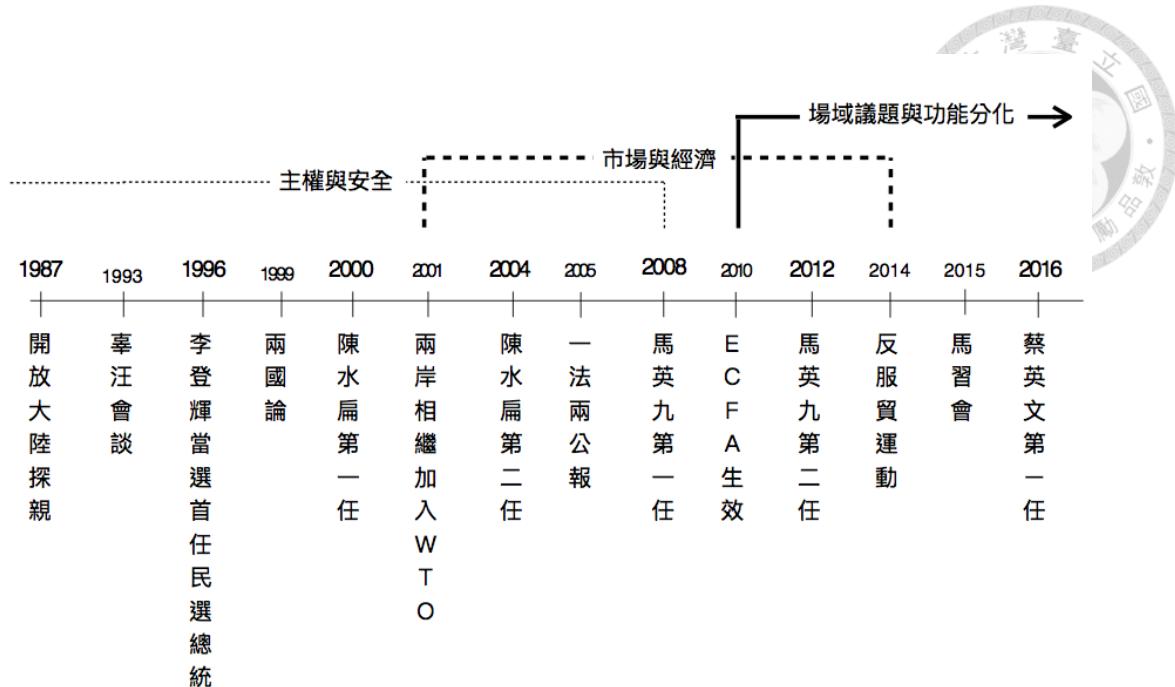
我們基本上認為雙方的關係應該不是兩個中國，而是在海峽兩岸的雙方處於一種特別的關係。因為我們的憲法無法容許在我們的領土上還有另外一個國家；同樣地，他們的憲法也不允許在他們憲法所定的領土上還有另外一個國家，所以我們雙方是一種特別的關係，但不是國與國的關係²⁰。

相較於 1999 年李登輝所定義的「特殊的國與國關係」，馬英九 2008 年所言則可以稱為「特殊的非國與國關係」，此後馬英九便以「九二共識」來擱置兩岸之間的主權爭議，並進而強調發展更深的經貿整合關係，而從「一法兩公報」到馬英九勝選後對兩岸關係定義的重塑，代表兩岸關係已然呈現全然不同的場域視野與互動規則，一旦認知到這一點，本研究將能在接下來的章節繼續呈現，行動者如何在世界觀轉移的過程中進行論述行動，又是如何在新的場域規則構成之後加以鞏固並擴大戰果。

透過上述歷史回溯，我們可以先粗略界定出不同時期兩岸關係權力場域中佔據支配位置的世界觀點內容為何，而由於場域結構變遷所具有的動態性與連續性，研究者只能以重要的歷史事件來作為歷史分期的模糊（fuzzy）切分點。

下圖（圖四）即將兩岸關係場域自 1987 年臺灣當局開放人民前往大陸探親開始，一直到 2016 年民進黨籍的蔡英文當選總統為止，兩岸關係場域中佔據支配位置的世界觀點之變遷與促進此變遷的象徵鬥爭熱點標示出來：

²⁰ 總統府，2008，〈總統接受墨西哥「太陽報」系集團董事長瓦斯蓋茲(Mario Vazquez Rana)專訪〉，總統府網站，<http://www.president.gov.tw/NEWS/12562>。粗體字為筆者所加。



圖四：兩岸關係場域世界觀點轉移（作者自繪）

從上圖我們可以初步理解，兩岸關係從「一法三公報」時期，延續至李登輝發布「兩國論」為止，場域視野的核心聚焦在兩岸的主權競爭；接著隨著兩岸分別加入 WTO 開始，到「一法兩公報」確立為止，代表將兩岸關係定義為國與國關係的最高準則已然受到挑戰，此波論戰一直延續到 2008 年選舉後，以市場關係來重新定義兩岸關係，則成為新的場域支配世界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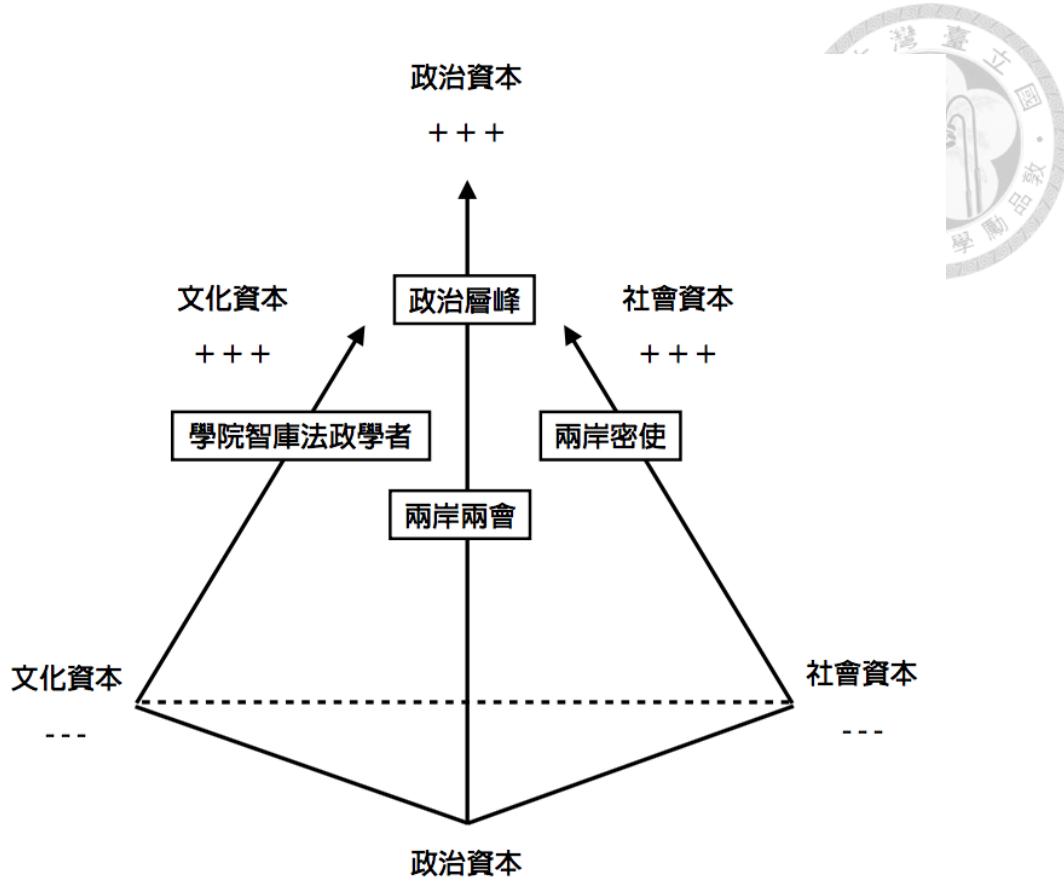
貳、空間位置分析以及行動者類型

Gil Eyal、Iván Szelényi 以及 Eleanor Townsley (1998) 使用 Bourdieu 對不同類型資本的討論作為切入點，將經濟資本 (economic capital)、文化資本 (cultural capital)、社會資本 (social capital) 以及政治資本 (political capital) 作為社會空間維度，來分析中歐社會結構在二十世紀的變遷，並分成前共產 (pre-communist) 社會結構、共產社會結構 (communist social structure) 以及後共產 (post-communist) 社會結構三個時期的社會空間構成。在社會變遷的過程中社會分層 (social

stratification) 隨著不同資本邏輯之間的競爭而改變，並影響社會空間中的位置分佈，例如在前共產社會當中具有社會資本與文化資本的縉紳（gentry）階層在社會結構中所佔據的支配位置，到了後共產社會中即被具有文化資本與經濟資本的經理人（managers）所取代。

這樣的分析架構也可以借用於兩岸關係權力場域，如果我們根據歷史脈絡將兩岸關係場域結構分成：「主權與安全」時期以及「市場與經貿」兩個時期。將這樣的歷史分期，結合不同類型資本在場域中競合以及轉換的關係，我們將可以洞悉這些不同類型的資本最終在兩岸關係場域中進行象徵鬥爭的過程，並詮釋性地理解什麼樣的行動者得以獲得場域的元資本（meta capital），並從而界定資本間的轉換率。

換句話說，在不同的場域運作邏輯之下，具優勢地位的資本類型也會不同，而具優勢地位的資本並非在場域中單獨作用，而是需要其他類型資本的配合，而行動者或者透過轉換的方式來取得，或者透過相互共謀的方式來共享資源。以下分別以圖五以及圖六來呈現兩岸關係的轉型，初步呈現其從政治資本優勢轉向經濟資本優勢過程之輪廓，值得注意的是這兩個圖所能包含的資訊有限，無法涵蓋所有類型的資本，但可以呈現出場域變遷的面貌。而擁有最多優勢資本者（圖五中的「政治層峰」或圖六中的「臺商」）並不等於是場域的支配者，場域有其相對自主性，因此特定場域中的支配關係，還是得從行動者對場域元資本的持有與否來觀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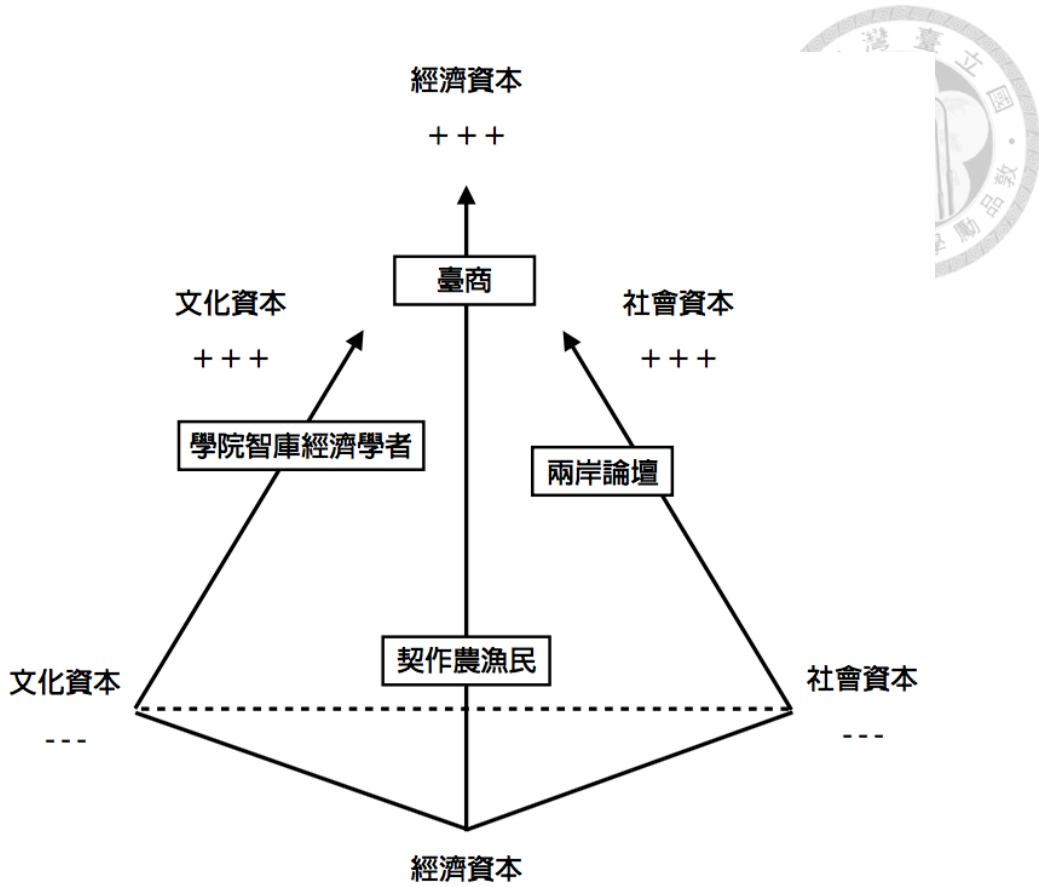


圖五：兩岸關係場域「主權與安全」時期：政治資本優勢。

如上圖所示兩岸關係場域在「主權與安全」時期以政治資本為優勢，然擁有所謂政治資本的政治層峰仍須借助如南懷瑾等具有社會資本的兩岸密使²¹，以及持有文化資本的學院學者，來製作正當的兩岸關係世界觀點，在此時期由於場域強調主權爭議，法學、政治學者便擁有較大的詮釋權。這些行動者之中能夠統合政治資本、文化資本以及社會資本者，就有更大的機會來取得兩岸關係場域的元資本，進而在象徵的層次上得到正當的支配位置。

同樣地兩岸關係場域在「市場與經貿」時期則是以經濟資本為優勢：

²¹ 這些密使涵括各種身分與類型，「有軍人，有民意代表（立法委員），有媒體工作者，有學者教授，有中研院院士，有政治掮客，有宗教領袖，亦不乏外國政治首腦，不一而足」（陳三井，2016：3）。



圖六：兩岸關係場域「市場與經貿」時期：經濟資本優勢。

從圖六可以看到持有經濟資本、文化資本與社會資本的行動者分別為臺商、經濟學者以及兩岸之間論壇參與者，這些行動者的協作改變了場域的互動規則，而事實上經濟資本之所以能成為優勢，便在於兩岸關係場域邊界的擴大，這也意味著原本具優勢的政治資本的作用並非消失在場域之中，而只是失去了優勢的位置。政治層峰現在不只要考慮主權與安全問題，更必須將持有經濟資本者的利益考量進來，透過與之共謀，政治層峰也能從中獲得決定場域世界觀內容的象徵資本。

這兩個圖所呈現出來的意義在於，兩岸關係場域世界觀內涵的轉變，涉及到不同資本類型之間的轉換率，也涉及到行動者如何透過象徵鬥爭來製作正當的場域世界觀點，此即政治層峰之間（不同政黨與派系），透過象徵鬥爭來獲得兩岸關



係政治場域中的支配地位。

場域互動原則的轉變，一方面改變了場域中不同類型的行動者如何從中獲得資本與利益，另一方面場域中不同類型的行動者亦會透過象徵鬥爭來採取策略行動，或者是從其所居處的社會位置，來真誠地以其所信仰的論述邏輯，來試圖與之回應。

在接下來的討論中，本研究將分析行動者的論述脈絡，並與其所居處的機構、團體、政黨、學院、智庫……等社會位置相掛勾（encouple），並嘗試揭露其利益取向，進而拼湊出兩岸關係場域世界觀與互動規則轉移的過程。



第四章 如何定義兩岸關係——主戰場的形成與轉移

但是，它更像一齣舞台劇的中場休息時間，幕落而未謝。

幕後的人忙碌異常，換布景的、搬道具的、化妝的，

都在積極準備下半場的演出；

而看戲的人大多猜不到後續發展，

許多人根本不知道導演手上已有寫好的劇本。

（蘇起，2014：219）

場域中象徵鬥爭的最終目標，即是構成或重構場域的定義以及視野與分野的原則，而這也是兩岸關係場域中的主要戰場，行動者在其中競爭，具體表現在如何定義兩個政治實體關係的內涵；另外一個層次，則是涉及在此定義之下各個社會領域的互動原則為何。

要詮釋性地理解其過程，如同第三章所述，研究者主要透過歷史分析途徑來切入，首先可以粗略界定出不同時期兩岸關係權力場域中佔據支配位置的世界觀點內容為何，並進一步分析發生轉變的動力來源與因素。

綜觀歷史，主權爭議雖然一直是兩岸之間如何詮釋相互關係的核心，但此核心並非不能被改寫、編撰或者是改用隱晦或模糊的方式處理之。本論文的核心論述之一，即建立在兩岸關係如何在場域中被定義，而又是在甚麼時間點，藉由甚麼事件發動，由誰發動，通過怎樣的論述策略來達成，以及背後可能的利益取向為何。



壹、象徵鬥爭熱點：辨明主次戰場

兩岸關係從「國家關係」轉變為「市場關係」這段看似戲劇化的轉變，實際上歷經一連串的鬥爭與修辭轉換，本研究將嘗試詮釋此世界觀的移轉如何可能？並且分析其中各種不同的行動者類型。

為了更精準地捕捉從「主權—安全」到「市場—經濟」的世界觀移轉的過程，本研究從場域中行動者如何使用新自由主義去政治化（depoliticization）的論述切入，從而建立象徵鬥爭灘頭堡的過程，揭露介於客觀事實與主觀詮釋之間的認知圖示與世界觀點，如何具體構成場域中的互動規則，並影響利益分配。透過 Bourdieu 式的視角，將跳脫由民意調查機構或研究所設定的問題意識，對「客觀態度」再進行客觀化。

耿曙（2009）利用民意調查資料來分析中共「以經促統」的政策是否有效，其分析的結果得出：縱使中共不斷透過經貿與惠台政策來影響兩岸關係，然其對於台灣人的身分認同與統獨立場並未產生太大的扭轉；而同樣的情形也可以從大陸邀訪青年交流的結果中看到，亦即此類參訪交流雖能扭轉參與者對大陸的刻板印象，但並未能改變參與者的政治認知與認同（耿曙、曾于蓁，2010）；此外台商作為「以商圍政」之工具是否真有實效的問題，放在台灣人認同比率逐年上升，以及台商在兩岸關係之中的角色多元背景之下似乎也難以證成（Shu Keng & Gunter Schubert, 2010）。

這些研究雖然點出部分事實，但從本研究的視角觀之：首先，此類經貿與惠台政策之所以有其運作的基礎，乃先是在兩岸關係做為市場關係的基礎上，才得以全面施行，因此真正問題點反而要往前回溯，探討將兩岸關係定義為市場關係之現象如何可能？接著才是 2008 年之後，經貿與社會交流全面擴張但其結果卻與政治認同傾向相脫鉤的現象；第二，其假設惠台、讓利等政策，必然產生改變台灣人政治認同與統獨立場的政治效果，卻忽略了此類論述，反而揭露了兩岸互動關係中的個殊利益，並且讓原本迷思化、自然化的市場經濟論述出現破口。從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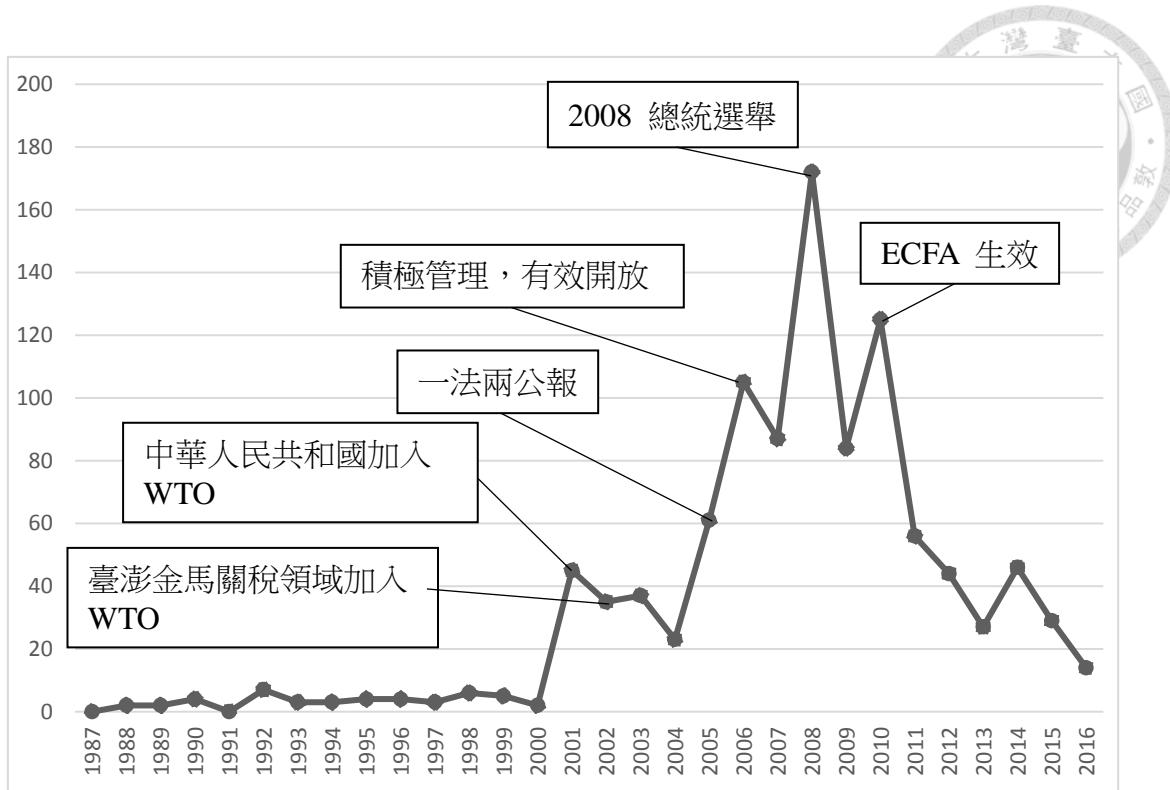
述兩點來看，如果要能更為貼近理解這其中的複雜度，透過象徵交換與禮物關係的理論視野來理解，將會有所幫助。

另外，使用民眾態度調查資料來進行統計分析的研究亦所在多有，其中探討政治與經濟邏輯差異的論點，則往往陷入經濟思維即為「理性」，政治認同即為「感性」的二元對立架構，而容易忽略經濟互惠作為象徵交換所產生禮物降級議題，尤有甚之將經濟交流視為必然互惠，而將政治因素視為不可撼動「象徵因素」²²（陳陸輝等，2009），此種論點正是忽略了經濟因素雖做為物質因素但仍可能轉換為象徵意涵。

為了重新建立現象，本研究使用內容分析（content analysis），來指出兩岸關係場域中對於兩岸經貿走向自由化（liberalization）修辭的使用現象，在「聯合知識庫」中使用「兩岸+鎖國」作為關鍵字，並逐年統計次數（如下圖七），使用鎖國作為關鍵字的原因，在於其最常用來批判民進黨政府對於兩岸經貿交流的緊縮主張。例如 2010 年 4 月 25 日，時任總統的馬英九與民進黨主席蔡英文，就 ECFA 進行辯論時，開場申論第一句話即言：「現在世界變局，應該選擇民進黨的鎖國和邊緣化，還是國民黨的開放和國際化？」²³，可見在針對兩岸經貿是否進一步進行整合的問題上，「主權 vs. 市場」的對張關係，的確是重要的論述攻防來源，而使用「鎖國」做為核心論述，並非一人一時的創見，而是經過長時間的累積所形成的社會認識（social recognition），並轉而形成對兩岸經貿整合持消極態度或強調國家安全與主權者即為鎖國者之誤認（misrecognition）。

²² 「當經濟自由主義者呼籲兩岸開放，促成雙方的互惠互利之際，隱身「開放」、「保護」辯論背後的，卻是「親中－愛台」、「統一－獨立」之類「象徵政治」的影響因素」（陳陸輝等，2009）

²³ 關魚，2010，〈ECFA 雙英辯論文字紀錄〉，公視網站，<http://talk.news.pts.org.tw/show/12901>。



圖七：「鎖國」修辭的使用（1987-2016）

上圖顯示鎖國修辭的使用次數在 2001 年到 2008 年間呈現上升趨勢，2001 年當中華人民共和國加入 WTO 之後，當時即可見到一波針對兩岸市場自由化的論辯，而此波論述亦隨著陳水扁有關「修憲」與「公投」論述的政治動員而上升。

2008 年總統選舉時，鎖國修辭的使用達到了高峰，接著隨著馬英九當選後下降，到了 2010 年 ECFA 生效時又暫時復燃，接著便呈現下降的走勢，根據上圖，這個趨勢事實上與歷史事件所串成的脈絡相關聯。

在 2001 年至 2008 年之間，行動者使用新自由主義理論來與主權論述相對抗，透過基金會以及智庫的報告與公開發表，以及政治人物的宣示，甚或是如台商或兩岸契作農漁民的訴求，這些公共論述形成政府施政的壓力，使得兩岸經貿政策呈現劇烈的震盪。

Lin, Syaru Shirley (2016) 試圖以民族主義作為國內政治壓力，來解釋此種震盪，即是將兩岸經貿政策視作依變項，而將台灣民族主義當作自變項，但這樣的

解釋其實預設全球化與去政治化的兩岸經貿政策為自然發生的傾向，而台灣內部的政治因素如民族主義則為可操作的變動項。相對於此，本研究則將此種經濟政策的震盪視為場域中象徵鬥爭的前線與次戰場：經濟政策可以妥協並彈性調整，但涉及場域核心的定義與原則問題則更難以變動，這也就導致經濟政策的震盪相對於兩岸關係定義之轉變幅度來得更大，也更利益導向。

換句話說，無論是新自由主義式的兩岸經貿政策，或是民族主義式的國家定位問題，都必然涉及政治動員，對本研究而言即象徵鬥爭的過程，最終的目的與主戰場便是重新定義兩岸關係。

政策效果	政策名稱	時間決策場合
管制	戒急用忍	1996 年國家發展會議
自由化	積極開放，有效管理	2001 年經濟發展諮詢會議
管制	積極管理，有效開放	2006 年臺灣經濟永續發展會議
自由化	兩岸共同市場	2008 年馬英九、蕭萬長選舉政見攻防

表五：台灣政府的兩岸經貿政策震盪

上表顯示台灣當局的兩岸經貿政策從 1996 年的「戒急用忍」走向 2001 年「積極開放，有效管理」的鬆綁，並於 2006 年走回「積極管理，有效開放」的緊縮路線，復又再次於 2008 年重新走向兩岸共同市場的自由化倡議。可以注意到的是，兩岸經貿政策與兩岸關係之定義並非本然地相掛勾，換句話說，陳水扁政府之所以能一邊宣稱「一邊一國」（2002 年），一邊仍繼續維持「積極開放，有效管理」的政策，其實是「國家與主權安全」觀點仍能自外於「經濟自由化」觀點，而有相對應的論述自由度與相對自主性的結果。

一直到兩岸共同市場的主張與擱置主權爭議的論述相掛勾後，位於次要戰場的兩岸經貿因素，才轉而重塑了兩岸關係的定義，此即場域視野與分野原則的轉



變。從兩岸經貿政策的轉變過程來看，一方面要觀察其如何在國家場域中進行決策；另外一方面則是要能理解上述轉變的過程如何可能，而這兩個面向都牽涉到行動者在場域空間中的位置坐落與其策略行動。

貳、場域空間與策略行動：從法政學者到經濟學者，場域貴族的轉變

在 2001 年至 2008 年之間，兩岸關係場域世界觀點有如此劇烈的轉換，乃是
由各種不同類型的行動者，如理論家、政治人物以及實作者，有意識或無意識地；
真誠地 (sincerely) 或策略性地 (strategically) 使用新自由主義的理論，來促使兩
岸經貿整合的修辭所構成的結果。

這些行動者的論述動機或難以判斷，但從其所使用的修辭與促成的利益取向，
研究者將能以其觀點 (point of view)，來判斷其在場域空間中的位置 (position)，
並進一步理解不同觀點之間的對張關係，而從這些行動者的社會位置出發，亦能
理解特定行動者在面對場域事務時，所會有的行動傾向 (disposition) 與預先反應。

這些行動者投入經濟、文化以及其他形式之資本來在場域之中競逐象徵資本，
並在最終重新構成了場域的定義，此即將兩岸關係從國家關係，轉變為市場關係。
而一旦場域的定義改變，分配與場域相關之利益的方式亦會改變，這使這些投資
者能夠從中獲得利益。

如同 Bourdieu 所指出的國家貴族，本研究亦嘗試指認出場域貴族 (noble du champ)，而在不同場域規則底下，佔據支配位置的菁英組成亦不同，在學院、智庫、國家機構、團體之中，經由他們的論述與行動，從而區別出其在場域空間中所展現的不同位置佔據。

一、憲政改革與國家定位

1998 年 8 月在時任總統的李登輝指導下，台灣當局成立「強化中華民國主權國家地位小組」，根據《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一書，其主要目的便在於「針對中

華民國在國際法上的地位……找一些法律專家，在法理上證明台灣不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部分」，並逐步透過「修憲、修法與廢除國統綱領」……等階段進行，（鄒景雯，2001：222-225）該小組的部分結論後來成為李登輝總統的「兩國論」基調，並對台灣的國家定位與兩岸關係產生劇烈的影響，並持續長達近十年，直至馬英九上台後才有明顯的轉變，1999 年時任陸委會主委的蘇起在十五年後出版的《兩岸波濤二十年紀實》一書中即言：「以兩國論為基礎的大陸政策持續成為民進黨政府的政策基礎」（蘇起，2014：92）。

兩國論所引發的辯論，主要聚焦在憲法學、國際公法與國際政治領域，這些領域的法政學者對於台灣主權與憲政的論述，直接關涉到台灣的國家定位問題，並延伸到兩岸關係的詮釋與定義，而以強調主權與國家安全為號召的知識社群，並未隨著李登輝卸任總統而停止運作，除了其核心理念持續為民進黨政府所用之外，其影響力更展現在公共領域之中，例如 2001 年國史館²⁴即針對「臺灣主權論述、臺灣多元的『一個中國』論述與兩岸定位主張，及特殊國與國關係之評述……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個中國原則』與『一國兩制』主張、參與國際社會與主權爭論，及主權國家聯合與國家定位」……等主題，蒐集兩百餘篇短論並編輯成《臺灣主權論述資料選編》上、下兩冊出版。翌年，更出版《臺灣主權與一個中國論述大事記》，除了顯見此時期兩岸關係場域中針對主權與兩國論的密集論述之外，更可見到國家研究機構對這些論述的重視。

從兩國論開始，延續至陳水扁擔任總統期間所推動的「憲政改革」，憲法學者的見解與言論具有相當的重要性，其中又以「台灣法學會」最具代表性。根據「台灣法學會」的歷史回顧，法學者對國家體制的批判與論述，主要可以從美麗島事件開始回溯，並延續至 1980 年代一連串的政治體制變革，而從 1987 年開始，台灣法學會亦從「台灣主體性」的立場針對兩岸關係舉辦學術活動，（王泰升、曾文

²⁴ 時任館長的張炎憲是著名的台灣史學者，並且於 2011 年至 2012 年間任獨派色彩濃厚的台灣教授協會會長。



亮，2011：113-116）而自 1990 年代中期開始，台灣法學會在歷經 1994 年推動的「學會正名案」²⁵之後，其學術視野亦從國家組織改造問題轉向台灣主體性的問題（王泰升、曾文亮，2011：157-158）。

2000 年政黨輪替，隨著民進黨政府持續強調主權與國家體制正常化，持續推動憲政改革的理念亦與台灣法學會的理念一致²⁶，在 2001-2010 年間，台灣法學會至少辦了 63 場有關憲法的學術活動，超過同時期學會全部學術活動的五分之一，在陳水扁執政八年內，憲法學術活動方興未艾，直到 2008 年之後與憲法相關的學術活動才有下滑的趨勢（王泰升、曾文亮，2011：214）。

2000 年 2 月 25 日在總統大選前，台灣法學會舉辦「台灣國家定位」學術研討會，是台灣法政學界第一次有系統地針對兩國論進行探討與回應，會後並將發表論文集結為《兩國論與台灣國家定位》一書出版，主編同時也是法學教授的黃昭元在導言中即總結：「多數作者認為兩國論主張之所以出現，其實有其歷史與結構性的因素」，又指出：

對於過去以「台灣從未主張自己是國家」，欠缺國格主張 (claiming statehood) 為理由，而否定台灣是個主權國家，兩國論無疑就是台灣的國格主張之最重要證據。對於那些已經認為台灣早就是主權國家者，兩國論主張更是一項重要的確認與宣示性證據。（黃昭元，2000：8-9）

這樣的總結其實就是法學者以憲政改革為兩岸關係定義之主戰場的縮影，亦突顯法學者在台灣主權與國家定位之詮釋所佔據的重要地位，另外由於憲政議題的高度政治性，其論述場域並不限於學術範圍，更包含議題式的社會動員，其影響力不限於學會本身，亦可展現在其他民間智庫或團體中。例如台灣法學會即曾

²⁵ 台灣法學會原名「中國比較法學會」，於 1994 年推動正名。

²⁶ 「民進黨政府希望推動憲政改革、制憲正名，而這些憲政理念，與法學會的理念相一致」（王泰升、曾文亮，2011：124）



於 2004 年加入群策會、台灣教授協會、台灣四社所共同發動的「頭家制憲行動聯盟」，隔年 2005 年更與 50 多個民間團體成立「21 世紀憲改聯盟」(王泰升、曾文亮，2011：215-216)。

學術論述與政治人物之議題動員分進合擊，是不容忽視的象徵鬥爭劇碼，除了學會之外，民間智庫亦扮演重要角色，其中在針對台灣國家定位與憲政議題上，又以李登輝所創立的群策會最具重要性。

2001 年 12 月間，卸任的總統李登輝以「凝聚並發揮民間力量，深化台灣民主、提昇台灣主體意識」為核心目標成立民間智庫「群策會」，與當時陳水扁總統所倡議的「跨黨派國家安定聯盟」相呼應，成為「體制外第三部門」²⁷，並於 2002 年六月正式開始運作。甫一開始運作，群策會即以「邁向正常國家」為題舉辦研討會，李登輝也於研討會專題演講中，正式表示應「透過台灣主體性的追尋，來讓台灣走向一個『正常國家』」(李登輝，2002)，翌年更發表「台灣二十一世紀國家總目標」，強調台灣主體性與國家認同；並以中國的威脅做為對張，進而強調建構台灣的「國家安全網絡」之重要性。(財團法人群策會「台灣 21 世紀國家總目標」研究小組，2003)

2004 年 5 月 20 日陳水扁連任總統，並在就職演說上宣告將制定一部「合時、合身、合用的新憲法」²⁸，在同年 11 月底群策會所舉辦的「台灣新憲法」國際研討會上致詞時，更將任內推動的修憲工作分為二階段，除了第七次修憲所涵蓋的內容之外，陳水扁更再度宣示要在任內「透過公民投票來複決第一部新憲法」(陳水扁，2004：12-14)。

延續著修憲與制憲的議題，2005 年 6 月 25 日，台灣法學會舉辦「主權、憲法與台灣的未來」學術研討，時任總統的陳水扁在開幕致詞時提到：「過去半個世紀漫長的歲月中，一種虛幻、僵化的所謂『大中國意識形態』，嚴重混淆了台灣國家

²⁷ 聯合報，2001，〈陳總統：願釋出權力與朝野政黨分享〉，12/04，1 版。

²⁸ 總統府，2004，〈中華民國第十一任總統就職演說〉，總統府網站，<http://www.president.gov.tw/NEWS/8491>。

的定位與認同，也一再延宕、阻礙了台灣民主憲政的發展」²⁹。

2007 年 3 月 17 日台灣法學會舉辦「憲法變遷與憲政改造」學術研討會，陳水扁亦再度重申：「台灣身為全球新興民主國家的一員，但卻遲遲無法擁有一部合時、合身、合用的新憲法，這不但標示著台灣的民主化尚未完成，同時台灣也還不是一個正常而完整的民主國家」³⁰。

政治人物藉由出席學術場合，來替其政治理念背書、造勢，也藉由學院學者的文化資本，來創造政策語言的象徵性³¹，在陳水扁任內，結合法政學者來建構或重構國家定位與主權議題，便有將高度政治性的修辭，透過學術機構來理性化，進而達成委婉、自然化的效果。

這些學術研討會的內容、舉辦之時機與參與者的評論與發言，展現出特定學門在兩岸關係場域空間中的位置傾向，學者在學術場域的論述，不只代表該學門對兩岸關係場域的客觀立場，這些學術研究所代表的文化資本，亦在特定的兩岸關係場域規則之下轉換成象徵資本，並從而構成或再生產場域的視野與互動規則。

從 1999 年至 2008 年之間公開發表的論述、活動與結社，可以呈現出法律、政治甚或是歷史學者所持有的文化資本，透過轉譯傳統西方主權理論與民主理論，在兩岸關係場域規則為主權與國家安全支配的前提下，能夠透過象徵鬥爭來累積場域中象徵資本，並進而鞏固了場域規則。

²⁹ 總統府，2005，〈總統應邀在「主權、憲法與台灣的未來」學術研討會致詞〉，總統府網站，<http://www.president.gov.tw/NEWS/9558>。

³⁰ 總統府，2007，〈總統參加「憲法變遷與憲政改造」國際學術研討會開幕儀式〉，總統府網站，<http://www.president.gov.tw/NEWS/11144>。

³¹ 1999 年 11 月台灣教授協會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共同策劃「海內外台灣人國是會議」，以《台灣的危機與轉機》為主題，邀請學者專家撰文報告，會議結束後相關論文集於 2001 年出版，時任台灣教授協會會長與台灣法學會理事長的黃宗樂在序文中特別提到：「無可諱言的，舉辦此次會議之主要目的乃在替陳水扁造勢，並提供國政建言，陳水扁致詞時表示要將會議結論採為政見，令人振奋」（黃宗樂，2001：2），可見一斑。



二、經濟發展與市場關係

回顧中華民國走向民主化的過程，透過歷次修憲與總統直選，已然落實形式上的主權在民原則，其中法學論述扮演重要的角色，而涉及到「國家正常化」的議題，又不可避免地牽動兩岸關係，使得法學家成為最具有資格來定義兩岸關係的社群，然而這些使用西方主權與憲政理論來獲取詮釋權的知識社群，並非沒有論述上的競爭者，此即自 2001、2002 年開始以倡議 WTO 架構為核心的新自由主義經濟學者的挑戰，這場鬥爭首先影響了兩岸經貿政策的制定，並進而成為兩岸關係重構的重要資源。

透過上述情景來理解 2008 年馬英九上台之後兩岸關係所發生的劇烈轉向，便非其一時一人的能動性所造成，而是有複雜的歷史脈絡作為基礎，而這其中最重要的論述基礎即是新自由主義經濟理論、全球化理論與兩岸經貿整合倡議。

而這樣的論述基礎之展開，可以從兩岸相繼加入 WTO 的時點觀之，於當時許多學者開始將全球化因素納入兩岸關係的討論之中，並將全球化與台灣安全相掛勾，例如將「兩岸統合」之倡議，結合全球化的論述，並以全球化作為台灣化解對岸安全威脅的機制，強調以「整個中國原則」來解決兩岸定位問題，並走向以「共同體」的統合來進行，意即「兩岸的中國人將可共同的參與全球化的世界」(張亞中，2003：80)。此外若將 90 年代以後的中國與台灣相對比，此派論者認為前者已然開啟「全球化」的戰略，而台灣則反向追求「本土化」，「進行一場對大陸的『鎖國政策』」(王崑義，2001：28)。

從全球化視角來看兩岸關係，則兩岸之間勢必要從「傳統絕對主義的主權觀」向「互賴主權」進行轉折，並因應兩岸加入世貿組織，積極發展與中國大陸的經貿關係，爭取台灣成為全球主義下的多元中心，以發展新時代的國家安全觀念 (李英明，2001：161-166)。

這些論述代表兩岸關係場域空間中，存在著相對於與主權與國家安全的位置並列，而其中最具有重要性的團體即為「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2001 年 3 月國民

黨的資深官僚蕭萬長成立了「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因應兩岸加入 WTO 及兩岸經濟進一步整合「不可擋」的趨勢，參考歐洲共同市場，「建構制度化、常態化的兩岸經濟互動機制」，蕭萬長更在基金會刊物《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之〈發刊詞〉中強調此基金會「跨黨派、民間」的調性（蕭萬長，2001a）。

基金會成立伊始，蕭萬長便於同年 5 月以基金會董事長的身分，率董事張忠謀、胡定吾、焦佑倫、辜成允、駱錦明、馬志玲、林明成、韓家宇、李後藤、詹尚德、趙藤雄，監事黃秋雄、基金會前執行長張瑞與顧問焦仁和、詹火生等人訪問中國大陸，這些成員一字排開已足以顯見基金會的政商動員力，但這只是當年基金會陣容龐大董監事名單的一部分：

職稱	姓名	現職	職稱	姓名	現職
董事長	蕭萬長	前行政院院長	董事	葉國一	英業達集團董事長
董事	吳東亮	台新銀行董事長	董事	詹尚德	德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李後藤	復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趙藤雄	遠雄集團董事長
董事	林明成	大永企業團、華南銀行董事長	董事	劉維德	中技社董事長
董事	胡定吾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公司董事長	董事	蔡宏圖	國泰人壽董事長
董事	孫道存	台灣大哥大公司董事長	董事	蔡其建	寶成國際集團董事長
董事	馬志玲	元大京華證券集團總裁	董事	駱錦明	台灣工業銀行總經理
董事	高清愿	統一企業集團總裁	董事	韓家宇	大成集團董事長
董事	張忠謀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董事長	董事	嚴凱泰	裕隆集團執行長
董事	焦佑倫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監事	許勝雄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辜成允	和信電訊董事長、台灣水泥公司總經理	監事	黃秋雄	歐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表六：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基金會董監事名單（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2001a：42）

2001 年 7 月陳水扁政府召開「經濟發展諮詢委員會議」，蕭萬長即獲聘為首席



副主委，基金會董事張忠謀（兼任產業組共同召集人）、胡定吾、監事許勝雄³²（兩岸組諮詢委員）、捐助人吳東進（財金組諮詢委員）等，也獲聘為諮詢委員（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2001b：42）。

除了獲得台灣當局的重視，2002年11月中旬，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更成為台灣唯一獲准加入由中國大陸所主導的「博鰲亞洲論壇」（Boao Forum for Asia）的組織機構，並於當年由執行長詹火生及顧問代表出席博鰲亞洲旅遊論壇（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2003：24-25），接著除了2003、2004年皆由基金會董事長蕭萬長率團參與之外，2005年4月22-24日，蕭萬長以基金會董事長名義再度參與博鰲論壇，並在會中強調「兩岸求同存異，最大的的交集點應是經貿交流合作，也就是『兩岸共同市場』的理念」（蕭萬長，2006a：27），幾天之後中國國民黨主席連戰到中國大陸訪問，與中國共產黨總書記胡錦濤共同發布「連胡」新聞公報，即重申應「促進兩岸經濟全面交流，建立兩岸經濟合作機制，促進兩岸開展全面的經濟合作，建立密切的經貿合作關係……並促進恢復兩岸協商後優先討論兩岸共同市場問題」（新華月報編，2005：18），足以顯見，以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為核心的議題倡議動員，已逐漸成為重塑兩岸關係的重要動力來源。

隔年2006年，蕭萬長再度率團參與博鰲論壇，論壇也正式將「加強兩岸經濟合作，實現兩岸共同繁榮——海峽兩岸企業家座談會³³」列為一個分會來進行，有別以往只列為會外會的作法（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2007：22），代表基金會及其代表的企業家的影響力之提升。2008年馬英九、蕭萬長當選正副總統，蕭萬長在就任前於當年4月以基金會董事長及副總統當選人的身份會晤胡錦濤總書記，提出「正視現實、開創未來、擱置正義、追求雙贏」十六字諍言及「儘快啟動兩岸周末包機、大陸居民來台旅遊、盡快恢復兩岸協商、實現兩岸直航與經貿關係正常化」四項具體要求（引自詹火生，2008：11），至此，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可以說

³² 許勝雄後於2012年10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間以全國工業總會理事長身份任陸委會諮詢委員。

³³ 2008年9月22日國台辦及海協會指導成立「海峽兩岸企業家紫金山峰會」，即有將此種企業交流平台常態化之用意。



是完成其階段性任務。

以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為核心來看 2001 年至 2008 年之間兩岸經貿整合之倡議，可以發現其所製作、累積的象徵資本，展現在幾個面向上：第一，重要成員的發言、著作與論述、第二，基金會在特定論壇、研討會的代表性、第三，成員獲得公部門諮詢委員之職務。

此外，為了在論述上與強調主權與國家安全者做出區隔，兩岸共同市場倡議者強調幾個重要論點：

第一，兩岸共同市場的概念與歐盟主權國家對主權國家的概念不同，其不是政治上國與國的關係，而是經濟中市場機能的概念（蕭萬長，2002a：11-12）。

第二、兩岸共同市場是維繫台灣經濟安全的重要途徑，在兩岸都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的現況下，全球化時代國家已無法再限制人力資源、資本、貨物的流通，這樣的限制只會縮小自己的經濟力量（蕭萬長，2002b）。

第三、「兩岸共同市場」就是『一中市場』主張香港澳門應該納入，並以「擱置爭議」、「九二共識」為前提（蕭萬長，2006b：32）。

值得注意的是，這樣的內涵看似固定，但實際上是由「基金會」整合並壟斷詮釋權的結果，事實上 1980 年代即有學者提出「大中華經濟圈」的概念，早期這類「共同市場」的論述，其構成範圍並不限於兩岸，而包括港澳與新加坡，中共初期亦認為此種論述對其政權不利，嗣後才調整方向，並將其視為發展東南地區經濟，及以經濟融合來達到政治整合的統一手法。（陳德昇，1994：116-121）

除此之外，民進黨內不同派系亦對兩岸發展共同市場或經濟圈有不同的政策立場，根據柳金財（1998）的研究，民進黨內以「泛美麗島系」與「泛新潮流系」為分野³⁴，前者主張可參考「歐洲共同體」的整合經驗，發展「東亞共同市場」或「亞洲共同市場」，並應盡量設法避免觸及主權問題，強調兩岸相互依賴亦能保障

³⁴ 根據柳書，「泛美麗島系」的大陸政策立場主要來自黃信介、許信良、與張俊宏、陳忠信等人為代表；「泛新潮流系」則以吳乃仁、邱義仁及林濁水為代表。（柳金財，1998：195-196）



國家安全；後者則強調應先確立兩岸的主權關係，才有經濟利益整合的可能性，並認為「經濟圈」的「構想『低估』兩岸之間的經貿競爭關係及『高估』中共內部對解決『臺灣問題』的意見分歧性」（柳金財，1998：211），此即所謂「大膽西進」或「戒急用忍」的辯論。

然而上述對兩岸共同市場的多元論述，卻逐漸由基金會此一機構所代言，在基金會壟斷兩岸經貿關係的詮釋權之後，其力量之展現可以在 2008 年前總統大選的選舉動員中看到，當時「主權」對抗「市場」的象徵鬥爭達到高峰，雙方世界觀點之衝突與對立，則具體呈現在兩岸共同市場的論述攻防上，除了在選前的政見辯論會中成為熱門話題之外，早在 2007 年下半年，時任總統的陳水扁便公開批判：

「兩岸共同市場」就是「一中市場」，就是用「市場」來包裝「一中」，這與所謂的「九二共識」用「各表」來包裝「一中」是同樣的道理，一個是政治的「一中」、一個則是經濟的「一中」，最終的目標就是要放棄台灣的國家主權，為兩岸的終極統一而努力、而鋪路³⁵。

然而這樣的批判，並未對市場神話有太多有效的解構，蓋因於新自由主義論述對國家概念的消解，具備很強的普遍性，而其去管制及去政治化的訴求，又恰巧成為市場經濟派別的批判工具，「鎖國」一類的象徵鬥爭就是明證。

至此，場域空間中不只有強調主權與國家定位的法政學者所持有之觀點；同時亦可以看到由財經官僚、企業家與經濟學者所強調的經貿與市場關係之觀點相互並列，此即場域邊界之擴大，而不同觀點相互競爭鬥爭的結果，便是在 2008 年前後，透過將兩岸關係定義為市場關係，所造成的是非對錯邏輯，已然讓國家概念、主權爭議等等論述與修辭屈居於下風，這便是 Bourdieu 所謂的「市場暴政」。

³⁵ 陳水扁，2007，〈總統參訪華亞科技公司〉，總統府網站，<http://www.president.gov.tw/NEWS/11413>。



2008 年政黨輪替之後，馬英九旋即以總統身份對兩岸關係重新定義，不只如此，配合場域世界觀之轉移，國家場域中相關的政策擬定、研究案及官員背景之組成，皆有顯而易見的變化。

2009 年兩岸交流遠景基金會³⁶以《ECFA 開創兩岸互利雙贏新局面》為題，由中研院院士、中華經濟研究院董事長朱敬一主編，遠景基金會董事長林碧炤及副執行長劉大年擔任副主編，邀集學者就 ECFA 在臺灣未來經貿發展扮演的關鍵角色進行論述，從 WTO 多邊架構的角度研析 ECFA 之屬性，並評估 ECFA 帶來的後續效應。

隔年，則由台灣大學經濟學系教授陳添枝主編、遠景基金會副執行長劉大年擔任副主編，出版《不能沒有 ECFA 東亞區域經濟整合對臺灣的挑戰》一書，陳添枝在主編序中即言「過去由於兩岸關係緊繩，臺灣在區域整合無法有所突破。但在新政府上任後，兩岸已展開 ECFA 談判……實為維繫臺灣國際競爭力的重要關鍵」，在序言一章中陳添枝及劉大年更直言「過去的十年真的是台灣『失落的十年』。這樣的處境顯然不能持續，再持續下去，臺灣的經濟動能將逐漸冷卻甚至熄火」（陳添枝、劉大年，2010：8）

2014 年遠景基金會出版《由 ECFA 到 TPP 臺灣區域經濟整合之路》一書，再度由陳添枝主編，而副主編則由甫接任馬政府國家安全會議副秘書長的劉大年擔任，本書作者群由中華經濟研究院區域發展研究中心研究員組成，並找來曾任中華經濟研究院董事長的蕭萬長為之作序，在序言中蕭更強調：「相較於各國開放的決心，臺灣對自由化似乎仍充滿雜音……再加上對於中國大陸的恐懼和疑慮，使得自由化的步伐走得蹣跚，對於台灣長期經濟發展非常不利」（蕭萬長，2014）。

馬政府時期由經濟部發動，配合國安外圍智庫及中華經濟研究院，極力為 ECFA 政策辯護，長期參與其中的劉大年、陳添枝、史惠慈及顧瑩華被媒體封為

³⁶ 兩岸交流遠景基金會及亞太和平研究基金會，為國安體系兩大外圍智庫，是中華民國政府推動二軌外交的重要媒介。

「ECFA 四人幫」³⁷，劉大年更於 2014 年轉任馬政府國家安全會議副秘書長。

中華經濟研究院扮演台灣經濟發展政策研究的重要角色，其研究議題設定具有一定的官方色彩，亦容易受到執政者的偏好影響，只要分別針對國、民兩黨執政時期的兩岸經貿研究案內容比較，便可初步了解國家官僚在場域中如何定義經濟政策，並運作區別策略。

在民進黨執政時期，經濟部於 2002 年到 2005 年四年間，以「兩岸產業科技政策演進對兩岸經濟、產業與技術競合之影響」為題，委託中華經濟研究院進行研究；而到了國民黨執政時期，經濟部於 2010 年到 2013 年間委託中華經濟研究院的研究案，則改以「全球化與兩岸新局下之產業科技創新政策計畫」為題來進行。

比較兩時期針對兩岸經貿的委託研究案，在民進黨執政時期是從強調相對利益的角度出發，並重視分析兩岸競合之觀點切入；而在國民黨執政時期則是以新自由主義絕對利益的角度切入，並強調全球化與因應馬政府上台之後的兩岸新局勢。

這樣的研究取向區別，也顯示在經濟學圈中，不同的場域位置與觀點亦會影響兩岸經貿之研究，陳添枝即曾直言：「中國的興起也引起經濟學界的『統獨論戰』，統派認為台灣未來的經濟發展必須依賴和中國經濟的整合，而獨派則認為中國經濟的發展將使台邊緣化，因此主張遠離中國，『台灣要走自己的路』」。（陳添枝，2003：342）

除了半官方色彩的基金會與研究機構，馬政府執政時期，在國家安全委員會及陸委會成員中，經濟學者之重要性上升，而這些重要成員亦發表許多支撐兩岸

³⁷ 「中經院學者私下透露，劉大年在區域發展研究中心任職期間大量發表支持 ECFA 的研究，不僅是層峰眼中的 ECFA 專家，更與陳添枝、顧瑩華和史惠慈等人被媒體封為『ECFA 四人幫』」，引自仇佩芬，2014，〈兩岸加入區域經濟整合研究 國安會幕後操盤〉，風傳媒網站，<http://www.storm.mg/article/33110>，2016 年蔡政府上台推動新南向政策，時任國發會主委的陳添枝，委託辦理「東南亞及南亞經濟情勢暨策略研究」，再度由中華經濟研究院區域發展研究中心得標引發爭議，參見高嘉和、王孟倫、陳梅英，2016，〈ECFA 幫又包新南向 遭疑同團隊兩招牌〉，自由時報網站，<http://news.ltn.com.tw/news/focus/paper/1020976>。



經貿整合的論述。例如陸委會副主委高長（2009 年從國安會副祕書長一職轉任）、林祖嘉³⁸及國安會副秘書長劉大年，皆為馬政府執政時期由經濟學界轉任國安、兩岸高層的顯著例子。

從兩岸共同市場到馬英九上任後所推動一連串舉措，可以用「兩岸經貿正常化」此概念來加以涵括，洪財隆（2013）將其作為「兩岸經濟整合」（政治整合）、「台灣主體性」（法理獨立）、「台灣內部共識」（經貿保護主義）三大面向的最大公約數，並建立邏輯關係上的交集關係，這樣的交集則更像是「經濟整合通往政治整合邏輯」與「國家安全論述」加上「保護主義」的論述鬥爭。這樣的觀察與本研究於上文中所指出的主權與市場鬥爭相符合，但本研究要進一步指出並論證此兩陣營的交集並非邏輯集合關係，以經貿正常化作為論述修辭，其實更像是一種象徵鬥爭策略，其運作邏輯並非清楚的共識而是一種模糊的支配邏輯。

新自由主義理論在全球流通，透過全球化、國際化及 WTO 架構來打開國家大門，並消解國家場域的相對自主性，從全球的角度來看，兩岸關係場域則是新自由主義理論進入在地脈絡的案例之一，本研究關注的重點在於新自由主義理論作為象徵鬥爭工具，在與如何定義兩岸關係場域之行動相掛勾時，如何發揮關鍵作用，而其所累積而來的象徵資本由誰所持有，並透過場域視野的轉變而獲得利益。

³⁸ 林祖嘉在 2008 年馬英九剛上任時即曾出版《重回經濟高點：兩岸經貿與台灣未來》一書，在自序中即直言：「在過去八年民進黨執政下，台灣經濟體質受很大的影響，不但政府債台高築，而且國內投資不振，使得國內企業生產的競爭力成長極為有限。但嚴重的是，由於兩岸經貿關係的諸多限制，使得台灣白白喪失了許多機會。」（林祖嘉，2008：13），2013 年任職於陸委會時更發表《前進東亞，經貿全球—ECFA 與台灣產業前景》一書，積極推動兩岸經貿整合政策。



第五章 象徵暴力之展現及論述轉移

兩岸農業交流從 2005 年到 2008 年政權交替前的摸索期，

經馬政權執政到 2011 年底總統大選前，達到了高峰。

再經歷 2013 年反服貿爭議後進入冷卻期，

臺灣社會終於認清了「兩岸農業買辦」存在的事實。

更由於連勝文參選臺北市長失利而引發的一連串蝴蝶效應，

外界方得一窺在胡錦濤時期國臺辦執行「農業紅利」的模糊輪廓，

國民黨高層在其間所扮演的隱晦角色。

（焦鈞，2015，《水果政治學》：271）

兩岸關係場域自 2008 年所開始啟動的一連串擱置爭議，發展兩岸經濟整合之政策，產生了兩個主要影響：其一，即將兩岸經濟政策自由化議題與兩岸關係之定義已然掛鉤之基礎更加深化；其二，即開啟由兩岸經貿自由化領頭，接踵而來的各種社會、文化之交流，後者讓兩岸關係場域開始容納各種社會議題，也讓場域之功能分殊化。

除了正面理解在場域象徵支配下，誰獲得資格言說，及其論述的社會意義脈絡與內容為何；透過反面來理解在場域象徵暴力之下，哪些社會位置的行動者處於被動或主動禁言（keep silence）之狀態，亦是重要的觀察途徑。

另外一個觀察重點則是場域中的失勢者，如何另闢蹊徑與之對抗，又或者是移動自身所處的場域空間位置，進而與場域規則共謀，其採取的策略可以是改變利益取向，或者是自圓其說來獲得話語權。

然而，象徵性的支配力量，並非是規制性的結構，而是構成性的，行動者在其中仍具有策略行動的可能性，並有機會對其進行反抗，2010 年針對 ECFA 論辯



時的「讓利」修辭，及延續到 2014 年的太陽花運動（反服貿運動），即提供解構市場論述作為象徵暴力之內涵的破口，並使得場域世界觀點再度調整。

壹、象徵暴力及場域議題單一化：民進黨對〈台獨黨綱〉的再詮釋

民進黨對國家定位之主張可以明確地在黨綱中看到，雖然自 1991 年民進黨於黨綱中增訂「建立主權獨立自主的台灣共和國及制定新憲法的主張」³⁹之後，其黨綱即被稱為〈台獨黨綱〉，然而這樣的政黨綱領並非不能依照社會與政治形勢的變遷，而有所改寫或修正。其中最顯著的兩次即為 1999 年的〈台灣前途決議文〉及 2007 年的〈正常國家決議文〉。

1999 年在即將到來的選舉之前民進黨通過〈台灣前途決議文〉，其在決議文的說明部分提及：

台灣是一主權獨立國家，其主權領域僅及於台澎金馬與其附屬島嶼，以及符合國際法規定之領海與鄰接水域。台灣，固然依目前憲法稱為中華民國，但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互不隸屬，任何有關獨立現狀的更動，都必須經由台灣全體住民以公民投票的方式決定⁴⁰。

此項決議文之內涵，即承認台灣於現況之下，依據中華民國憲法為相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主權獨立國家，且涉及現狀之更動，必須透過人民主權之程序予以決定，從而在內涵上與 1991 年所增訂之文字，有實質上的差異，一方面民進黨承認自 1992 年以來國會全面改選所啟動的民主化過程，已讓台灣成為民主獨立之主權國家；另一方面，亦代表民進黨承認中華民國憲法作為台灣此一民主國家的遊戲規則，進一步提供民進黨參與總統選舉的正當性基礎。

³⁹ 〈民進黨黨綱〉，下載自民進黨網頁，<http://www.dpp.org.tw/history.php>，下載日期 2017/11/11。

⁴⁰ 同前註。

與1991年在〈基本綱領〉增訂文字之做法不同，以決議文之形式所進行之宣示，更像是一種行動綱領或準則，而此後民進黨更四度制定決議文，最近的一次是2011年9月所制定的〈台灣新世代社會經濟決議文〉。在這些決議文當中，除了1999年〈台灣前途決議文〉，在其後於2007年制定的〈正常國家決議文〉，則被認為是民進黨有關國家定位之另一個重要宣告，其中特別提到國際關係與憲政體制不正常的部分：

第一，中國對台灣全面的軍事、外交、經濟、文化和政治攻勢，以「一個中國原則」和「反分裂國家法」片面改變台海現狀，危及台灣的國家主權與安全，壓縮台灣國際生存空間，造成「國際關係不正常」。第二，台灣至今仍沿用不當的中華民國憲法架構，導致民選政府無法正常運作，造成「憲政體制不正常」……民進黨作為代表台灣人民確保獨立自主與追求民主正義的進步力量，應在「台獨黨綱」與「台灣前途決議文」的基礎上，進一步提出「正常國家決議文」，積極推動正名、制憲、加入聯合國、落實轉型正義與建立台灣主體性等作為，以實現台灣為正常國家⁴¹。

黨綱與這些決議文成為民進黨如何定義兩岸關係的重要論述來源，然而這些文本內涵卻並非沒有矛盾與模糊之處，在此基礎之下，民進黨內次級團體或個人如何提出各種版本的國家定位及兩岸關係論述，就成為其間相互競爭、秀異（distinct）的重要課題。

為了備戰2012年總統選舉，民進黨人一方面必須就兩岸關係政策提出論述來與國民黨競爭，同時又必須平衡民進黨黨綱所涵括的台獨性格，並使之與國民黨版本的「九二共識」、「一中各表」互動甚至試圖取代之。這些行動者一方面受制於兩岸關係既有的觀點，一方面又受制於民進黨人之習氣與政黨綱領，而這樣的

⁴¹ 同註36。



拉扯過程與民進黨內部所提出的不同版本之內容，可在作為前哨戰的 2011 年總統提名初選⁴²過程中看到，其所採取的策略有幾種類型：

第一、民進黨內對中事務的「務實派」順應場域的世界觀點，重申過去無法為黨所接受的主張。例如，2011 年 1 月 10 日在民進黨準備討論隔年總統候選人提名辦法之際，謝長廷再度重申「憲法各表」用以取代國民黨的「一中各表」，並以「憲法的重疊共識」來取代「九二共識」⁴³。

第二、將既有的兩岸政策加以委婉化，例如蘇貞昌在 2011 年 2 月 17 日提出以「台灣共識」來取代九二共識，強調根據民進黨 1999 年台灣前途決議文精神得出的台灣共識「最能代表主流民意，不必標新立異陷入一中框架」⁴⁴。

第三、提出既有脈絡之外，全新的詮釋觀點，例如蔡英文在 2011 年 2 月 23 日提出「和而不同、和而求同」的兩岸論述⁴⁵即引發各方揣測，但在黨內初選勝出後，於發表重要政見〈十年政綱〉時重新援引「台灣共識」，並成為競選總統過程中兩岸政策的重要修辭，此舉頗有回歸黨決議文的宣示意涵⁴⁶。

然而，這些論述一方面無法直接挑戰場域已然形成的世界觀點與規則，另一方面又無法針對黨在場域空間中的位置先占 (position taking) 而做出顯著的政策位移，其所產生的政治效果便十分有限。只要比較「九二共識」與「台灣共識」在 2012 年總統競選時的動員能量，就足以顯見在場域世界觀點的支配下，特定觀

⁴² 民進黨總統初選候選人為蘇貞昌、蔡英文與許信良，最後由蔡英文勝出。

⁴³ 聯合報，2011，〈謝長廷出招 “憲法共識”取代“九二共識”〉，1/10，A7。

⁴⁴ 引自，聯合晚報，2011a，〈堅守“生存是王道、民主是基石” 蘇貞昌：台灣共識不必陷一中框架〉，2/17，A2。謝長廷的憲法各表論述，長期以來被認為是兩岸關係的務實派，但也常為民進黨人所批判，認為其主張已與國民黨所主張的憲法一中幾無差異。

⁴⁵ 聯合晚報，2011b，〈大選前 提出最新兩岸論述 蔡英文：兩岸“和而不同”“和而求同”〉，2/23，A2。

⁴⁶ 2011 年 8 月 23 日蔡英文發表〈十年政綱〉中有關兩岸經貿及國家安全戰略篇時表示，「會以和而不同，和而求同的態度，以台灣前途決議文為基礎，凝聚台灣共識，跟中國建立和平穩定的互動」引自，聯合晚報，2011c，〈以台灣前途決議文為基礎 與中互動〉，8/23，A3。在此之前蔡英文主導的〈十年政綱〉始終被認為缺少兩岸關係論述，一向被視為獨派大老的辜寬敏即曾表示「十年政綱的構想很好，但民進黨忙著選舉，至今他還沒聽過蔡英文的兩岸政策，以蔡過去的行事作風，民進黨中國政策很可能和台灣派論述有所不同」，引自，聯合報，2010，〈國策單挑政綱 辜寬敏戰小英 組獨派智庫〉，2/7，A4。此即凸顯民進黨內兩岸關係論述的複雜性與多元性，而蔡英文此項宣示亦頗有整合黨內意見的策略意涵。



點所能獲得的政治利益與其象徵支配的影響力。

質言之，2012 年選前所謂表態挺馬的商界人士，其具體支持的是馬英九的「九二共識」政策，於此同時，民進黨提出的版本則是「台灣共識」，但此論述並未能獲得相對應的支持⁴⁷，足可顯見兩岸關係作為市場關係所強調的經濟發展面向，與九二共識論述合而為一，並讓強調人民主權的台灣共識論述失去動員效力。

貳、民進黨政策位移的嘗試

2012 年民進黨於總統大選中敗選，其兩岸政策普遍被認為是敗選主因，這一場「台灣共識」與「九二共識」對決的結果，可以視為觀察場域象徵支配的刺點，在選前由企業界大老輪番公開支持九二共識的劇碼，顯見在當時兩岸經貿整合議題仍然與國家定位問題緊密掛鉤。

在 2011 年蔡英文陣營所提出的〈十年政綱〉中，台灣共識的核心意涵即是強調人民主權並透過民主程序來取得與中國大陸交流談判的基礎，然而在兩岸關係論述上，民進黨始終無法在強調國家主權與兩岸經貿市場關係中求得平衡點，其原因一方面是場域中以市場關係作為世界觀的支配狀態下，使得九二共識中的擱置主權爭議內涵佔上風；另一方面則是民進黨始終無法擺脫黨綱與決議文中，追求台灣主體性與國家主權的歷史性格。

接連在兩岸關係議題上吃虧，導致 2012 年選後以謝長廷為首的民進黨內務實派，在該年十月登陸進行「民共交流」，隔年 2013 年 6 月 28 日更以「維新基金會」的名義與中國社科院「台灣研究所」合辦了一場「兩岸關係的發展與創新」研討

⁴⁷ 使用聯合知識庫搜尋從 2011 年 8 月 23 日（民進黨總統參選提名人蔡英文發表〈十年政綱〉），提出「台灣共識」，以此時點作為與「九二共識」比較之參照點）到 2012 年 1 月 15 日之間有關「九二共識」的新聞，總共找到 618 筆資料。從中找到了 67 篇與「商人表態」有關的文章，主要集中在 2012 年 1 月選前那段時間。相對地，使用「台灣共識」作為關鍵字，使用聯合知識庫搜尋從 2011 年 8 月 23 日到 2012 年 1 月 15 日之間的新聞，找到 330 筆資料。其中並未找到任何公開支持「台灣共識」的商人。另外使用自由時報網站的新聞搜尋功能，搜尋「台灣共識」，搜尋時間從 2011 年 8 月 23 日到 2013 年 01 月 15 日之間的新聞資料，總共有 272 筆，其中亦沒有報導任何商人支持「台灣共識」的公開言論。



會，而地點就選在香港，此舉頗有複製九二年辜汪會談前先在香港進行會談的意涵，代表民進黨向「民共交流」踏出了第一步。謝長廷嘗試以「憲法各表、憲法對話」取代國民黨的「一中各表、九二共識」，又提出「創造共同記憶、共同面對世界、建立命運共同體」三個共同，試圖擺脫民進黨從 2005 年到 2012 年在兩岸議題遭邊緣化的情勢，然而卻未被當時黨內的主流派所接受（郭正亮，2013）。

如果往前回顧，曾任民進黨黨主席的許信良，早在連戰赴中建立國共平台之前，在 2004 年便曾組織「兩岸農業交流訪問團」訪問中國大陸，2009 年更有民進黨資深黨員許榮淑與范振宗因為參與第五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而遭開除黨籍一事，亦不乏民進黨籍的縣市首長前往對岸進行交流。從這些個別的行動顯見，在兩岸經貿整合與發展的大旗之下，民進黨內的務實派一直尋求兩岸關係的突破點，但一直要到 2012 年敗選後要求建構民共交流的呼聲才漸趨顯著，而從 2013 年開始，民進黨才開始針對如何提出一套新的兩岸關係論述、從哪些面向來切入，啟動全面的檢討。

在這過程中最重要的便是從 2013 年 5 月一直到 2014 年 3 月之間所召開的 9 次對中政策擴大會議及 6 次中國事務委員會，其主題除了包含「九二共識」、「中國因素」及「國家安全」之外，更包含兩岸公民社會交流、兩岸政治交流失衡等……新興議題。此即民進黨如何就兩岸社會與民共之間，闢建有效的交流管道，進而扭轉民進黨不善處理兩岸關係的困境，郭正亮（2014）⁴⁸在第五次政策擴大會議中，提出民進黨面臨「政黨交流」、「兩岸議題」與「美中架構」三種邊緣化困境，倡議民進黨應正視中華民國憲法放棄「法理台獨」，時任民進黨立法院黨團總召集的柯建銘（2014），亦於作為系列會議總結的第九次擴大會議中，正式以書面意見建議民進黨應考慮正式凍結台獨黨綱，形塑新時代的世界觀與格局。

2015 年由曾任陳水扁政府陸委會副主任的童振源主編，集結民進黨內對中政策之菁英所出版的《面對：民進黨菁英的兩岸未來》，是 2016 總統大選之前民進

⁴⁸ 時任美麗島電子報董事長，後於 2016 年 8 月 9 日接任民進黨不分區立法委員。

黨對兩岸關係的一次集體表態，其中謝長廷、洪奇昌、蔡其昌、童振源與洪耀南皆建議應以中華民國憲法與體制架構下來推動兩岸關係，在新書發表會中洪奇昌與林濁水兩位資深民進黨員，更針對民進黨是否應放棄「法理台獨」展開激辯，顯見凍獨問題已成為民進黨兩岸政策的重要爭點⁴⁹。

曾在馬執政時期擔任海基會副董事長的馬紹章，將民進黨在場域中政策位移的嘗試，用「穩定」與「區別」兩個概念來概括，並將利害關係人分為四類：（一）國際社會；（二）大陸；（三）非民進黨支持者；（四）民進黨支持者。並指出不管是陳水扁或者是 2016 年上台的蔡英文，對於民進黨支持者所展示的重點皆在於「區別」，而對於其他三者則是強調「穩定」的因素。前者指的是創造多數的策略，後者則是展現處理兩岸關係的能力。（馬紹章，2016：第三章）

這樣的觀察在某種程度上，已然捕捉到在場域空間中，行動者如何針對場域提出與競爭者不同之修辭與定義，並藉以動員「內／外」（inclusion／exclusion）分野。但這樣的觀察尺度仍停留在個別政黨的行動策略或傾向，本研究則將此種現象置放在場域空間中行動者的相對位置來理解，換言之，區別或趨同的行動策略或傾向，並非場域中特定行動者的專利，透過投入資本來創造數量、力量或凝聚力的展現，來向他者進行象徵鬥爭，最終的目標即是取得定義場域規則的資格。

所謂「創造多數的策略」，事實上則指的是展現政治實力，藉以透過選舉取得象徵資本的過程，從 2012 年敗選到 2014 年太陽花運動之間，民進黨內對兩岸關係定義的檢討、修撰，並提出凍結《台獨黨綱》的主張，即凸顯場域中象徵暴力對台獨倡議者所產生的禁言作用，亦可見到民進黨人如何在政黨習氣與策略行動中間進行拉扯，進而在場域空間中進行位移的嘗試。

⁴⁹ 自由時報，2015，〈民進黨應棄「法理台獨」？洪奇昌激辯林濁水〉，《自由時報》，4/13，<http://news.ltn.com.tw/news/politics/breakingnews/1285293>。

參、市場關係為核心之論述與場域象徵支配脫鉤：多元社會議題出現



「讓利」一詞先區分了你我，表明了咱們不是一家人……

你會善用他們的優勢，會尊重他們的利潤，會與他們心手相連，會談談賺了錢後各方分配的方式，而不會特別去談「讓利」。

其次，為什麼要特別讓利呢？一定是有其他目的嘛？！

.....

大陸在與台灣進行經濟交流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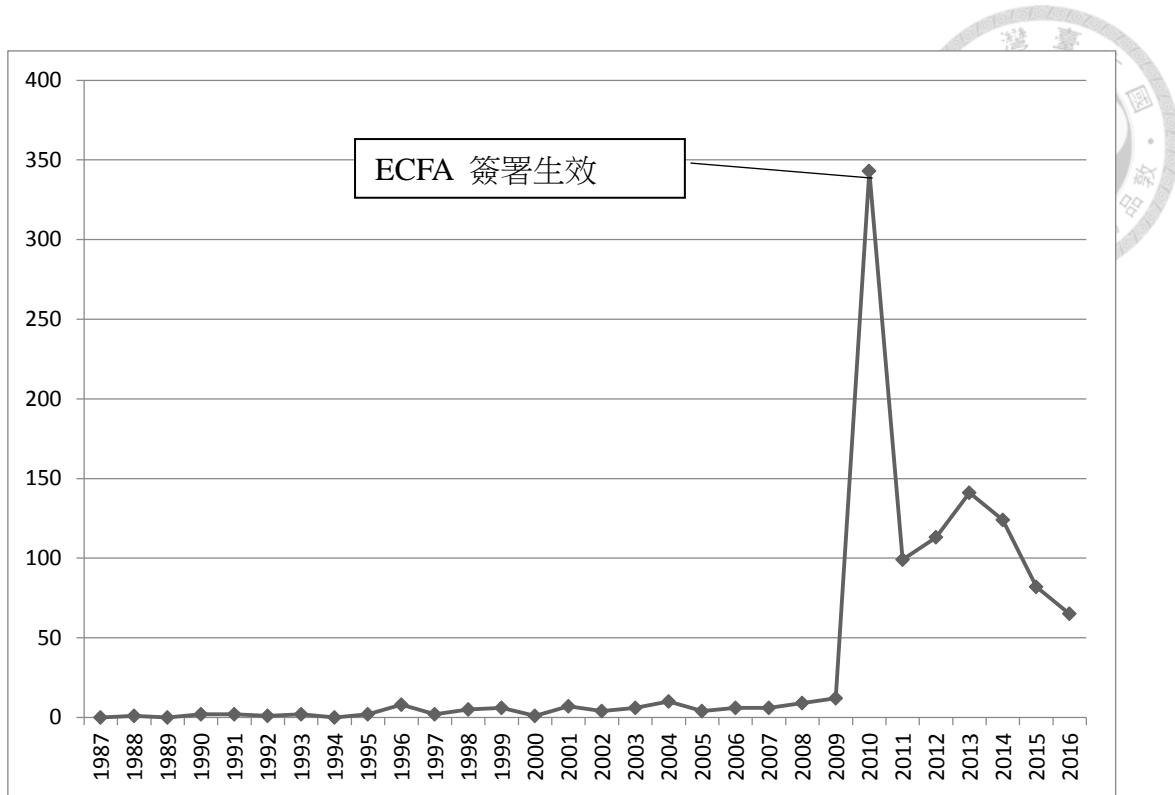
請不要將「讓利」、「施惠」這種字眼老掛在嘴上。

而應思考一下，如何跨越滿清末年十三行買辦壟斷式的經濟交流，讓台灣的中小企業能夠真實感受到自己存在的價值。

宋楚瑜，2014年5月，〈兩岸一家親共圓中國夢〉「宋習會」講稿

要證明場域支配的世界觀點並非是約制性（regulative）的規範，而是構成性（constitutive）的規則，研究者必須就場域世界觀點的變遷做出詮釋，並進一步透過分析象徵支配失效、轉移的過程來揭露其運作邏輯。

再次地，本研究透過聯合知識庫的長期新聞資料庫，使用關鍵字「兩岸+讓利」進行搜尋並逐年計次來重建現象，藉以呈現台灣公共領域中特定議題或修辭的重要程度，結果呈現如下圖：



圖八：「讓利」修辭的使用 1987-2016

結果顯示在2010年之前，讓利的修辭並未在場域中被廣泛的使用，但是在2010年針對《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的全面辯論中，讓利這個修辭卻忽然成為論述的熱點，並造成重要的後續效應。

根據新自由主義理論，純粹的市場關係建立在參與者之間的互惠關係及其所創造的普遍利益之上，而這樣的論述脈絡也一直是將兩岸關係定義為市場之倡議者，所極力主張的內涵，例如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從創會以來即強調，基金會的目的「乃是落實兩岸市場經濟的統合，以『互惠、交流、和平、共榮』的理念，為兩岸僵滯不前的政治氛圍，開創契機」（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2001：33），也就是以市場關係所追求的絕對利益，取代主權關係的相對利益觀點。

然而，當場域參與者開始強調大陸對台的讓利關係時，上述象徵性意涵便出現破口，並直接指涉到特定政治安排下的禮物關係，使得原本不可動搖的市場及自由化之迷思與神話，開始成為可被挑戰的議題。

自從 2010 年有關讓利修辭之辯論之後，自由化及去管制化修辭的象徵權力在場域中的作用力已逐漸式微，連帶地兩岸作為共同市場的倡議亦漸漸失去其重要性，使得新自由主義論述與兩岸關係定義逐漸脫鉤，以至於在 2012 年總統大選中，場域中轉而呈現出「九二共識」與「台灣共識」的論述競爭，兩岸共同市場的倡議則被委婉化處理並再度進入伏流。

雖然讓利修辭提供了挑戰者象徵鬥爭的論述資源，但場域的相對自主性與延續性仍然存在，而在世界觀轉移的過程中，原本即佔據優勢位置者，仍會盡可能地維持其觀點的優越性，並據以製造社會事實，這包含具體可觀察到的公開言論及政策內容，這也顯示出場域規則的複雜度。

換言之，本研究在第三章中以 2010 年為界所標誌出來的場域世界觀點轉移點，僅為一模糊的切分點，而此切分點之所以成為觀察的重點，其原因一方面是由於讓利修辭的現象逐漸發酵，另一方面則是自 2008 年兩岸全面開放的社會交流所展現出來的議題多樣性。

從 2010 年讓利議題發酵，過渡到 2014 年反服貿運動（太陽花學運）之間，馬政府仍持續推動貿易及市場自由化之政策，2011 年 9 月 29 日，準備競選連任的馬英九，提出「黃金十年」政策，強調「持續開放與鬆綁的政策，積極參與區域經濟整合」，並採取深度的「自由化」與「國際化」策略⁵⁰，2012 年馬英九連任之後，在同年 6 月行政院院會旋即核定由經濟建設委員會擬具的「黃金十年 國家願景」計畫，在其中即包含「自由經濟示範區」的規劃⁵¹。

其後自由經濟示範區分成兩階段推動，第一階段於 2013 年 8 月 16 日核定，推動五海一空等 9 處示範區，並修訂相關行政法規⁵²，第二階段則涉及法律修正，

⁵⁰ 此項政策的發布頗有與蔡英文〈十年政綱〉互別苗頭的意味，在致詞時，馬英九更回顧過去三年執政「走出了貪腐和鎖國的陰影」，為後段強調經濟自由化的論述提供伏筆。總統府，2011，〈總統主持「黃金十年」系列首場記者會〉，總統府網站，<http://www1.president.gov.tw/NEWS/15847>。

⁵¹ 行政院，2012，〈「黃金十年 國家願景」計畫〉，行政院網站，https://www.ey.gov.tw/News_Content.aspx?n=631B45FCB3FE2D7E&sms=4ACFA38B877F185F&s=4C2D9CB0DB5E8CF6。

⁵² 自由經濟示範區第一階段推動計畫執行情形，下載自國家發展委員會網站，https://www.ndc.gov.tw/News_Content.aspx?n=9D32B61B1E56E558&sms=9D3CAF318C60877&s=9



因此行政院亦於 2013 年 12 月 26 日核定《自由經濟示範區特別條例》草案送交立法院審議⁵³。

然而，2014 年 3 月 18 日，因立法院審查《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時發生議事程序衝突，引發群眾抗議，並迅速發展成佔領議場的社會運動，使得圍繞在兩岸經貿關係的政商網絡遭到全面檢視，這場運動雖在 4 月落幕，但卻成功阻擋協議之審議進程，阻斷了兩岸經貿關係更進一步的整合。連帶地在 5 月由國民黨所排審的《自由經濟示範區特別條例》草案，亦因其計畫內涵涉及中國大陸因素，同樣在民進黨的杯葛下，因議事衝突而無疾而終。

2014 年反服貿運動（太陽花運動）作為一場罕見規模的公民運動，在當時具體否決了台灣與中國大陸之間更深的經貿整合政策，到了 2014 年反服貿運動之後，可以確定的是國共平台與經貿整合策略已然失去正當性高位。其內在原因除了兩岸簽署協議過程中的程序黑箱，更重要的是針對兩岸經貿整合世界觀點而來的象徵鬥爭，本研究證實這一波鬥爭早在 2010 年 ECFA 生效時便已經初現端倪。

新自由主義世界觀在場域中失去效力，部分原因在於國共所建立的兩岸政商網絡與買辦集團被戳破，並結合社會反對新自由主義經濟政策所引發的分配不均與世代正義等論述，從而對兩岸關係場域規則產生重構⁵⁴。

反服貿運動所包含的議題雖然代表台灣社會的普遍問題，但這場運動雜揉了反中國的情緒、反程序黑箱的訴求、社會正義的平反……等不同陣營，其運動的議題主旨不盡然是反對新自由主義式的兩岸經貿政策，但可以確定的是，運動之

⁵³ 5DEA38E9D62FA36，下載日期 2017/11/23。

⁵³ 行政院，2013，〈行政院會通過「自由經濟示範區特別條例」草案〉，行政院網站，https://www.ey.gov.tw/News_Content2.aspx?n=F8BAE9491FC830&s=9EB9BB0D18236BFC。

⁵⁴ 2010 年讓利修辭的使用，成為新自由主義論述與場域象徵支配脫鉤的破口，這個現象有兩層意義可供後續研究審視，其一，即是回頭探討新自由主義作為經濟領域的重要修辭，其本身如何具有象徵性，這可從台灣資深經貿官僚如何建構自由貿易神話的歷史過程談起，並探討其影響力如何從經濟領域外溢到兩岸關係場域中，本研究已在第四章中討論到經濟學者如何在 2001 年前後，藉由兩岸相繼加入 WTO，將自由化與全球化的論述引入兩岸關係場域中，這同時也證明場域自主性並非絕對而是相對的；其二，兩岸關係場域受到來自經濟領域的新自由主義論述影響，其在場域中的影響力，也會與其在經濟領域中的支配力連動，馬英九政府在 2008 年上任後其在經濟領域的表現不佳，重要政見經濟政見「633」跳票，也讓新自由主義論述逐漸與支配兩岸關係場域的世界觀點脫鉤。



後兩岸關係以經貿整合觀點支配的規則已然鬆動，這不只代表場域變遷的動態性，更代表行動者在社會結構中策略行動的可能。研究者只能盡其可能指出場域的資本邏輯，以及行動者在社會空間之中的位置坐落，據此來洞悉象徵鬥爭的過程與支配世界觀點的內涵。

在 2016 年總統選舉中，蔡英文針對兩岸議題僅再度強調維持台海穩定和平發展的現狀，並未有新的論述突破，在總統候選人電視政見發表會中，蔡英文表示：「民進黨沒有否認一九九二年，兩岸兩會會談的歷史事實，也認同雙方秉持相互諒解，求同存異，讓兩岸關係往前推進」，又說「根據中華民國現行的憲政體制，基於民主原則，在最大的民意基礎上，來推動兩岸的政策」⁵⁵。把這些發言與四年前蔡英文的兩岸關係立場比較，除了「沒有否認」九二共識之外，其大抵不超脫「台灣共識」的內涵之外。

然而，2016 年選舉過程中蔡英文的兩岸政策未受到太大的挑戰，最大的原因就在於原本將場域規則與兩岸經貿整合相掛鉤的互動原則如今已不再適用。除了在選舉過程中，國民黨強調經貿整合的論述已不再具有動員效力，選後國共合辦已行之有年的「兩岸經貿文化論壇」，更突然將其名稱改為「兩岸和平發展論壇」，這也意味經濟、貿易以及文化交流雖仍是重要議題，但已不再作為國共之間議題設定的最高位置，並有逐漸轉向以和平發展作為新的修辭使用⁵⁶，論壇內容與分組亦淡化政黨色彩，而加強青年與社會面向之探討⁵⁷。

回顧兩岸關係場域從 1987 年恢復交流開始，先是由政治上的主權競爭邏輯主導，再來則是逐漸轉向市場整合邏輯主導，而從 2008 年開始，透過民間社會的全面交流，其場域之議題與功能已迅速分化產生各種次場域，呈現愈來愈往社會相對自主性的運作邏輯轉向之傾向。

⁵⁵ 蘋果日報，2016，〈第三場發表會 民進黨候選人蔡英文政見全文〉，1/8，網址，<https://tw.appledaily.com/new/realtime/20160108/770961/>。

⁵⁶ 2012 第八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曾短暫將「兩岸和平發展」列入議題，隔年第九屆則又回復到經貿與文化兩組，涉及政治議題的組別則由另創的「兩岸和平論壇」來承續（邵宗海，2015）。

⁵⁷ 孫立極、馮學知，2016，〈兩岸和平發展論壇在京閉幕 發佈 2017 年兩岸交流合作項目〉，《人民日報》，11/4，第 6 版。



社會學界亦開始留意此種轉向，吳介民在《第三種中國想像》一書當中提出，台灣社會在將中國視為「機會」論與「威脅」論之外的第三種想像，倡言「兩岸尋求在社會的層次，形成跨海峽的社會連結，甚至進一步形構跨海峽公民社會」的可能性（吳介民，2012：59），此種倡言最能體現上述兩岸關係社會邏輯的自主轉向，從本研究的脈絡觀之：即兩岸關係在政治、經濟邏輯之後，社會學意涵如何進場詮釋兩岸關係？甚而改變兩岸關係互動規則與世界觀點？

延續兩岸關係場域中社會議題的引入，在下個章節中本研究將著重在場域之功能分化與相對自主性的形成，探討上述轉移的可能性，並嘗試釐清兩岸關係場域未來的發展走向。



第六章 場域邊界的擴大與兩岸關係議題複雜化 ——場域相對自主性的形成

兩岸商談的場域裡始終恭奉著一尊巨靈——

一尊融合著「被改寫的辜振甫」和汪道涵共同塑成的巨靈。

如果把二零零八年後兩岸執政集團間的關係理解成
「供奉著辜汪巨靈的宗教」，其中許多費解的政治現象都能得到合理的解釋。

.....

所謂兩岸「祭司集團」指的是聚攏在海基、海協兩會、「國共平台」
或其他藍軍大老的四周，奉「辜汪巨靈」為宗主，
言必稱「九二共識」、「兩岸一家」，實則分食兩岸交流經濟利益的政商集團。

(李志德，2014：160-162)

透過媒體人第一線的觀察，一幅鮮明的圖像呈現在眼前，2008 年馬英九以總統身分將場域定義之鬥爭過程予以總結，具體以市場關係搭配九二共識的論述組合，為兩岸全面擴大交流提供了穩固的基礎。這些交流的影響力展現在幾個相對容易被觀察到的平台，首先是海基會與海協會的協商平台，再者為國共平台架構下的「兩岸經貿文化論壇」，接著則是以台商企業為主力的「兩岸企業家峰會」，最後則是代表民間社會交流的「海峽論壇」及「兩岸交流基地」。

這些平台的參與者，透過各種類型資本的投入：例如以文化資本掛帥的學術交流，或者是持有政治資本代表雙方政府協商、會談的技術官僚以及政治領袖，又或者是以經濟資本進行投資獲取龐大利潤的企業，甚至包含以面對面關係及社會網絡所建立的各式各樣的交流參訪團，透過地方基層治理（如社區及里長交流

團)、宗教交流(宗教論壇及各種進香團)、體育、藝術……等等主題論壇，這些行動者從中參與了象徵交換的過程，並獲得定義場域的能動性或資格，而就在場域定義轉變的過程中，這些行動者一方面透過場域來進行各類資本間的兌換，另外一方面則進一步製作了場域的自主規則並為兩岸關係定義。

這些人是新一批場域貴族，帶著與過去不同的觀點進到場域來，並從而成為場域分化的動力來源。

壹、兩岸關係場域複雜化及次場域分化

——經貿文化交流的議題設定及策略轉型

2005 年國共兩黨繞開執政的陳水扁政府，所進行的一連串象徵鬥爭，其結果成為改變兩岸政治場域互動規則的重要動力來源，最具關鍵性的部份便是將如何定義兩岸關係的問題與兩岸經貿交流相掛勾，由於當時兩岸之間物質性的經濟交流已日漸緊密，以此基礎發展經貿整合論述來作為兩岸交流的最高指導方針，成為國共兩黨用來取代認同與安全議題的策略手段，這首先落實在對兩岸共同市場倡議的追認，接著就是圍繞在「九二共識」此一擱置主權爭議的基礎上。

2005 年國共平台架構，為「兩岸經貿文化論壇」打下了基礎，其後每年(2014 年因為太陽花學運而暫停)國共都進行此論壇，而在連胡會中所強調的「九二共識」與「經濟交流」，則成為馬英九在 2008 年競選總統時「擱置爭議」與「兩岸共同市場」的政見主軸。

馬英九當選總統之後，淡化主權與認同議題，重新將兩岸關係定義為「特殊非國與國關係」，並全面開放兩岸交流，這些交流除了以市場經濟及物質性的交流之外，透過強調文化、社群以及人際關係的交流往來，進而將特定的政治訴求與策略加以委婉化，產生其象徵性，進而重塑場域規則與世界觀。

新議題及型態的論壇如雨後春筍般競相舉辦，其中也包含馬政府透過經濟部



所推動的「兩岸搭橋」計畫⁵⁸所產生的產業交流論壇，這些論壇的表面內容不外乎是經貿整合、民間文化交流、加強合作促進發展……等，但實際上的效果則是政商關係網絡的建立；並在某種程度上回應了中國官方的議題設定，且最重要的是這些論壇都建立在「九二共識」的前提下進行。

其中，又以「兩岸經貿文化論壇」、「海峽論壇」、「兩岸企業家峰會」及「兩岸交流基地」最具有中國官方色彩，也更容易看出其中的象徵鬥爭運作：

一、「海峽論壇」：

2009年5月17日第一屆論壇在廈門舉辦，主題為「擴大民間交流、加強兩岸合作、促進共同發展」，由「中國國務院台辦等26個國家部委、群團組織、民主黨派和福建省人民政府、台灣28個民間社團機構聯合主辦」，參與者來自台灣25個縣市，包含政黨以及農業、教育、科技、體育、旅遊、醫藥、工商、影視、出版、航運等界別和青年、婦女、工會、少數民族、媽祖、宗親……等團體（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編，2009：43），中國官方將此論壇定調為深入台灣民間社會的交流平台，截至2017年為止已進行九屆。

2009年5月14日中國國務院發布《關於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設海峽西岸經濟區的若干意見》，將海峽西岸經濟區的戰略定位為「兩岸人民交流合作的先行先試區域」，內文中更特別要求「發揮獨特的對台優勢，努力構築兩岸交流合作的前沿平臺」⁵⁹。至此之後「海峽西岸經濟區」、「平潭島」與2015年福建「自貿區」的規劃與對台優惠措施，即成為北京對台戰略工作的一環，並作為滿足福建地方政府利益需求與中央政府對台政策推動的重要平台（邱垂正，2015），而海峽論壇則是結合上述政策工具所推出的社會交流載體。

⁵⁸ 2008年12月經濟部啟動「兩岸搭橋計畫」，在LED照明、中草藥、通訊、車載資訊及太陽光電等產業領域推動兩岸產業交流合作。

⁵⁹ 江國成，2009，〈《國務院關於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設海峽西岸經濟區的若干意見》發佈〉，《人民日報》，5/15，第1版。



二、「兩岸企業家峰會」

自 2001 年以來，中國官方即透過蕭萬長所組成的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來與台商企業進行交流，2002 年基金會更成為博鰲論壇唯一一個台灣的團體代表，2006 年，博鰲論壇有別以往只列為會外會的作法，將兩岸企業家座談會列為正式分會並將此平台加以常態化。

2008 年 9 月 22 日，由國台辦、海協會指導，南京市政府、江蘇省台辦所主辦的海峽兩岸企業家紫金山峰會，正式在中國南京舉行，成為中共涉台系統與台灣工商界交往的年度聚會⁶⁰，2012 年在南京召開第四屆年會時，兩岸企業代表決定分別在台灣和大陸籌組峰會，並「於 2013 年 7 月 25 日和 7 月 11 日分別在台北和北京正式成立。台灣峰會係由蕭萬長先生擔任理事長、江丙坤先生擔任副理事長、陳瑞隆先生擔任秘書長；大陸峰會則由曾培炎先生擔任理事長、盛華仁先生擔任副理事長、魏建國先生擔任秘書長。迄至目前為止，台灣峰會共有 27 位團體會員及 186 位個別企業會員，是近年來台灣所成立最大的社團法人。」⁶¹

三、「兩岸交流基地」：

2009 年 12 月 17 日，中國官方開始逐步在大陸各地設立「兩岸交流基地」，選定中國各地具有文化與歷史意涵的地方名勝，將其作為兩岸中華文化相互聯繫的資本，至今已經有 57 家兩岸交流基地⁶²。

⁶⁰ 兩岸企業家峰會官方網站，網址：

http://www.js.taiwan.cn/zijinshan/2012/fhs/201209/t20120914_3084574.htm。

⁶¹ 兩岸企業家台北峰會網站，〈兩岸企業家峰會〉簡介，網址：<http://www.ceosummit.org.tw/about/>。

⁶² 林則宏，2017，〈兩岸交流基地 再添據點〉，《經濟日報》，12/14，A12 版。



	兩岸經貿文化論壇	兩岸企業家峰會	海峽論壇	海峽兩岸交流基地
意涵與綱領	國共平台主要架構	兩岸政商網絡	民間交流	中華文化傳承
創立時間	2006 年 4 月 15 日	2008 年 9 月 22 日	2009 年 5 月 17 日	2009 年 12 月 17 日
截至目前為止 (2017 年 12 月) 屆數或數量	2016 年論壇名稱改為「兩岸和平發展論壇」，共計 11 屆。	中方單獨舉辦 4 屆，至 2013 年開始，台灣亦籌辦「兩岸企業家峰會」，並約定往後每年輪流在台北及南京召開年度峰會，至今共舉辦 9 屆。	9 屆	全中國大陸 57 個交流基地。

表七：國共平台下的「兩岸經貿文化」交流

這些論壇的參與者具有高度的重複性，以至於形成綿密的組織網絡，吳介民即（2016）使用「跨海峽政商網絡」（Cross-Strait Government-Business Networks）的概念，將其具體作為中國因素的作用機制，來討論中國軍事與經濟的物質影響力，如何透過綿密的兩岸社會網絡來加以投射，並經由特定行動者的協作來產生政策或大眾意見的影響力，在其接續的研究中更將「台商」視為「跨海峽資本」，並將其對台灣的「逆向政治效應」闡明，進而將其指認為「跨海峽特權資本家階級」（privileged cross-Strait capitalist class），從而凸顯其「政治身份」的資本特質（吳介民，2017）。

除此之外 Beckershoff（2014）更從新葛蘭西主義的角度來詮釋國民黨與共產黨透過「國共論壇」所形成的文化霸權，並藉由得到霸權底下行動者的同意（consent），來推動兩岸從各自主張國家安全與主權的緊張狀態，到追求經濟互動整合的和解（rapprochement）過程。因此兩岸關係的和緩與經濟互動，並非如



同國際關係新自由制度論者所言，是世界經濟自由化的必然結果，從而加以自然化（naturalize），反而是特定行動者的策略行動所構成。

除了探討經濟資本較高的台商，或是政治資本較高的國共政黨論壇，自 2008 年場域所開展的交流項目亦不限於經濟或政治議題，而是包含各個社會層面的次場域。

以海峽論壇為例，其設有各種類項的分論壇，例如第九屆論壇中的分論壇「兩岸社區治理論壇」至 2017 年為止已舉辦四屆，是每年中共對台社區工作的總彙整，在馬英九執政時期兩岸之間的社區互訪活動逐年增加，大陸社區訪問台灣，主要仍由官方主導領軍，包含統戰部人員及各省書記、副書記等人，並建立常態性的互訪，而其交流模式亦漸趨多元；而台灣社區單位訪陸，除了由官方接待並簽署合作協議書之外，最重要的行程便是情感交流行程，強調兩岸一家親及血緣情感（張峻豪，2014）。

社區交流工作漸趨多元，新興議題不斷推陳出新，例如「海峽婦女論壇」便聚焦在兩岸「姊妹情，一家親」的框構之下，推動「兩岸姊妹社區合作交流」，其具體對接的方式深入到社區和縣市、鄉鎮等基層組織，台灣方的總對接單位則為中華婦女會總會及社區發展協會聯合總會，顯見其已在台灣建立常態合作網絡⁶³。

除此之外，兩岸宗教文化交流以及透過「宗親」或祭祀圈來產生連帶的聯誼性質活動，更成為對岸強調「同文同種」的運作平台，其影響力已不限於宗教事務。例如兩岸保生大帝宗教交流，除了宗教交流活動增加之外，近年來更外溢到以宗教核心發展出來的文化項目，甚至包含中醫藥及學術等交流，且中國官方介入的程度也愈來愈深，已漸漸轉由政府主導，台灣方面雖仍由民間主導，但亦有不少民意代表及地方官員參與（謝貴文，2011）。此類跨海峽的信仰社群頭人，透過此類運作平台，來做為各自向其本地進行象徵鬥爭或取得文化正當性的籌碼，進而再生產社會資本，並產生溢出宗教領域之外的兩岸政治效果（谷明君，洪瑩

⁶³ 廈門日報，2017，〈聚焦「女性：『社區治理他力量』」〉，6/19，A03 版。



發，2017)。

這些現象及學術視野已然提供了經驗資料與理論觀點，用以解讀 2008 年之後場域互動大規模逆發所產生的政經效應，然而這些研究卻未能指明本研究透過 Bourdieu 實作理論所欲進一步強調的象徵面向及場域規則的世界觀架構。

質言之，這些論壇與組織不僅是為了因應物質層次的交流需求或作為統戰載體，其實際上則同時建構象徵層次的場域互動規則，使得國共兩黨在 2008 年成功地將主權認同與安全議題擱置，代換以經貿與文化交流邏輯之後，仍能進一步地將社會脈絡牢牢抓住，而所謂中國因素的施力網絡，除了藉由特定行動者或組織的政治身份或經濟資本來施力，其更透過將各種資本轉換為象徵資本，賦予這些行動者與機制在物質現象之外，再生產對場域造成重要影響之作用力，並進而重新定義場域規則，其所構成的世界觀點更以 Leviathan 之姿對場域進行支配，如同微血管般延伸到場域各處。

這些論壇與交流固然是擴大了場域中象徵鬥爭的戰果，然而其所造成的社會事實卻不止於此，其中最重要的便是這些論壇已然逐漸構成場域的分化，即各種次場域在兩岸關係場域中生成 (emergence)，並將場域議題的複雜度提高。一旦場域空間擴大，複數性觀點所交織而成的場域複雜度，便會讓場域更難倒退到單純的政治或者經濟邏輯，此即場域相對自主性之建立。

貳、兩岸關係場域相對自主性的建立——九二共識

楊委員鎮語：……接下來本席要請教主委，你是否曾說過兩岸是鄰居的關係？
張主任委員小月：我想我們不必過度解讀，我們就是說兩岸關係就是兩岸關係⁶⁴。

⁶⁴ 立法院公報，2016，〈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28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第 105 卷第 59 期，頁 231-286。

2016 年政黨輪替之後，蔡政府的第一任陸委會主委張小月，在 6 月底於立法院答詢時，正式將兩岸關係定義為：「兩岸關係就是兩岸關係」，而此後這種定義方式更多次出現在公開的政策辯論場合，張小月亦將此定義視為擺脫「國際關係／國內關係」的二分法，是具有創造性的「三分法」⁶⁵。然而，從本研究的視角觀之，兩岸關係之所以能跳脫國際／國內的二分法，正是因為兩岸關係場域所展現出來的相對自主性，以及場域分化的結果。

進一步言，為了理解何謂場域相對自主性之內涵，透過分析行動者參與場域事務時所必須預先回應的問題，將是重要的切入點。從此觀點出發，本研究以九二共識為例，觀察在場域空間中佔據不同位置的人如何針對九二共識進行論述及回應，並逐步建立起九二共識的規則性，這樣的規則性並非約制性，而是能動者與場域互動原則互相構成的構成性規則。

一、沒有共識的共識（agree to disagree）

九二共識這個詞最早源於中共對 1999 年兩國論的回應，並在 2000 年時藉由蘇起的詮釋成為一個政治符碼，儘管國共兩黨對這個政治符碼的意涵，解讀重點不同，共產黨堅持「一個中國原則」，國民黨則強調「各自表述『一個中國』」的模糊性，九二共識仍然成為國民黨進行政治動員的重要資源，其在場域中的重要性亦隨著選舉週期起伏（吳介民，2015）。

2000 年總統大選及政權轉移前後，九二共識及其內涵成為場域中論述攻防的重點，除了從歷史文件中進行考據之外⁶⁶，行動者如何將其符號化，並賦予其不同的隱含意（connotation），則是九二共識符碼如何脈絡化最重要的關鍵。

⁶⁵ 張小月在主持陸委會例行記者會（2017/5/18）之後，與媒體茶敘時談到：「因為你說它不是國際關係，人家就說你是講國內關係，我們說不是國內關係，人家就說你是講國際關係，所以我們不要陷入這個二分法，所以我們創造一個三分法，就是說『兩岸關係就是兩岸關係』。」引自，王照坤，2017，〈張小月：兩岸關係就是兩岸關係〉，中央廣播電台網站：

<http://news.rti.org.tw/news/detail/?recordId=345074>，下載日期：2017/12/12。

⁶⁶ 追溯九二共識的歷史，最早可以從海基會及海協會於 1992 年的電文來往談起。

2000年4月28日在陳水扁當選總統即將上任之前，時任陸委會主委的蘇起，在一場研討會中製作了「九二共識」這個名詞，按照蘇起的說法：「『共識』是模糊的政治名詞……『九二』指涉的是九二到九五年兩岸的緩和經驗」，稱其為「創意的模糊」，並指出「其中的要害，是讓不想提『一個中國』的人可以根本不去提它。這應該可以滿足民進黨新政府的需要」（蘇起，2014：152）。

然而，只要比較兩岸在2000年2月的隔空對話，即可立刻發現兩岸對九二年的共識，其實本就有複版本詮釋的問題，九二共識一詞與其說是滿足民進黨的需要，其實更像是鞏固一個中國原則的委婉化策略。

2000年2月21日，搶在中華民國總統大選之前，中國國台辦發佈了《一個中國的原則與台灣問題》白皮書，文中談到：

為了通過商談妥善解決兩岸同胞交往中所衍生的具體問題，一九九二年十一月，海峽兩岸關係協會與台灣的海峽交流基金會達成在事務性商談中各自以口頭方式表述「海峽兩岸均堅持一個中國原則」的共識⁶⁷。

隔日，台灣陸委會立刻發表〈對中共「一個中國的原則與台灣問題」白皮書之看法〉：

我們認為，中國目前實際上處於分裂狀態，在統一之前，雙方對「一個中國」的看法當然各有不同。兩岸在一九九二年所達成的「一個中國，各自表述」共識原是超越定位問題，以繼續推動兩岸關係的最佳方式⁶⁸。

⁶⁷ 人民日報，2000，〈《一個中國的原則與台灣問題》白皮書〉，《人民日報》，，2/22，第三版。

⁶⁸ 陸委會，2000，〈陸委會對中共「一個中國的原則與台灣問題」白皮書之看法全文〉，網址，<https://www.mac.gov.tw/cp.aspx?n=72A658876253DCD9&s=FE45F52B3330DF30>。

陸委會的回應強調了各自表述（歧義）的重要性，較國台辦官方說法更加明確地指出兩岸治權分裂的現狀，並將統一界定為未來式。三個月後陳水扁總統就職，在就職演說上，除了「四不一沒有」的兩岸政策宣示之外，所謂「共同來處理未來『一個中國』的問題」⁶⁹，即延續前朝陸委會的說法。在就職當日，中國國台辦則立即表示：「臺灣當局新領導人既然表示不搞『台獨』，就不應當附加任何條件；就更不應當否認一個中國、臺灣是中國一部分的現實，把一個中國說成是『未來』的」⁷⁰。

因此，有關九二共識的具體內涵，一開始即有「現在式」及「未來式」的爭議，台灣方面依照《國統綱領》中三階段步驟，將達成中國統一視為未來式，而中共則是將一個中國視為亘古不變的真理看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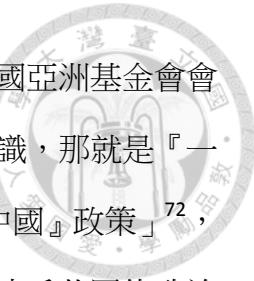
此外，對於一個中國問題的理解，也反映在中共對「一個中國，各自表述」的態度，在 2000 年 5 月 9 日時，透過時任海協會副會長唐樹備之論述便可清楚理解：

台灣有人把海協與台灣海基會 1992 年達成各自以口頭方式表述「海峽兩岸均堅持一個中國原則」的共識，歪曲為「一個中國、各自表述」，其目的是在「各自表述」的幌子下，把「兩個中國」、「一中一台」和「台灣獨立」塞進其中……「台獨」分子也說「各自表述」，說什麼「世界上只有一個中國，但中國是中國，台灣是台灣，台灣不是中國的一部分」，根本就是要推翻一個中國的事實。⁷¹。

⁶⁹ 四不一沒有：「只要中共無意對台動武，本人保證在任期之內，不會宣佈獨立，不會更改國號，不會推動兩國論入憲，不會推動改變現狀的統獨公投，也沒有廢除國統綱領與國統會的問題」。引自，總統府，2000，〈中華民國第十任總統、副總統就職慶祝大會〉，總統府網站，<http://www.president.gov.tw/NEWS/6742>。

⁷⁰ 孫立極，2000，〈中共中央台辦、國務院台辦受權就兩岸關係問題發表聲明〉，《人民日報》，5/20，第四版。

⁷¹ 鄭振璞、鄭固固，2000，〈兩岸關係發展能否爭取和平穩定前景 取決台灣當局是否承認一個中國原則〉，《人民日報》，5/10，第四版。



順著此脈絡，陳水扁於 2000 年 6 月 27 日以總統身分接見美國亞洲基金會會長傅勒時即表示：「新政府願意接受海基、海協兩會之前會談的共識，那就是『一個中國、各自表述』，但是大陸方面卻不承認，而另外提出『一個中國』政策」⁷²，顯見雙方對於九二共識的內涵具有相當大的歧異，也因民共雙方缺乏共同的政治利益，使得模糊化策略失去效果，而既然雙方缺乏對話基礎，在約一個月後，陳水扁則直接將「共識」⁷³當作未來式，另外以「九二年的精神」代稱：

我要再一次呼籲中共當局，我們是不是能夠繼續攜手努力，共同打拚，在既有的基礎之上，本諸九二年的精神，共同來建立兩岸的良性互動。所謂「九二年的精神」，當然是指「對話、交流及擱置爭議」，我們深信只要有對話就能夠交流，有交流就能夠有共識，如果沒有共識，我們寧願暫時把這些爭議擱置一邊⁷⁴。

一年之後，陳水扁總統接受台視專訪，正式為九二共識定調，將其界定為一個中國的九二共識，並再度稱其為「沒有共識的共識」(agree to disagree)⁷⁵，且凸顯國家主權及安全的重要性：

我的職責、義務、使命，就是要依照憲法來捍衛國家的主權、尊嚴及安全，這一點我不能讓步，我一讓步、一接受他們所謂一個中國的原則，或者所謂

⁷² 總統府，2000，〈總統接見美國亞洲基金會 (The Asia Foundation) 會長傅勒博士〉，總統府網站，<http://www.president.gov.tw/NEWS/6894>。

⁷³ 對於「共識」一詞時任海基會董事長的辜振甫有明確的見解：「『九二共識』並沒有 consensus，如果要問他，他認為有 consent (承諾、默許) 或 accord (相同見解)」，(辜振甫，2002，轉引自陳錫蕃、鄭國安，2011：90)

⁷⁴ 總統府，2000，〈總統記者會答問實錄〉，總統府網站，<http://www.president.gov.tw/NEWS/7029>。

⁷⁵ 2000 陳水扁總統就職滿一年時，便曾稱九二共識為「沒有共識的共識」：「『一個中國』的問題，有討論但是沒共識，我們提出來，如果有『共識』，應該是『一個中國各自口頭表述』，但是對岸認為並沒有這樣的共識，所以如果說要有『共識』，那是沒有共識的『共識』，所謂『AGREE TO DISAGREE』」。總統府，2000，〈總統六二O記者會答問實錄〉，總統府網站，<http://www.president.gov.tw/NEWS/6867>。



一中的九二共識，那就是說我這個總統也不必幹了，就沒有中華民國了，就沒有中華民國的總統了。⁷⁶

九二共識一詞在陳水扁執政時期，延續李登輝執政時期對九二年兩會協商內容的看法，大抵服膺當時的場域視野與規則，並以國家主權作為判準（criteria）從而將九二共識的正當性予以否定，然而在接下來的發展中，九二共識卻逐漸成為行動者資本投注的標的，並與新自由主義、全球化甚至是兩岸和平論述相掛勾，並透過幾次重要事件，成為場域中重要的正當互動規則。

二、成為麥格芬（MacGuffin）的九二共識

「麥格芬」是人們給這類行動取的一個名稱，
即偷竊……文件；偷竊……材料；偷竊……秘密。
實際上這沒有甚麼意義。

邏輯學家想在「麥格芬」中尋找真相是無意義的。
在我的工作中，我總是想，「文件」，或者「材料」，或者建造堡壘的「秘密」，
對於影片人物應是極其重要的，而對我這個敘述者而言，是沒有任何意義的。
(希區考克，引自特呂佛著；鄭克魯譯，2006：106)

麥格芬（MacGuffin）是懸疑電影大師希區考克用語，指電影中推動劇情的物件，它的存在對劇中角色來說是重要的驅動力，但對觀眾或敘事者而言卻不一定具有特定意義，例如諜報片中的機密文件、地圖或器具……等引子。

自從 2000 年九二共識一詞被製作出來之後，其客觀意義已然成為場域中各方

⁷⁶ 陳水扁，2001，〈總統接受台視「主流論壇」節目訪問〉，總統府網站，<http://www.president.gov.tw/NEWS/2023/>。



詮釋之標的，從場域邏輯觀點觀之，其作為客觀歷史事實的內涵，其重要性已成次要，論述者在場域中的位置，其實很大程度上決定了其將如何認知或詮釋這些客觀事實，這對本研究來說是重要的研究議題。換言之，九二共識已然成為推動兩岸政治互動的引子，其實質內涵已然退位，要能理解其重要性，僅針對其歷史事實進行客觀化考據是不足的，必須要透過再客觀化的過程，來理解其實作效用。

另外一方面，2008 年馬政府上台以來所強調的九二共識，經過場域實作的結果，越來越多次場域建立在九二共識的委婉性之上，亦構成場域的複雜化，而這樣的複雜度反倒形成場域相對自主性與實作文化，並約束或促進行動者的行動範圍。

質言之，場域分化的結果，使得九二共識成為兩岸關係最基礎同時也是最高原則，甚或被特定行動者視為不可動搖的自然法則，進而從兩岸政治層峰之間的默契，具體深入到兩岸關係場域互動之中，甚至落實成為兩岸政治實作的前提條件。

回顧九二共識在兩岸關係場域中歷經幾波重要的里程碑，其內涵與隱含義伴隨著場域世界觀點的轉變，而形成不同的面貌：

第一、2000 年政權輪替前後，針對 1992 年海基會、海協會兩會之協議所進行的論辯。

第二、2005 年國共論壇「連胡公報」及隔年「二次連胡會」的再次確認。

第三、2008 年總統選舉九二共識與兩岸共同市場論述掛勾。

第四、2012 年九二共識與台灣共識之對決。

第五、2015 年馬習會前的論述鋪排。

如同先前的章節所述，在 2012 年總統選舉過程中，馬英九的「九二共識」與民進黨蔡英文的「台灣共識」所展開的政治競爭，已不再是單純的主權認同對抗

經濟發展的問題，其中還夾雜 2008 年以來逐漸放大增長的各種場域互動沉積，其中包括台商的經濟利益與社會交流的資本累積。

2010 年有關 ECFA 的辯論，雖已然將兩岸關係定義為市場的象徵支配鬆動，但場域中建立在九二共識之上的互動結果，使得場域產生其相對自主性，因而兩岸市場化之論述，仍能透過與九二共識掛勾所產生的委婉化效果，持續在 2012 年選舉中發揮作用力，一直要到 2014 年太陽花運動與國民黨在九合一選舉的大敗之後，將兩岸關係定義為市場的象徵支配才面臨全面潰敗。

然而，麥格芬化的九二共識，卻以場域互動規則之姿繼續扮演兩岸關係重要的互動基礎，其懸割（suspend）主權的刀刃依舊鋒利，即便是民進黨重新執政之後都難以忽視其存在。此現象除了彰顯場域之相對自主性之外，更是場域行動者持續投資資本，並試圖將其重新與其他意涵相掛勾的結果。

在 2016 年大選之前，馬英九與習近平進行兩岸領導人歷史性的見面，透過此舉將九二共識的象徵性意涵推至極致，雙方在會談過程中，皆以總結式的口吻重申其重要性，首先習近平在對外發表談話中提及：

我希望，兩岸雙方共同努力，兩岸同胞攜手奮鬥，堅持九二共識，鞏固共同政治基礎，堅定走兩岸和平發展道路，保持兩岸關係發展正確方向，深化兩岸交流合作，增進兩岸同胞福祉，共謀中華民族偉大復興，讓兩岸同胞共享民族復興的偉大榮耀。⁷⁷

在閉門會議中則措辭更為強硬，將九二共識比喻為「定海神針」，並強調其作為規則的中立性質，只要認同其核心意涵，都可以與中國大陸進行交往：

⁷⁷ 引自王銘義，2016，《波濤滾滾：1986-2015 兩岸談判 30 年關鍵秘辛》，臺北市：時報文化，頁 35-36。



堅持兩岸共同政治基礎不動搖。七年來兩岸關係能夠實現和平發展，關鍵在於雙方確立了堅持「九二共識」、反對台獨的共同政治基礎。沒有這個定海神針，和平發展之舟就會遭遇驚濤駭浪，甚至徹底顛覆。希望台灣各黨派、各團體能正視「九二共識」。無論哪個黨派、團體，無論其過去主張過什麼，只要承認「九二共識」的歷史事實，認同其核心意涵，我們都願意同其交往。⁷⁸

馬英九則在對外發表談話中提出維繫兩岸和平現狀的五點主張：

- 一、鞏固「九二共識」，維持和平現狀。
- 二、降低敵對狀態，和平處理爭端。
- 三、擴大兩岸交流，增進互利雙贏。
- 四、設置兩岸熱線，處理急要問題。
- 五、兩岸共同合作，致力振興中華。

並強調「這五點不是為了一己之私、單方面之利，而是為了後代子孫的幸福」⁷⁹。

藉由兩岸政治領導人的象徵資本，馬習會正式將兩岸關係定調在九二共識之下，自從 2008 年兩岸以九二共識推動互動以來，此次見面等於總結了過去實作的基礎，進而框架了兩岸關係。

在 2015 年 11 月馬習會劇碼上演之前，2015 年作為馬英九執政的最後一年，兩岸各自極力確保九二共識作為場域互動規則的不可撼動性，2015 年 3 月 4 日習近平參加全國政協十二屆三次會議聯組會時即表示：

「九二共識」對兩岸建立政治互信、開展對話協商、改善和發展兩岸關係，

⁷⁸ 同前註，頁 38-39。

⁷⁹ 同註 61，頁 36-37。



發揮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如果兩岸雙方的共同政治基礎遭到破壞，兩岸互信將不復存在，兩岸關係就會重新回到動蕩不安的老路上去。我們始終把堅持「九二共識」作為同台灣當局和各政黨開展交往的基礎和條件，核心是認同大陸和台灣同屬一個中國。只要做到這一點，台灣任何政黨和團體同大陸交往都不會存在障礙。⁸⁰

此番論述隨即在台灣掀起激烈討論的「地動山搖」說，而約莫兩個月後，馬英九藉由視導陸委會時，再度從 1992 年兩會協商的過程開始追溯，並總結：

過去 23 年來，無論臺灣或大陸任何人都可以看清一個事實：「九二共識」是兩岸關係發展的關鍵。兩岸關係的發展，與「九二共識」相合則旺，相離則傷、相反則盪，也就是說，兩岸關係與「九二共識」如果相合就會興旺，相離就會受傷，相反就會動盪⁸¹。

兩岸最高領導人分別在作為重要官僚場域的全國政協會議與陸委會，發表九二共識不可動搖的宣示，其所造成的象徵效果，並非只來自此一時一刻的宣示言論，實際上則是總結過去七年場域實作累積資本的展現。

在馬習會之前，國共再次共同操演九二共識劇碼，在過程中可確認一項事實，即兩岸各政黨、團體以論壇形式所行之交流，皆建立在九二共識的基礎之上，2015 年 5 月 3 日中國政協主席俞正聲，在第十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開幕式上致辭時更直接強調：

繼續堅持兩岸關係和平發展正確方向。關鍵要堅持「九二共識」、反對「台獨」

⁸⁰ 習近平，〈堅持兩岸關係和平發展道路 促進共同發展造福兩岸同胞〉，《人民日報》，3/5，第一版，粗體字為筆者所加。

⁸¹ 總統府，2015，〈總統視導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網址：<http://www.president.gov.tw/NEWS/19410>。



的政治基礎。這是論壇的立身之本，也是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基礎。基礎不牢，地動山搖。沒有了這個基礎，論壇將無以存身……⁸²

從俞正聲此時所強調的論壇基礎，往前追溯過去三大論壇中中共官員公開致詞、演講及結論，即可清楚理解此一前提的重要性，在這些文本當中：「堅持『九二共識』政治基礎，堅決反對『台獨』，堅定維護一個中國原則」是最常見到的基調（參見附表一、二、三）。

如同蘇起所言，九二共識此一名詞造成的效果，即是把兩岸關係涉及主權的定義問題，加以符號化、模糊化，但其造成的效果卻並非價值中立，本研究在先前的篇幅中，已探討過九二共識一詞如何在淡化主權爭議後，透過與兩岸關係市場化論述掛勾，進而構成新的場域互動規則，這個規則最終使特定行動者獲取政治或經濟利益。

經由國家官僚所設定的符碼，某種程度上彰顯了國家普遍利益的設定，並透過民選官員的象徵資本予以追認，而一旦場域規則結構化，即構成其自成一格（*sui generis*）的相對自主性。

透過觀察行動者在場域中的位置坐落，即可預先理解其對於九二共識的正反態度為何，反之，觀者亦可透過行動者對九二共識的詮釋方式，來理解其觀點在場域空間中的位置，此即彰顯了九二共識的象徵性意涵。

場域空間中位置較相近者，就對九二共識認知的歧異性越小，也就更能相互認同其模糊性，此即國民黨與共產黨的關係；反之，位置相距較遠者便愈會針對九二共識作為場域規則的細節追根究柢，也就愈需要證明其真偽並對其進行解構，此即民進黨及獨派持續不斷發動的論述攻防；至於對民進黨內務實派而言，九二共識則成為推動民共交流不可迴避的問題。

⁸² 俞正聲，〈在第十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開幕式上的致辭〉，《人民日報》，5/4，第二版。粗體字為筆者所加。

九二共識在經過反覆改寫及編撰，已儼然是希區考克電影中的 MacGuffin，成為兩岸政治人物爭論的熱點，具有推動兩岸政治互動的功能，但其內涵對觀者而言卻一點都不重要。

結論

本研究嘗試提供一個新的視角與途徑，在現有兩岸關係研究典範之外，透過社會學家 Bourdieu 的實作理論來強調並補足象徵的詮釋面向，透過理解象徵權力此一構成場域世界觀的構成性權力之施展，具體捕捉到行動者如何透過委婉化策略來將行動表現為非關利益的面貌，並將個殊利益普遍化。在研究策略上，本研究首先將兩岸關係視為一場域空間，並進而界定場域作為客觀研究對象的相對自主性。

在經驗的難題上，本研究首先指出調查研究所測量得出的客觀資料，實際上反映的是調查機構的問題設定，因而容易產生跨機構及跨時間點的偏差，這樣的偏差難以使用分析邏輯加以解釋，而是必須透過實作邏輯來加以詮釋，質言之，此類客觀研究，仍需經過再過客觀化的過程，透過對現象的歷史分析，從而理解特定調查問題的問題意識來源，及其受到場域象徵支配的面向。

在理論的推演上，本研究的存有論觀點，傾向接受國際關係社會建構論特別是 Wendt 的立場，透過科學實存論來處理實證上無法或難以觀察的社會結構，並討論其如何具體構成能動者與場域互動規則的實作問題。

透過場域空間理論的建構，兩岸關係場域則成為一個客觀研究對象，而場域社會空間與空間中的社會位置，所構成行動者之行動傾向的系統，即行動者之習氣，便成為影響場域規則與互動的重要因素。據此，本研究透過行動者所持有的特定觀點與場域位置之相互構成，來區分場域中的行動者類型，此外，透過 Bourdieu



「客觀的客觀化」之觀察途徑，來審視既有研究途徑所帶有的學術習氣，如何預先決定其研究結論，並討論兩岸關係研究本身對場域所帶來的影響，以彰顯反身性的社會學意涵。

從場域論的視野出發，與國際關係傳統的國家理論對話，發現在實作的面向上國家權力除了來自於物質性的暴力壟斷之外，更有象徵性的建構意涵，而國家作為權力場域，並非本然存在的秩序，而是各種資本集中的過程，並創作了此一權力頂點的元資本。如此看來，使用場域論可將兩岸關係視為一跨國場域，並取代假定的實體國家概念。

在場域當中，行動者透過象徵交換累積象徵資本進而再生產象徵權力，最終則是要在「如何定義兩岸關係」此一主戰場上進行象徵鬥爭，本研究發現並指出，場域支配觀點從強調主權與國家安全，轉移到強調經濟與經貿整合的過程，在過程當中，亦可顯見新自由主義論述透過全球化機制的國際流通，落實在兩岸關係場域的在地化鬥爭，從 2001、2002 年兩岸相繼加入 WTO 架構開始，場域中特定行動者透過去政治化、管制化的論述修辭，來與強調主權與國家認同者進行鬥爭，除了個人論述策略之外，更展現論述團體的成員數量、力量與凝聚力……等可見的存在。「鎖國」一詞的修辭在 2001 年至 2008 年間被大量使用之現象即是明證，透過對兩岸關係場域的研究，本研究同時也為新自由主義的全球流通提供一個在地案例的反思。

比較兩岸關係從「國與國關係」到「市場關係」的轉型，可以發現在不同場域規則之下，具有象徵資本或資格來定義或詮釋兩岸關係的行動者亦不同，從法政學家到經濟學家，其所強調的理論依據亦有明顯差異，即從西方憲政主權與民主自由理論，轉調成新自由主義經濟學理論與民生主義。

在場域世界觀轉移的過程中，台灣民選政治人物透過選舉所獲得的象徵資本，以代表普遍意志 (general will) 之姿產生重要的影響力，也因此在時間表上，關鍵的場域規則轉型分野亦呈現選舉周期的變化，以總統選舉及換屆特別顯著。



除了政治人物之外，擁有其他類型資本的行動者亦扮演重要的角色，例如專業官僚在國家場域之中，透過官僚代表的普遍利益，從而取得具有制定國家政策的象徵資本，同時亦可看到，國家場域如何從學院中撿取具有文化資本的學者，延攬作為高階的專業官僚，來為其政策背書。另外一方面，場域中擁有高經濟資本的台商，亦成為推動場域轉型的重要動力，並透過政治人物「拚經濟」之論述，從而將其個別經濟利益加以普遍化。甚至，在 2008 年兩岸交流全面開放之後，各種社會面向的新興場域貴族，亦競相對場域投注，從而讓場域議題複雜化。伴隨著上述轉型，社會學家也成為繼法政學家與經濟學家之後，成為兩岸關係場域另外一類重要的詮釋者，使得社會學觀點亦逐漸成為影響兩岸關係的因素。

場域中象徵暴力的施展，使得特定位置的行動者藉由與之共謀獲得利益，並讓特定位置的行動者主動或被動禁言，部分民進黨員在 2012 年敗選之後，所提出的凍結〈台獨黨綱〉倡議，以及針對兩岸政策進行政策位移並將立場委婉化的策略，即是象徵暴力下的支配結果。

除了從正面理解象徵暴力的施展，透過觀察新自由主義論述與場域中象徵支配脫鉤的過程，則能更清楚理解其象徵性意涵，2010 年場域中針對 ECFA 的論述辯論，大量使用了「讓利」此一修辭，其結果便是將新自由主義強調平等互惠的市場關係，及建立在之上的普遍利益原則做出反證。倡議兩岸應推動市場關係者，所強調非關個殊利益之象徵性，便逐漸被讓利修辭所明示的禮物關係本質所攻破。到了 2014 年的太陽花運動及該年底的九合一選戰，則更進一步將跨海峽政商網絡及中共統戰策略彰顯出來，而使得新自由主義論述與兩岸關係場域定義進一步脫鉤。

自從 2008 年以來，兩岸以九二共識所推動的兩岸交流蓬勃發展，使得場域中的議題複雜化並創生出次場域，這些交流主要透過論壇的方式進行，亦建立在互訪與備忘錄形式，更具體深入到農業採購與製作機制。這些互動成為兩岸頭人累積資本進行象徵交換的平台，並重新確認、鞏固了以九二共識作為場域中最高且



同時也是最基礎的互動規則。

九二共識一詞作為互動規則的結構性質，亦凸顯了場域的相對自主性，從一開始行動者對其符旨及意旨的考據與解構，到其隱含意遠大於其自身意義的發展，九二共識已儼然成為意義架空的麥格芬，僅能透過再客觀化的過程來理解其實作意義，並觀察場域中不同位置的行動者如何詮釋及理解之。

本研究透過 Bourdieu 的實作理論視野，在理論及經驗上提出一套再客觀化的研究議程，並嘗試針對主流文獻中，以物質因素作為問題探討途徑之不足，提出象徵性視角的補充。

期待這樣的觀察途徑，能以反身性社會學的視角，提供兩岸關係場域一個再客觀化的觀察思考途徑。

參考文獻



中文

王泰升、曾文亮，2011，《台灣法學會四十年史：自由民主法治的推手》，臺北市：
台灣法學會。

王崑義，2001，《全球化與台灣—陳水扁時代的主權、人權與安全》，台北縣：創
世文化。

古明君，洪瑩發，2017，〈媽祖信仰的跨海峽利益〉，收入吳介民、蔡宏政、鄭祖
邦，《吊燈裡的巨鱉：中國因素作用力與反作用力》新北市：左岸文化出版：
遠足文化發行，頁 287-324。

包宗和，1999，〈戰略三角角色轉變與類型變化分析—以美國和台海兩岸三角互
動為例〉，包宗和、吳玉山編，《爭辯中的兩岸關係理論》，台北：五南，頁
337-364。

包宗和、吳玉山編， 2009，《重新檢視爭辯中的兩岸關係理論》，台北：五南。

吳乃德，2005，〈愛情與麵包：初探台灣民眾民族認同的變動〉，《台灣政治學刊》，
9(2)，5-39。

吳介民，2012，《第三種中國想像》，新北市：左岸文化。

—，2015，〈九二共識到底怎麼被塑造出來的？〉，《新新聞》，1498 期：22-29。

—，2017，〈以商業模式做統戰：跨海峽政商關係中的在地協力者機制〉，李
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臺北市：中研
院社會所，頁 676-719。

李英明，2001，《全球化時代下的台灣和兩岸關係》，台北市：生智。

李志德，2014，《無岸的旅途》，新北市：八旗文化、遠足文化。

李登輝，2002，〈邁向正常國家—台灣主體性的追尋〉，群策會編，《邁向正常國

家》，台北：財團法人群策會，頁 12。

邱垂正，2015，《中國大陸對台灣次區域合作的戰略與政策：以「平潭綜合實驗區」為例》，臺北市：獨立作家。

邵宗海，2015，〈「第十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研析〉，《展望與探索》，第 13 卷第 5 期，頁 1-6。

林祖嘉，2008，《重回經濟高點：兩岸經貿與台灣未來》，臺北市：高寶國際出版。

—，2013，《前進東亞，經貿全球—ECFA 與台灣產業前景》，臺北市：天下遠見。

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2001a，〈基金會董監事動態〉，《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vol.1：42。

—，2001b，〈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成立誌要〉，《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vol.1：33-34。

—，2003，〈會務動態〉，《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vol.5：23-26。

—，2007，〈會務動態〉，《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vol.14：24-31。

洪財隆，2013，〈ECFA 與兩岸經貿關係的「政治化」與「正常化」〉，吳介民等，《權力資本雙螺旋—台灣視角的中國/兩岸研究》，新北市：左岸文化出版，頁：370-408。

柯建銘，2014，〈新世界觀下的民進黨兩岸政策〉，收入民進黨中國事務部編，《中國事務委員會暨對中政策擴大會議相關文件彙編》，頁：670-671。

陳三井，2016，《迢迢密使路：穿梭兩岸密使群像》，臺北市：獨立作家。

陳水扁，2004，〈邁向正常、偉大而完整的現代化國家〉，群策會編，《台灣新憲法》，台北：財團法人群策會。

陳陸輝；耿曙；涂萍蘭；黃冠博，2009，〈理性自利或感性認同？影響台灣民眾兩岸經貿立場因素的分析〉，《東吳政治學報》，27(2)，87-125。

陳添枝，2003，〈全球化與兩岸經濟關係〉，《經濟論文叢刊》，31(3)：331-345。

陳添枝、劉大年編, 2010,《不能沒有 ECFA : 東亞區域經濟整合對台灣的挑戰》,

臺北市：遠景基金會。

陳德昇, 1994,《兩岸政經互動——政策解讀與運作分析》,臺北市：永業。

陳錫蕃、鄭國安編, 2011,《「一個中國，各自表述」共識的史實》,臺北市：國政基金會。

特呂佛著；鄭克魯譯, 2006,《希區科克與特呂弗對話錄》,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黃宗樂主編, 2001,《台灣的危機與轉機》,台北市：前衛。

馬紹章, 2016,《走兩岸鋼索》,臺北市：遠見天下文化。

耿曙, 2005,〈經濟扭轉政治？中共「惠台政策」的政治影響〉,《問題與研究》, 48(3), 1-32。

耿曙、曾于綦, 2010,〈中共邀訪臺灣青年政策的政治影響〉,《問題與研究》49 (3): 29-70。

張亞中, 2003,《全球化與兩岸統合》,臺北市：聯經。

張峻豪, 2014,〈兩岸社區發展與社區交流之研析〉,《展望與探索》,第 12 卷第 1 期, 頁 47-72。

鄒景斐, 2001,《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台北：印刻出版有限公司。

黃昭元, 2000,〈導言〉,《兩國論與台灣國家定位》,臺北市：學林文化，頁 3-9。

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編, 2009,《兩岸民間交流的新起點——首屆海峽論壇紀實》,北京：九州出版社。

郭正亮, 2013,〈謝長廷路線對民進黨的影響〉,《展望與探索》,第 11 卷第 8 期, 頁 1-5。

—, 2014,〈民進黨面臨三種兩岸邊緣化危機〉,收入民進黨中國事務部編,《中國事務委員會暨對中政策擴大會議相關文件彙編》,頁：403-405。

詹火生, 2008,〈2008 年博鰲亞洲論壇開啟兩岸關係的新契機〉,《兩岸共同市場

基金會通訊》，vol.15：9-13。

新華月報編，2005，〈中國共產黨總書記胡錦濤與中國國民黨主席連戰會談新聞公報〉，《握手在春天——連戰、宋楚瑜應邀訪問大陸》，北京：人民出版社。

臺灣主權與一個中國論述大事記編輯小組編，2002，《臺灣主權與一個中國論述大事記》，臺北縣新店市：國史館。

臺灣主權論述資料選編編輯小組編，2001，《臺灣主權論述資料選編》，臺北縣新店市：國史館。

財團法人群策會「台灣 21 世紀國家總目標」研究小組，2003，《台灣 21 世紀國家總目標》，台北：財團法人群策會。

蕭萬長，2001a，〈發刊詞〉，《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Vol.1。

——，2002a，〈兩岸經貿整合座談〉，《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vol.4：10-14。

——，2002b，〈董事長的話〉，《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vol.4。

——，2006a，〈會務動態〉，《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vol.13：26-37。

——，2006b，〈會務動態〉，《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vol.13：26-37。

——，2014，〈序〉，陳添枝、劉大年編，《由 ECFA 到 TPP 臺灣區域經濟整合之路》，臺北市：遠景基金會。

謝貴文，2011，〈海峽兩岸宗教交流的「保生大帝模式」〉，《展望與探索》，第 9 卷第 3 期，頁 50-65。

蘇起，2014，《兩岸波濤二十年紀實》，臺北市：遠見天下文化。

英文

Adler-Nissen, Rebecca. (2011). On a Field Trip with Bourdieu.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Sociology*, 5(3), 327-330.

Adler-Nissen, Rebecca edt. (2013). Bourdieu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 rethinking key concepts in IR. New York : Routledge.

Ashley, Richard K. (1984). The Poverty of Neorealism.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38(2): 225-286.

Beckershoff, A. (2014). The KMT–CCP Forum: Securing Consent for Cross-Strait

Rapprochement. *Journal of Current Chinese Affairs* 43(1): 213-241.

Bigo, Didier. (2011). Pierre Bourdieu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ower of Practices, Practices of Power.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Sociology*, 5(3), 225-258.

Bourdieu, Pierre; translated by Richard Nice. (1990a). The logic of practice.

Cambridge, UK: Polity.

—; translated by Matthew Adamson. (1990b). *In other words: essays*

towards a reflexive sociology.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translated by Thompson, J. B. (1991). *Language and symbolic power*.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translated by Richard Nice.(1993).*Sociology in question*. London : Sage.

—;translated by Richard Nice Loic J. D. Wacquant & Samar Farage.(1994).

Rethinking the state: Genesis and structure of the bureaucratic field. *Sociological Theory* 12 (1):1-18.

—; translated by Lauretta C. Clough.(1996).*The state nobility : elite schools in the field of power*. Cambridge, UK : Polity Press.

—.(1998a).*Practical Reason*.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translated by Richard Nice. (1998b). *Acts of Resistance: against the tranny of the market* 2. New York: The New Press.

—.(1998c).The Left Hand and the Right Hand of the State. in Pierre Bourdieu;

translated by Richard Nice. (1998b). *Acts of Resistance: against the tranny of the market* 2. New York: The New Press.

—.(1999).Site Effects. in Bourdieu, P., Accardo, A., & Ferguson, P. P. (1999). *The*

- weight of the world: Social suffering in contemporary society.*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2002).Some Questions for the True Masters of the World. *Berkeley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46, RACE & ETHNICITY: in a global context (2002), pp. 170-176.
- ; translated by Loic Wacquant.(2003). *Firing Back: against the tranny of the market* 2. New York: The New Press.
- .(2005a).From the King's House to the Reason of State: A Model of the Genesis of the Bureaucratic Field. in Loïc Wacquant. edt.(2005).*Pierre Bourdieu and democratic politics : the mystery of ministry*.Cambridge, UK ; Malden, MA : Polity.
- .(2005b).The Mystery of Ministry: From Particular Wills to the General Will. in Loïc Wacquant edt.(2005).*Pierre Bourdieu and democratic politics : the mystery of ministry*.Cambridge, UK ; Malden, MA : Polity.
- .(2008).Open letter to the director-general of UNESCO on the threats posed by the GATT agreement. in Pierre Bourdieu; Franck Poupeau; Thierry Discepolo.(2008). *Political interventions : social science and political action*. London ; New York : Verso.
- Bourdieu, Pierre and Loeic J.D. Wacquant.(1992).*An invitation to reflexive sociology*. Chicago :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 (2001). Neoliberal Newspeak: Notes on the New Planetary Vulgate. *Radical Philosophy*, Vol. 108, pp. 1-6.
- Brown, Chris.(2012). The 'Practice Turn', Phronesis and Classical Realism: Towards a Phronetic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Theory?. *Millennium -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40: 439
- Dezalay, Yves and Bryant G. Garth.(2002). *The internationalization of palace wars*:

lawyers, economists, and the contest to transform Latin American states.

Chicago :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Eyal, Gil.(2003).*The origins of postcommunist elites : from Prague Spring to the breakup of Czechoslovakia.* Minneapolis :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Eyal, Gil, Iván Szelényi, and Eleanor Townsley.(1998). *Making capitalism without capitalists : class formation and elite struggles in post-communist Central Europe* / London ; New York : Verso.

Foucault, M., Bertani, M., Fontana, A., Ewald, F., & Macey, D. (2003). *Society must be defended : lectures at the Collège de France, 1975-76.* New York: Picador.

Kauppi, Nillo.(2003). “Bourdieu’s Political Sociology and the Politics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Theory and Society*, Vol 32, No 5/6, Special Issue on The Sociology of Symbolic Power: A Special Issue in Memory of Pierre Bourdieu, pp. 775-789.

Mérand, Frédéric . (2010). Pierre Bourdieu and the Birth of European Defense . *Security Studies*, 19:2, 342-374.

Niou, Emerson.(2008).The China Factor in Taiwan’s Electoral Politics. in *Democratization in Taiwan: Challenges in Transformation*, edited by Jim Meernik and Philip Paolino, Ashgate Publishing.

Shu, Keng and Gunter, Schubert. (2010).Agents of Taiwan-China Unification? The Political Roles of Taiwanese Business People in the Process of Cross-Stra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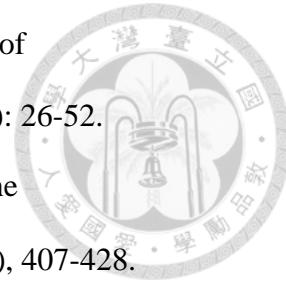
Integration. *Asian Survey*, Vol. 50, No. 2 (March/April 2010), pp. 287-310

Swartz, David L.(2013).*Symbolic power, politics, and intellectuals : the political sociology of Pierre Bourdieu.* Chicago ; London :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Wendt, Alexander. (1999). *Social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1987).The Agent-Structure Problem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 41, No. 3 (Summer, 1987), pp. 335-370

- Wu, Yu-Shan. (1996). Exploring Dual Triangles: The Development of Taipei-Washington-Beijing Relation. *Issues and Studies* 32(10): 26-52.
- . (2000). Theorizing on Relations across the Taiwan Strait: Nine contending approaches.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9(25), 407-428.
- . (2004). Taiwanese Nationalism and Its Implications: Testing the Worst-Case Scenario, *Asian Survey*, Vol. 44, No. 4 (July/August 2004), pp. 614-625
- . (2005). Taiwan's Domestic Politics and Cross-Straits Relations. *The China Journal*, No. 53, Celebrating the Universities Service Centre for China Studies. (Jan., 2005), pp. 35-60
- Wu, Jieh-Min. 2016. The China Factor in Taiwan: Impact and Response, in Gunter Schubert ed., *Handbook of Modern Taiwan Politics and Society*, Routledge, pp. 425-445



附表一、海峽論壇中九二共識用詞

時間	場合	論者	職位	論述內容	資料來源
2017/6/18	第九屆海峽論壇致辭	俞正聲	全國政協主席	深化融合發展，需要兩岸同胞攜手克服困難、排除干擾。堅持體現一個中國原則的“九二共識”政治基礎，維護兩岸關係和平發展，是深化兩岸融合發展的必然要求。“台獨”是臺海和平穩定與兩岸同胞根本利益的最大威脅和禍害。兩岸同胞要堅決反對一切形形色色的分裂國家、損害民族根本利益的行徑，維護好兩岸共同家園。	人民日報 2017.06.19 第1版
2016/6/12	第八屆海峽論壇致辭	俞正聲	全國政協主席	我們的對臺大政方針是明確的、一貫的。我們將繼續堅持“九二共識”政治基礎，堅決反對“台獨”，堅定維護一個中國原則，繼續推進兩岸各領域交流合作，維護兩岸關係和平發展與臺海和平穩定。	人民日報 2016.06.13 第1版
2014/6/16	第六屆海峽論壇致辭	俞正聲	全國政協主席	兩岸關係不斷向前邁進，必然會觸及到一些深層問題。只要我們鞏固反對“台獨”、堅持“九二共識”的共同基礎，維護一個中國框架的共同認知，兩岸關係就能行穩致遠。我們歡迎更多的台灣同胞，不分黨派，不分行業，不分地域，都參與到兩岸大交流的進程中來，同大陸的兄弟姐妹一道，維護好兩岸關係發展的良好局面，建設好我們共同的家園。	人民日報 2014.06.16 第1版
2013/6/16	第五屆海峽論壇致辭	俞正聲	全國政協主席	兩岸關係之所以能夠開啟和平發展的嶄新局面，關鍵在於兩岸雙方建立並鞏固了反對“台獨”、堅持“九二共識”的共同政治基礎，保持了兩岸關係發展的正確方向。	人民日報 2013.06.17 第1版

201 2/6/ 17	第四屆海峽論壇 致辭	賈慶林	全國政協主席	兩岸關係發展事關中華民族的長遠利益，也與海峽兩岸每一位同胞的切身福祉息息相關。過去四年，兩岸雙方在反對“台獨”、堅持“九二共識”的共同基礎上，建立政治互信，保持良性互動，推動兩岸關係實現了歷史性轉折，開創了兩岸關係和平發展新局面。	人民日報 2012.06.18 第2版
201 1/6/ 12	第三屆海峽論壇 致辭	賈慶林	全國政協主席	切實打牢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政治基礎。只有保持兩岸關係的穩定，鞏固反對“台獨”、堅持“九二共識”的共同政治基礎，排除對兩岸關係的各種干擾因素，才能使兩岸關係保持正確方向，才能讓和平發展的成果不至得而復失。	人民日報 2011.06.13 第1版
201 0/6/ 21	第二屆海峽論壇 致辭	賈慶林	全國政協主席	我們應該順應兩岸主流民意，牢牢把握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主題，繼續保持兩岸關係發展的正確方向，繼續鞏固兩岸關係改善發展的良好勢頭，繼續按照先易後難、先經後政、把握節奏、循序漸進的思路，務實推進兩岸關係發展進程，力爭取得更多實際成效，不斷增進兩岸同胞的福祉。同時，還應當著眼於今後逐步破解兩岸關係前進道路上的難題，在反對“台獨”、堅持“九二共識”的基礎上進一步增強兩岸的政治互信。	人民日報 2010.06.21 第2版

附表二、兩岸經貿文化論壇中九二共識用詞

時間	場合	論者	職位	論述內容	資料來源
2016/11/2	會見兩岸和平發展論壇代表	俞正聲	全國政協主席	堅持“九二共識”，反對“台獨”。“九二共識”核心是堅持一個中國原則，是兩岸雙方交往互動、溝通協商的共同政治基礎。這一共識得來不易，需要兩岸雙方共同珍惜維護。我們堅決反對任何形式的“台獨”，堅定維護國家主權和領土完整。	人民日報 2016.11.03 第4版
2015/5/3	第十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致辭	俞正聲	全國政協主席	繼續堅持兩岸關係和平發展正確方向。關鍵要堅持“九二共識”、反對“台獨”的政治基礎。這是論壇的立身之本，也是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基礎。基礎不牢，地動山搖。沒有了這個基礎，論壇將無以存身，兩岸關係又將回到動蕩不安的老路上去。兩岸關係發展面臨的形勢越複雜，論壇越要堅定發出鞏固政治基礎、繼續推動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強大呼聲，為鞏固兩岸關係和平發展成果、推動兩岸關係沿著正確方向前行，凝聚強大民意和輿論支持。兩岸關係發展不會一帆風順，論壇要繼續匯民智、集群力，為衝破兩岸關係發展障礙，推動兩岸關係和平發展克難前行、凝心聚力。	人民日報 2015.05.04 第2版

2012/7/28	第八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致辭	賈慶林	全 國 政 協主 席	<p>過去四年，是臺海局勢最為安定祥和、兩岸關係改善發展取得成果最為豐碩的四年，是兩岸關係發展進程中具有里程碑意義的四年。</p> <p>2008年5月以來，兩岸關係實現歷史性轉折，取得突破性進展。兩岸雙方在反對“台獨”、堅持“九二共識”的共同基礎上建立政治互信，實現良性互動，保持了兩岸關係發展的正確方向和良好勢頭。</p>	<p>人 民 日 報 2012.07.29 第2版</p>
2011/5/7	第七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致辭	賈慶林	全 國 政 協主 席	<p>以確保兩岸關係和平發展大局為重點，維護兩岸經濟合作必要的良好環境。兩岸發展經濟，推進經濟合作，落實經濟合作框架協議，和平穩定的環境至關重要。</p> <p>2008年5月以來，兩岸交流合作、協商談判之所以能夠不斷取得突破性進展，關鍵在於台灣局勢發生重大的積極變化，兩岸關係發展出現難得的歷史機遇，兩岸雙方在反對“台獨”、堅持“九二共識”的共同政治基礎上建立了互信，形成了良性互動的局面。事實證明，有了反對“台獨”、堅持“九二共識”這一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共同政治基礎，兩岸雙方就能夠擱置爭議，求同存異，營造出有利於交流合作、協商談判的良好環境。</p>	<p>人 民 日 報 2011.05.08 第2版</p>

2008/12/20	第四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演講	賈慶林	全國政協主席	<p>今年3月下旬，台灣局勢發生了重大的積極變化，兩岸關係出現了歷史性轉機。5月以來，兩岸雙方秉持建立互信、擱置爭議、求同存異、共創雙贏的精神，相互釋放善意，妥善處理了一些敏感問題，推動兩岸關係步入和平發展的軌道。兩岸在“九二共識”基礎上恢復製度化協商，邁出了新形勢下兩岸關係改善和發展的重要一步。</p>	<p>人 民 日 報 2008.12.21 第4版</p>
2007/4/28	第三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演講	賈慶林	全國政協主席	<p>兩岸同胞要實現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目標，就要堅決反對和遏制“台獨”，消除導致臺海局勢緊張動蕩的最大根源；就要堅持“九二共識”，奠定共同的政治基礎；就要以人為本，把兩岸同胞的利益放在首位，確立和實踐為兩岸同胞謀福祉的宗旨；就要深化互利雙贏的兩岸交流合作，拓寬造福兩岸同胞的有效途徑；就要推動開展平等協商，打開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必由之路。</p>	<p>人 民 日 報 2007.04.29 第1版</p>
2013/10/27	第九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共同建議	會議結論		<p>會議認為，自去年第八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以來，兩岸在反對“台獨”、堅持“九二共識”的基礎上，形成更多共識，政治互信得到增強，各領域交流基礎更加堅實，合作不斷深化，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繼續保持良好趨勢。</p>	<p>人 民 日 報 2013.10.28 第4版</p>

2007/4/29	第三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共同建議	會議結論	<p>促進兩岸關係和平發展。和平與發展是當今世界的潮流。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符合兩岸同胞的共同利益。反對“台獨”活動，維護臺海地區和平穩定。促進在“九二共識”基礎上儘速恢復兩岸平等協商，建構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框架。繼續按照“兩岸和平發展共同願景”，推進兩岸關係互利雙贏。</p>	 人 民 日 報 2007.04.30 第 8 版
-----------	-----------------	------	---	---

附表三：兩岸企業家峰會中九二共識用詞

時間	場合	論者	職位	論述內容	資料來源
2011/6/6	第五屆兩岸企業家紫金山峰會致辭	俞正聲	全國政協主席	我們毫不動搖，始終堅持一個中國原則和“九二共識”。體現一個中國原則的“九二共識”明確界定了兩岸關係的根本性質，是確保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關鍵。只有承認“九二共識”的歷史事實，認同兩岸同屬一個中國，兩岸雙方才能開展對話，協商解決兩岸同胞關心的問題，兩岸關係才能撥雲見日、重回正軌。	人民日報 2017.11.07 第2版
2011/7/7	第四屆兩岸企業家峰會致辭	俞正聲	全國政協主席	善盡責任，維護兩岸關係和平發展。兩岸經濟交流合作的開展，需要良好的兩岸關係大環境，離不開“九二共識”的政治基礎和兩岸關係和平發展。兩岸企業家應善盡社會責任，繼續堅持“九二共識”，反對“台獨”，維護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為兩岸經濟交流合作創造更好的條件和氛圍。	人民日報 2016.11.08 第4版
2011/4/5	第三屆兩岸企業家紫金山峰會致辭	俞正聲	全國政協主席	兩岸關係和平發展成果來之不易，經驗彌足珍貴，最重要的一點就是堅持“九二共識”、反對“台獨”的共同政治基礎不能動搖。當前兩岸關係處於重要節點，今後的路應該如何走，攸關兩岸同胞福祉和國家民族前途。如果拋棄共同政治基礎，走回頭路，兩岸關係就會停滯倒退，兩岸同胞將深受其害。	人民日報 2015.11.05 第1版